

昭衍

JOINN

北京昭衍新藥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JOINN LABORATORIES (CHINA)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7

2021
年度報告

目錄

釋義	2
技術詞彙	6
公司資料	8
財務概要	10
主席報告	1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28
董事會報告	34
企業管治報告	67
獨立核數師報告	8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94
綜合財務狀況表	96
綜合權益變動表	98
綜合現金流量表	100
財務報表附註	102



於本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該等詞彙及其定義未必與任何業內標準定義相符，亦未必可直接與其他在本公司相同行業內經營的公司所採用的同類詞彙比較。

「 2018年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	指	本公司於2018年2月27日採納及批准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
「 2019年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	指	本公司於2019年8月15日採納及批准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
「 2020年購股權計劃 」	指	本公司於2020年7月15日採納及批准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
「 A股股東 」	指	A股持有人
「 A股 」	指	本公司已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將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為已繳，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 股東週年大會 」	指	將於2022年6月24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 組織章程細則 」或「 細則 」	指	本公司於2021年6月18日採納並將於上市日期起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 聯繫人 」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審計委員會 」	指	董事會的審計委員會
「 Biomere 」	指	Biomedical Research Models, Inc.，一家於1996年12月11日在美國馬薩諸塞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本公司於2019年12月10日收購並成為由本公司全資擁有的Joinn Laboratories (Delaware) Corporation的全資附屬公司
「 董事會 」	指	本公司董事會
「 企業管治守則 」	指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 行政總裁 」	指	本公司的行政總裁

釋義

「首席財務官」	指	本公司的首席財務官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僅就本報告及作地區提述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報告中對「中國」的提述不適用於香港、澳門及台灣
「本公司」或「昭衍」	指	北京昭衍新藥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於2008年2月14日在中國註冊成立並於2012年12月26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3127)，而其H股則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127)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馮女士及周先生
「中國結算」	指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全球發售」	指	股份的香港公开发售及國際發售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而言，指有關附屬公司(猶如彼等於相關時間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昭衍(加州)」	指	JOINN Laboratories, CA Inc.，於2013年6月21日在美國加利福尼亞州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昭衍(蘇州)」	指	昭衍(蘇州)新藥研究中心有限公司，於2008年12月1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	指	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1年2月26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周先生」	指	周志文先生，為控股股東及馮女士的配偶
「馮女士」	指	馮宇霞女士，為本公司控股股東、董事長及執行董事以及周先生的配偶
「PMDA」	指	日本藥品和醫療器械法案
「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獎勵計劃及員工持股計劃」	指	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2021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
「PPP」	指	薪資保護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指	2018年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2019年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及2020年購股權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2月16日的招股章程
「有關期間」	指	上市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獎勵

釋義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上海證券交易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包括A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舒泰神」	指	舒泰神(北京)生物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於2002年8月16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300204)，由周先生及馮女士合共持有40.29%，其中包括由燿昭(北京)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分別由周先生及馮女士各自直接持有47.60%及37.40%)持有的37.21%及由周先生通過華泰證券資管－招商銀行－華泰聚力16號集合資產管理計劃持有的1.97%及由周先生直接持有的1.11%。周先生亦為舒泰神的董事長及法定代表
「舒泰神集團」	指	舒泰神及其附屬公司
「聯交所」或「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監事會成員
「蘇州啟辰」	指	蘇州啟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所有受其管轄的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ADC」	指	抗體藥物偶聯物
「抗體」	指	主要是由漿細胞分泌，被免疫系統用來識別及中和細菌和病毒等病原體的大型Y形蛋白質
「檢測」	指	醫學、藥理學或生物學中的一個調查分析過程，旨在確定分析對象的定性或定量存在或功能，分析對象可以是一種藥物或生化物質或有機體上的細胞或有機物樣本
「CAR-T細胞」	指	嵌合抗原受體T細胞，經過基因工程改造以產生用於免疫治療的人工T細胞受體的T細胞
「CBA」	指	基於細胞的測定
「COVID-19」	指	2019冠狀病毒疾病，由一種被稱為嚴重急性呼吸綜合症冠狀病毒2的新型病毒引起的疾病
「合同研究組織」	指	合同研究組織，根據合同以科研服務外包的形式為製藥、生物技術及醫療器械行業提供支持的實體
「藥物代謝和藥代動力學」	指	藥物代謝和藥代動力學，旨在確定施用藥物的吸收和分佈、藥物發揮作用的速率、藥物維持藥效的持續時間以及藥物被身體代謝後發生何種情況的研究
「藥物發現」	指	識別潛在新藥的過程，可能涉及廣泛學科，包括生物學、化學及藥理學
「建築面積」	指	建築面積
「GLP」	指	良好實驗室規範
「體外」	指	拉丁語為「在玻璃器皿中」，體外研究乃在實驗室環境中於生物體的體外使用試管、培養皿等進行，使用從其常見生物環境中分離的生物體組成部分，如微生物、細胞或生物分子

技術詞彙

「代謝」	指	為維持生命而在生物體內發生的化學過程，包括分解代謝(將大分子分解成成分)及合成代謝(將較小分子合成為具有特定結構、特徵及目的的較大分子)
「藥理學」	指	與藥物的用途、作用及作用模式相關的醫藥分科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驗證」	指	涉及執行實驗室測試以核實某一特定儀器程序或測量技術是否正常運作及是否能夠加以依賴的過程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馮宇霞女士(董事長)
左從林先生
高大鵬先生
孫雲霞女士
姚大林博士

非執行董事

顧曉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明成先生
翟永功博士
歐小傑先生
張帆先生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北京
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
榮京東街甲5號
郵編：100176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註冊辦事處

中國北京
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
榮京東街甲5號
郵編：100176

H股證券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合規顧問

英高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2期40樓

聯席公司秘書

高大鵬先生
吳卓明先生(ACG·ACS)

授權代表

馮宇霞女士
吳卓明先生

審計委員會

孫明成先生(主席)
翟永功博士
張帆先生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歐小傑先生(主席)
孫明成先生
左從林先生

提名委員會

翟永功博士(主席)
歐小傑先生
馮宇霞女士

公司資料

戰略委員會

馮宇霞女士(主席)
左從林先生
顧曉磊先生
孫雲霞女士
歐小傑先生

股份代號

香港聯交所(H股)：6127
上海證券交易所(A股)：603127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根據《財務彙報局條例》註冊的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本公司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Davis Polk & Wardwell
香港
遮打道3A號
香港會所大廈18樓

中國法律
通力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
建國門北大街8號
華潤大廈4樓

公司網址

www.joinn-lab.com

財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績					
收益	1,516,680	1,075,905	639,379	408,798	301,279
毛利	735,678	550,625	328,786	208,659	165,665
年內溢利	556,417	311,564	187,677	105,320	79,917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溢利	557,460	312,950	187,838	105,471	79,917
盈利能力					
毛利率	48.51%	51.18%	51.42%	51.04%	54.99%
年內利潤率	36.69%	28.96%	29.35%	25.76%	26.53%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元)	1.51	0.99	0.59	0.34	0.31
攤薄(人民幣元)	1.50	0.98	0.59	0.34	0.31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8,537,077	2,172,902	1,570,141	1,176,976	974,126
負債總額	1,392,641	951,093	720,196	509,556	397,571
淨資產	7,144,436	1,221,809	849,945	667,420	576,555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7,136,214	1,222,544	849,200	667,219	576,203

主席報告

2021年，新冠疫情仍在延續，全球經濟面臨巨大衝擊和考驗。生物醫藥行業也面臨生產原材料供應不及時等諸多困難，為推動和加速新冠藥物的研發，公司調用所有內外部資源，技術人員加班加點，與時間賽跑，與疫情抗衡，分秒必爭，體現了行業龍頭企業的社會責任和擔當。

2021年2月，昭衍成功登陸聯交所主板，成為一家「A+H」CRO企業，我們借助此次募集資金，擬進一步擴大國內和美國子公司業務產能，拓展臨床試驗及相關服務，增加國內和海外潛在標的收購，為公司未來可持續增長夯實基礎。同時，公司已開始佈局放藥CDMO+CRO服務領域以及新藥早期篩選業務，以拓寬服務鏈。

2021年，昭衍全體員工堅定執行長遠發展戰略並堅持將客戶服務放在首位。對早期研髮型和創新型企業予以法規支持、以臨床需求為導向，提供研發全流程規劃諮詢和技術支持，利用公司的綜合平台優勢，幫助研發企業在最短的時間完成評價工作，加速將產品推向臨床。同時堅定不移的執行賦能創新發展戰略，緊密跟踪國內外研發的新技術、新靶點，不斷開拓新領域、儲備新技術，使得昭衍的藥物評價技術始終走在行業前列。2021年公司全年服務客戶超750家，其中新簽約客戶數超230家，本報告期內，公司各業務板塊及經營業績保持高速增長，2021年營收同比增長約41%，權益股東應佔年內溢利同比增長約78%，截止報告期末，公司整體在手訂單金額約29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約67%。

未來，昭衍將繼續以藥物全生命周期的安全性評價和監測為核心，聚焦藥物非臨床評價業務，同時不斷研發新技術，拓展新的服務能力，在核心業務穩定發展的同時，積極整合產業資源，開拓和部署新業務能力及服務模式；同時不斷提升管理能力和運營能力，最大程度釋放產能，提高綜合盈利水平，確保公司穩健運營以及未來的可持續發展。

馮宇霞女士
董事長

香港，2022年3月30日

I. 業務概覽

(一) 人員隊伍建設

為了適應本公司業務及訂單的不斷增長，本公司繼續擴大人員隊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擁有2,100餘人的專業服務團隊，非臨床研究服務團隊人員的數量和技術能力進一步提高，臨床試驗服務團隊也進一步充實。隨著各分、子公司逐步發展，本公司也在繼續優化組織架構，細化崗位職責，優化管理流程。並且，隨著技術人員的增加，本公司搭建了完善的技術培訓體系，結合線上學習和理論考核以及線下技術考核等方式，提高了培訓效率和效果，技術人員的能力得到了迅速提高。同時，本公司進一步優化薪酬體系，擴大了股權激勵範圍，為員工提供了有競爭力的薪酬方案，大大提升了員工的主人翁意識；由於本公司始終以人為本，提高員工的積極性和凝聚力，人才隊伍保持著穩中增長。

(二) 產能擴建

本公司有完善的產能配套設施的擴展計劃。按照計劃，昭衍(蘇州)新藥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蘇州昭衍」)於2021年啟動約7,500平米的飼養設施裝修工程，已於2021年年底完工並投入使用。同時，完成了1,800平米的實驗室(P2)裝修建設並獲得生物安全二級實驗室備案許可。另外，為支持本公司業務未來持續快速的發展，滿足日益增長的實驗需求，蘇州昭衍在現有土地上進行II期工程的擴充建設工作，設計新增建築面積約20,000平米，以飼養設施為主，並配套新的動力中心以及IT機房等輔助設施，2021年底已完成基礎框架封頂，預計2022年下半年投入使用。新設施的建設將進一步提升本公司業務通量，為未來的業務執行和業績增長提供保障。為滿足國內放藥研發的需求，本公司還與江蘇先通分子影像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資，在無錫建設國內領先的放藥評價中心，該工程在報告期內，已經完成了主體建築的框架結構，正在進行實驗室內部裝修工作。廣州昭衍安評基地於2021年10月已開工建設，目前在有序建設中。

為進一步發展海外業務，緩解海外子公司Biomedical Research Models, Inc. (「Biomere」)設施緊張的局面，昭衍(加州)新藥研究中心有限公司(昭衍(加州))於2021年新裝修投入約6,000平米的試驗設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三) 業務能力建設

1. 藥物非臨床業務方面：

2021年是國家十四五開局之年，借助本公司十三五重大新藥創制平台建設的成果，本公司對創新藥物的研究評價能力在深度與廣度，特別是廣度上進一步延伸拓展。圍繞創新藥物的新熱點、新技術、新靶點重點技術的需求，在創新型細胞治療(包括新靶點、多靶點CAR-T)、雙特异性抗體及多靶點抗體、創新型抗體藥物偶聯物(ADC)、基因治療、核苷酸藥物、創新技術路線疫苗以及創新型吸入大分子藥物等領域，開展了眾多國內原創新藥的非臨床評價工作。為支撐創新藥物的研發，本公司在已有非臨床評價綜合平台的基礎上，在多技術領域進行了能力建設與技術提升，例如，在藥理藥效平台能力方面，新建並驗證了10多個疾病模型，多項創新靶點、創新機制藥物的藥效學評價；在眼科藥物評價領域，繼續壯大眼科人才隊伍，訓練了特殊途徑的眼科給藥技術及新的眼科疾病模型；在吸入藥物評價領域，已成為國內吸入暴露裝置通量最大的實驗室，率先在國內開展了創新大分子吸入藥物的評價工作，完成了多種吸入製劑如DPI、MDI、Nebulized的非臨床評價工作；小核酸藥物的檢測也存在多年來業內重點關注的技術難題，建立的核苷酸藥物體內濃度檢測通用技術平台助力了核酸藥物的生物分析檢測。此外，為滿足國內放射性藥物研發的非臨床評價需求，本公司還組建了由分子影像、放射性標記、實驗模型、藥理毒理、檢測分析等專家組成的放射性藥物非臨床評價專業技術團隊。

本公司還注重信息化和自動化能力建設，對實驗數據採集系統(LIMS)進行了升級，並增加了新的採集模塊；同時新引進了文檔管理及員工培訓系統，實現了質量文件線上全生命周期管理，以及培訓計劃、培訓結果的高效呈現。上述能力的建設有助於進一步提升服務能力，更好地滿足服務客戶需求。

2021年12月，本公司和子公司蘇州昭衍均通過了日本藥品和醫療器械法案(PMDA)的良好實驗室規範(GLP)檢查，該次檢查是日本PMDA史上第一次對中國非臨床合同研究組織(CRO)進行的GLP檢查，PMDA檢查人員認為本公司的實驗室體系和數據質量均符合PMDA的GLP法規要求，該項檢查的通過有助於本公司海外客戶的拓展。

2. 藥物臨床試驗服務方面：

儘管受到時有點狀爆發的新冠疫情影響，本公司臨床CRO業務板塊也在一定規模上得到了發展，不斷增加客戶數量、提供註冊申報服務、溝通臨床方案等等，已經從無到有，從小規模做起，不斷獲得更多客戶的信任。

臨床樣本檢測板塊承接並開展了眾多創新藥物的臨床樣本檢測工作，品種涵蓋了基因和細胞治療藥物、雙特異抗體藥物、創新靶點的單克隆抗體藥物、預防性生物製品、創新靶點小分子藥物等的臨床樣本分析及小分子藥物代謝研究。上述項目絕大部分是在本公司完成了非臨床評價後，緊接著開展了臨床樣本檢測工作，這些工作在本公司內部完成了方法的轉移，大大節省了方法開發與驗證的周期，也省去了客戶花在不同實驗室之間協調方法轉移的時間與精力。2021年，本公司臨床檢測實驗室通過了中外客戶數十次的質量體系與綜合能力審計，向客戶充分展示了平台實力。2021年6月，順利通過中國計量科學院組織的新冠病毒核酸檢測能力驗證；2021年11月，榮獲由中關村科技園區管理委員會頒發的「中關村高新技術企業」資質認定證書；2021年底，通過14項北京市臨檢中心的空間質評項目，涵蓋內分泌、特殊蛋白、腫瘤標志物、肝炎標志物、核酸檢測(病毒學及非病毒學)等領域。

3. 細胞檢定業務：

為了滿足國內大分子生產對細胞株、細胞庫的質檢需求，本公司在2021年引入專業技術人才，組建了細胞檢定團隊，並在北京、太倉兩地現有平台的基礎上，建立了完整的細胞檢定的實驗體系，包括細胞鑒別、細菌真菌檢測、支原體檢測、細胞內、外源病毒(體內、體外法)檢測、細胞致瘤實驗等多項檢測工作，並已完成驗證工作。細胞檢定業務，預計未來將成為本公司新的增長點。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實驗模型研究方面：

2021年，子公司蘇州啟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蘇州啟辰」）的哺乳動物體細胞克隆技術平台，獲得了首批體細胞克隆巴馬豬以及體細胞克隆小鼠。同時，針對罕見病藥物研發以及前沿技術領域的藥物研發缺少合適的疾病模型的困境，蘇州啟辰的基因編輯平台成功創建了針對不同疾病的基因編輯細胞系、基因編輯小鼠模型以及基因編輯犬模型等系列模型，這些模型已應用於藥物非臨床評價，為創新藥的研發提供了很好的模型支撐。昭衍充分整合蘇州啟辰已建立的分子生物學平台、哺乳動物基因編輯平台及克隆技術平台等平台能力，將新技術、新方法應用到創新藥的藥物評價工作中，解決了眾多專業技術難題，在提升公司創新能力，增強公司非臨床評價平台的綜合能力及核心競爭力的同時，也為中國乃至全球的藥物研發，提供了更強有力的技術支撐。

梧州基地在有序建設中，包括飼養設施、廠區辦公樓、飼料間等多棟生產用房已基本完成主體工程，其他設施的裝飾裝修工程正在收尾中。

（四）專題試驗實施情況

評價專題開展情況：2021年，在實驗模型緊缺的大環境下，本公司進一步統籌資源，合理規劃、綜合管理，使新開展、新完成以及在研的項目數量都攀上了一個新的台階。截止報告期末，本公司整體在手訂單金額約29億元人民幣，為未來業績提供了保障。

（五）營銷工作

本公司始終強化技術創新，率先建立了行業創新型藥物評價技術平台並規範化。由於持續加強對創新型藥物、新技術平台原始創新的研發支持，深得創新型研發企業信賴。2021年，本集團整體簽署訂單超過28億元人民幣，其中境內公司整體承接訂單金額超25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約65%，繼續保持高速增長；海外子公司Biomere承接訂單約2.8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約75%，實現高速增長。圍繞本公司的戰略發展方向，本公司在2021年的營銷工作的重點表現在：

1. 繼續保持本公司在非臨床評價的核心業務領域的市場領先優勢，持續增加本公司客戶群體，努力讓每一個國內創新藥物公司都了解昭衍、信任昭衍；

2. 深入了解本公司的主營業務研究動態，即緊密跟踪國內外研發的新技術、新靶點，尤其在創新型細胞治療(包括新靶點、多靶點CAR-T)、雙特異性抗體及多靶點抗體、創新型ADC、細胞治療和基因治療、核苷酸藥物、創新技術路線疫苗以及創新型吸入大分子藥物等領域，對原始創新型企業，提供早期法規幫助、全研發流程的技術支持，讓客戶充分理解藥物非臨床評價的法規要求，並利用本公司的綜合平台優勢資源，幫助研發企業在最短的時間完成評價工作，將產品推向臨床。
3. 加大新業務板塊的市場推廣與宣傳力度，包括醫院基地、臨床實驗、臨床檢測以及細胞檢定等板塊。通過強化的線上與線下的推廣，使更多的目標客戶了解昭衍的業務領域。
4. 加強現有業務鏈條聯動。整合銷售團隊，充分借助本公司非臨床的行業地位優勢與項目資源優勢，做大做強業務鏈條上下游板塊，為客戶提供優質的一站式服務，包括昭衍生物大分子合同開發製造組織(CDMO)、非臨床評價、細胞檢定、臨床CRO、臨床檢測等板塊，既節省時間又提高效率。
5. 持續提升海外銷售訂單。Biomere的早期發現業務，與昭衍新藥境內的非臨床評價業務，構成了藥物評價鏈條的上下游。基於Biomere在美國良好的口碑與信譽和昭衍新藥規模較大的實驗室以及符合全球標準的質量體系，可以實現中美聯動、互相促進，持續提升Biomere以及昭衍海外市場的訂單額度。2021年，海外子公司Biomere繼續保持良好運營，毛利率持續改善，全年承接訂單約2.8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約75%，實現高速增長；昭衍國內公司承接海外訂單約1.6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超過100%，延續高增長趨勢。

(六) H股首次公開募股，助推國際化

根據本公司的國際化發展戰略，公司於2021年2月26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H股上市後，公司將充分利用港股資本市場的平台，借助海外投資者的支持，深化海外業務布局，提升全球醫藥研發服務能力，助推全球客戶的新藥研發。

COVID-19疫情的影響

2019年12月首次報告爆發COVID-19，並持續在全球蔓延。自此以後，COVID-19的報導病例數大幅增加，導致世界各國政府史無前例地實施了城市封鎖、旅行限制、隔離及停業等措施。為應對自2021年7月以來Delta變體及自2021年11月以來Omicron變異株的爆發，中國政府再次實施了重大區域旅行限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儘管如此，我們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達約人民幣1,516.7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75.9百萬元增長41.0%。疫情並未對本集團2021年的業務運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由於COVID-19的未來影響仍不確定，我們預計我們的業務運營將繼續受到COVID-19疫情的潛在影響。

截至本報告日期，我們並無因COVID-19爆發而取消任何進行中的項目，亦無有關收取客戶應收款項的重大問題或與任何客戶的重大糾紛。我們將繼續實施補救措施，並可能在必要時實施額外措施，以減輕COVID-19疫情對我們運營的影響。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COVID-19疫情不會進一步升級或不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或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II. 財務回顧

概覽

以下討論乃基於本報告其他部分所載的財務資料及附註編製，並應與該等資料及附註一併閱覽。

收益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非臨床研究服務產生的收益佔我們總收益的絕大部分。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為人民幣1,516.7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75.9百萬元增加41.0%。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業務擴張。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服務項目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非臨床研究服務	1,482,615	97.8	1,052,760	97.8
臨床試驗及相關服務	30,514	2.0	20,976	2.0
銷售實驗模型	3,551	0.2	2,169	0.2
總收益	1,516,680	100.0	1,075,905	100.0

服務成本

我們的服務成本主要包括直接勞工成本、物資成本及間接成本。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服務成本為人民幣781.0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25.3百萬元增加48.7%，基本與我們的收益增長及實驗模型的價格增長一致。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服務項目劃分的服務成本明細(以絕對金額及佔我們服務成本總額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非臨床研究服務	759,037	97.2	512,454	97.6
臨床試驗及相關服務	20,051	2.6	11,275	2.1
銷售實驗模型	1,914	0.2	1,551	0.3
服務成本總額	781,002	100.0	525,280	100.0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指我們的收益減服務成本，而我們的毛利率指毛利佔收益的百分比。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為人民幣735.7百萬元及48.5%，相對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分別為人民幣550.6百萬元及51.2%。毛利增加主要由我們非臨床研究服務毛利的增長所驅動，於報告期內，其佔我們總收益的絕大部分。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率略微降低，主要是由於上述服務成本增加。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為人民幣113.4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7百萬元增加257.6%。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增加主要由於下列原因：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政府補助為人民幣41.4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7百萬元增加49.3%。有關增加主要由於一家附屬公司的薪資保護計劃(PPP)貸款獲減免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利息收入為人民幣83.7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百萬元增加3,932.9%。利息收入主要是由於本公司H股全球發售所得的資金及資本管理能力不斷提升所致。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匯兌虧損淨額為人民幣60.3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匯兌虧損淨額人民幣3.4百萬元出現巨額虧損。匯兌虧損淨額主要由於以外匯結算來自本公司H股全球發售的所得資金所致。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為人民幣49.9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7百萬元增加769.4%。有關增加主要由於長春百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票投資的公平值上升所致。

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

就於報告期末仍列作我們生物資產的實驗模型而言，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確認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人民幣125.3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4.7百萬元增加129.0%。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生物資產單位公平值的增加與實驗模型的市場價格上漲一致。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與營銷以及業務開發人員有關的員工成本、辦公開支及其他開支（例如我們自有的銷售及營銷人員就業務開發活動產生的營銷及推廣費用、差旅、會議及活動開支）。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為人民幣16.0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9百萬元增加23.8%。我們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維持相對穩定。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與行政及管理人員有關的員工成本、辦公開支、折舊及攤銷費用、實驗模型的費用、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及其他開支。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為人民幣264.3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1.5百萬元增加25.0%。我們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維持相對穩定。

研發開支

本集團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與研發人員有關的員工成本及研發所用原材料成本。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47.8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0.7百萬元減少5.7%。我們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研發開支維持相對穩定。

財務成本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成本為人民幣4.0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百萬元增加12.5%。我們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成本維持相對穩定。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85.6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6.9百萬元增加82.3%。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業務增長產生的溢利增加。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為13.3%，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3.1%相比保持相對穩定。

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年內溢利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1.6百萬元增加78.6%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56.4百萬元。我們的淨利潤率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9.0%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6.7%，主要由於我們的經營效率持續改善，以及上述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及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增加。

生物資產

有關我們的生物資產的獨立估值師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生物資產主要包括於我們南寧設施飼養主要用於科研及繁殖用途的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我們的生物資產用於非臨床研究服務(分類為流動資產)及用於繁殖(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我們的生物資產由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仲量聯行」)獨立估值，仲量聯行為一家與我們並無關聯的獨立專業評估師及擁有豐富的生物資產估值經驗。仲量聯行團隊的主要估值師包括陳銘傑先生。基於市場聲譽、生物資產估值的往績記錄及相關背景研究，董事信納，仲量聯行獨立於我們並有能力對我們的生物資產進行估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估值方法

在達致評估值時，已考慮兩種公認方法，即市場法和折舊重置成本法。

對年齡在5歲或以下的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進行估值時採用市場法，該年齡組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通常用於實驗。採用該方法是因為於臨近估值日期時存在該年齡組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的近期市價。年齡在5歲或以下的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的公平值乃採用市場法並作出合理調整以反映年齡差異而得出。

分別對年齡在5歲以上的雄性及雌性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進行估值時採用折舊重置成本法，該年齡組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可同時用於繁殖及實驗，而根據市場慣例則主要是用於繁殖，乃由於該年齡組並無活躍市場。該年齡組的估值乃根據5歲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的市場價格得出，並根據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的可繁殖年期的減少或消耗進行調整，亦進行合理調整以反映性別差異。

主要假設及輸入數據

為評估我們的生物資產而作出的主要輸入數據及假設包括：

- 根據年齡和性別對本公司生物資產進行分類；
- 於各估值日期，我們各類生物資產的數量；
- 各估值日期關鍵估值輸入數據的市場單價；
- 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的飼養費用；
- 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的餘下可繁殖年期，其繁殖能力通常在15歲時會大大降低；及
- 我們的業務不存在可能對報告值產生不利影響的潛在或意外情況。

以下因素構成仲量聯行意見的重要基礎：

- 市場及資產假設被視為公平合理；
- 對影響我們生物資產的微觀及宏觀經濟的考慮及分析；
- 對生物資產的戰術規劃、管理標準及協同效應的分析；
- 生物資產的分析審查；及
- 評估生物資產的流動性。

敏感度分析

下表顯示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量保持不變，倘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估值關鍵輸入數據在該日發生變化，我們生物資產的價值會立即出現變化：

3至5歲雄性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						
型單位市場價格的變動百分比	-30%	-20%	-10%	10%	20%	30%
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人民幣千元)	(40,431)	(26,954)	(13,477)	13,477	26,954	40,431
3至5歲雌性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						
型單位市場價格的變動百分比	-30%	-20%	-10%	10%	20%	30%
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人民幣千元)	(29,997)	(19,998)	(9,999)	9,999	19,998	29,997
將食蟹猴飼養至3歲的費用變動						
百分比	-30%	-20%	-10%	10%	20%	30%
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人民幣千元)	8,438	5,610	2,798	(2,782)	(5,550)	(8,302)
可繁殖年期結束的變動百分比						
百分比	-30%	-20%	-10%	10%	20%	30%
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人民幣千元)	(23,590)	(16,317)	(7,874)	5,719	9,968	13,236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維持本集團的穩定性與增長，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權益平衡為持份者爭取最高回報。本集團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因應經濟環境變動而作出適時的調整。為了維持或重整我們的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透過銀行貸款或發行股本或可換股債券的方式集資。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4,154.1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8.7百萬元增加1,245.7%。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公司H股全球發售所得的資金。

本集團仍維持強勁的流動資金。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金主要源自其日常業務過程，包括就非臨床研究服務向客戶收取的付款及本公司H股全球發售所得的資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權益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權益負債比率(按計息銀行借款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0.1%，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減少1.9%。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資產抵押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產抵押。

或有負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或有負債。

外匯風險

我們面臨交易貨幣風險。我們的若干定期存款、現金及銀行結餘、其他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優先股及授出購股權債務總額乃以外幣計值，且面臨外幣風險。我們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於日後採取適當對沖措施。

股份抵押

於報告期間，控股股東並無抵押彼等於股份的權益，以擔保本公司的債務或擔保其責任的擔保或其他支持。

報告期後事件

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授出A股限制性股票

於2022年1月28日，向505名已實現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規定授出條件且並非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的參與者授出合共675,400股A股限制性股票，授出價為每股A股人民幣83.97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2年1月28日刊發的公告。

召開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2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議及2022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

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2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議及2022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於2022年1月19日召開，且所有建議決議案均於相關會議上獲批。

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已通過普通決議案，包括(1)採納2021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2)建議採納2021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管理辦法；(3)建議授權董事會處理2021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相關事項；(4)與購買JOINN Biologics Inc.的B+輪優先股有關的關連交易；(5)關於本公司建議對境內相關全資子公司增資；(6)關於本公司建議對全資子公司昭衍(加州)新藥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增資；(7)關於本公司建議投資設立全資子公司Biomere-Joinn (CA), Inc.；(8)關於本公司建議投資參股江蘇先通分子影像科技有限公司；及(9)關於本公司建議投資設立子公司無錫昭衍分子影像科技有限公司，以及特別決議案，包括(1)採納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包括根據特別授權發行A股限制性股票；(2)採納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實施考核管理辦法；(3)授權董事會處理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相關事項；及(4)授權董事會回購本公司A股及H股。

上述決議案內容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30日的通函。投票結果請參閱本公司於2022年1月19日發佈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於2021年12月31日至本報告日期其後有任何重大事件。

III. 展望及前景

我們計劃執行下列策略以達成我們的願景及使命。

增強非臨床服務範圍及擴大設施

我們將透過提升技術能力，以滿足日益增長的創新藥的藥物安全性評價及其他非臨床服務需求，繼續鞏固在藥物安全性評價市場的市場領導地位。具體而言，我們計劃專注於在最大行業需求領域(例如大分子生物分析以及細胞及基因療法)中增強競爭優勢。我們計劃透過招募在相關領域擁有豐富經驗的合資格科研專業人員及開發及購置先進設備及技術升級我們的實驗室，以執行該等策略。

鑒於客戶需求不斷增加，我們亦將透過建立新設施及擴大、翻新及升級現有設施來擴大服務能力。具體而言，我們計劃在廣州建立一個創新藥的藥物安全評價中心及配備生物分析服務相關平台的中央實驗室，及在重慶建立符合GLP的非臨床研究實驗室、實驗模型繁殖設施及臨床研究中央實驗室。我們預計該等設施一期將於2023年投入運營。我們亦已於2021年開工建設額外約20,000平方米的非臨床研究實驗室及實驗模型設施，以擴大蘇州設施的產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擴大全球版圖並增強全球服務能力

我們的目標是透過進一步擴大我們的全球版圖及服務能力，將昭衍研究中心打造成為全球首要的合同研究組織品牌。隨著2019年對Biomere的策略性收購，我們將利用其良好的行業聲譽及豐富的管理經驗、全面的全球資質以及優質的客戶群來升級我們的設施，增強我們的服務能力並擴大我們在美國及北美醫藥市場的業務。Biomere日後獲得的非臨床項目亦將受益於我們在北加利福尼亞州的未來設施。此外，我們預期為更多的中國領先製藥及生物技術公司提供服務，以支持其海外藥物應用及在世界範圍內的擴張。

重要的是，由於我們持續滿足全球客戶的早期研發需求，並與客戶發展穩定及長期的關係，我們亦將進一步加大對業務發展的投資，以推廣我們的品牌及發展全球客戶群，並吸引更多的海外客戶進入中國不斷增長的市場。此外，為更好地滿足美國客戶不斷增長的需求，我們計劃升級及定制加利福尼亞州的未來設施，以支持我們的非臨床研究以及飼養及繁殖實驗模型。

擴展我們的服務範圍，以臨床試驗服務為核心

憑藉我們在非臨床研究(尤其是安全性評價)領域的優勢及龐大的客戶群，我們已經擴大並將繼續透過內部增長及與其他臨床試驗參與者合作來多樣化及發展我們的臨床試驗及相關服務。我們將繼續積極參與有效的業務發展工作，以吸引更多擁有處於臨床階段的具吸引力候選藥物的潛在客戶，尤其側重於早期臨床試驗。同時，我們將重點招聘具有臨床試驗管理及執行經驗的人才，以支持及完善我們的臨床試驗及相關服務。我們將繼續擴大及加強我們在臨床試驗中的科學及監管團隊。除此之外，我們將進一步投資擴大在中國各地的臨床試驗中心及醫院合作夥伴網絡，以快速擴大我們的臨床合同研究組織產品，並加強我們在臨床合同研究組織業務中與海外合作夥伴的戰略合作。

除專注於擴大臨床試驗服務外，我們亦將透過招聘具備相關科學專業知識及豐富項目經驗的熟練技術人才，繼續擴大藥物發現及篩選服務。透過這些努力，我們致力於通過涵蓋整個藥物研發週期的全面綜合服務能力，為客戶提供綜合合同研究組織服務平台，以提高我們的價值主張。

吸引、培訓及挽留人才以支持中國及美國的快速增長

為保持我們的市場領導地位及實施發展戰略，我們將繼續吸引有才能的專業人員，尤其是擁有豐富國際經驗及科學專業知識的專業人員，支持我們的全球擴張。具體而言，我們計劃吸引及招募具有一手、實地項目管理經驗以及臨床試驗及實驗模型方面的技術專長的人才。為支持我們的全球擴張，我們亦將加大海外招聘力度，主要通過附屬公司Biomere支持我們的美國現有業務及在美國北加利福尼亞州的未來業務的快速增長。

此外，我們將激勵高素質員工，為彼等提供從事行業界定及創新項目的機會，並為彼等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福利及具吸引力的職業發展機會。我們亦將利用我們的股權激勵計劃來挽留並激勵我們的優秀員工。

擴大實驗模型設施以支持我們的非臨床研究

我們將繼續投資在梧州建立我們的實驗模型生產中心及實驗室，以開發、繁殖及生產高質量的實驗模型。全球對優質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及非臨床研究設施的需求較高且將繼續吸引全球客戶及研究人員至中國，促進多個研究領域建立合夥關係並展開合作。我們預計於2022年在梧州開始運營新實驗模型設施及實驗室。同時，我們將開發專有實驗模型生產系統，以進一步提升我們實驗模型的產能、效率及質量。我們期望梧州的在建新設施為我們進一步擴大我們的實驗模型的科學專業知識夯實基礎，以實現長期穩定供應充足實驗模型的最終目標，並以更高的成本效益支持我們非臨床研究日益增長的需求。

尋求收購及策略性機遇

我們打算有選擇地對業務及資產進行收購，以與我們的增長策略互補，尤其是可以幫助我們在全球範圍內豐富我們的服務範圍的業務及資產。例如，我們將尋求評估(i)與專注於非臨床研究的合同研究組織的收購及其他策略機會以增強我們現有的領導地位，以及(ii)與臨床合同研究組織、實驗模型設施以及藥物發現服務提供商的收購及其他策略機會，以期進一步擴展我們在醫藥研發價值鏈中的服務範圍。我們相信，我們在中國及美國的豐富行業經驗及地位將使我們能夠物色合適的目標，並有效地評估及執行潛在的機會。

IV. 風險管理

本公司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1. 法規依從性和合規性風險

鑒於公司為多個國家和地區的客戶提供醫藥研發服務，我們的專案開展受限於及須遵守多項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若公司未能遵守現行法律、規例、行業標準或其未來變動，則可能會對公司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2. 人才招聘風險

隨著公司業務規模的擴張以及業務領域的拓展，公司對管理、技術、行銷等方面人才有著更為迫切的需求。能否培養和引進滿足公司現有業務和未來業務發展所需的人才對公司發展計劃能否順利實施具有重要影響。隨著市場競爭全球化的演進以及人力成本的日益增高，所需人才的獲取可能成為公司面臨的困難，同時公司在招募到相關人才後，也要為員工建立良好的職業晉升通道，防止人才再流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市場競爭風險

隨著臨床前CRO行業的持續發展，行業內的市場競爭更為激烈。行業內的其他競爭對手也在不斷拓展產能、增加實驗設施，公司若不能有效保持自身的核心競爭優勢並儘快完成募投項目的建設，未來將面臨行業內競爭對手的有力挑戰，對公司的盈利造成影響。

4. 原材料供應風險

公司主要向協力廠商採購實驗動物資源用於非臨床研究，若供應商不能保證穩定的供應或提高實驗動物的銷售價格，則會影響公司項目的順利進行或增加公司的項目成本，最終對公司的經營業績帶來不利影響。

5. 未能與時俱進、不注重技術創新的風險

越來越多的醫藥研發機構開始向創新藥領域進行傾斜，新的藥物靶點層出不窮，這也要求公司必須順應發展趨勢，積極探索新的技術及評價方法，從而保持我們的龍頭地位。若我們不能及時開發或適應新技術及方法，客戶對我們服務的需求可能降低，進而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造成損害。

6. 新業務拓展風險

公司新設子公司進入臨床CRO和藥物警戒等新領域，由於市場已有不少成熟且富有競爭力的公司，公司可能因市場拓展能力不足、業務能力不足等不利因素而致使經營業績未達預期；由於公司設立時間較短，可能因專案管理經驗不足、技術人員缺乏等造成一定程度的經營風險。

7. 新冠疫情及其它不可抗力風險

2019年底發生的新冠肺炎疫情，對國家和各行各業都產生了巨大影響，並且已蔓延至全球，這對公司的日常經營提出了挑戰。目前，國內的疫情已基本得到控制，若未來疫情不能得到良好控制，公司的業務也可能受到國家疫情防控政策的影響。雖然該疫情對公司整體的生產運營影響不大，但因為無法對疫情的後續發展及後續國家相關政策進行準確的預判和評估，所以該種不可抗力的因素，需要綜合分析和評估。

執行董事

馮宇霞女士，57歲，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兼創始人。馮女士於1995年8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07年6月獲任命為本公司董事長兼董事及於2020年8月調任為執行董事。馮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總體戰略規劃及主持董事會事務。

於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兼董事之前，馮女士於1995年8月至2007年6月擔任本公司總經理。

馮女士在生物製藥和醫療保健行業擁有豐富的經驗。1986年8月至1989年8月，在中國人民解放軍第252醫院擔任醫生。1992年至1994年先後擔任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醫學科學院毒物藥物研究所實習研究員及助理研究員。自2019年2月起擔任北京昭衍生物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長。

馮女士於1986年7月在中國第三軍醫大學獲得醫學學士學位，1992年8月在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醫學科學院獲得醫學(藥理學)碩士學位。

左從林先生，57歲，現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左先生於1996年12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2年12月獲委任為董事(於2020年8月調任為執行董事)及於2019年1月獲委任為副董事長。左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運營和管理。

左先生於2008年3月至2019年1月擔任本公司總經理，而先前於1996年12月至2001年1月歷任本公司專題負責人，2001年2月至2008年2月任本公司藥物安全評價中心設施經理。

左先生在生物製藥和醫療保健行業擁有豐富的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曾於1989年8月至1996年11月先後在中國空軍航空醫學研究所擔任實習研究員及助理研究員。左先生自2009年1月起擔任中國毒理學會理事，彼目前擔任中國藥理學會藥物毒理專業委員會委員及中國毒理學會藥物毒理與安全性評價專業委員會常務委員。

左先生於1989年8月在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醫學科學院取得醫學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高大鵬先生，39歲，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高先生於2012年11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3年10月獲任命為董事及於2020年8月調任為執行董事。其亦自2019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總經理，自2013年3月起擔任董事會秘書。於2020年8月獲任命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高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運營、資本管理及有關信息披露的事宜。

高先生曾在本公司擔任多個其他職位，包括2012年11月至2013年1月擔任財務經理，2013年1月至2020年3月擔任首席財務官。於2019年7月至2020年3月期間，彼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的任期與于愛水女士的任期重疊，以確保高先生的相關職責順利交接給于女士。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高先生於2005年8月至2006年7月在北京中稅信誠稅務師事務所擔任助理審計師，2007年6月至2012年10月在舒泰神（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300204）先後擔任助理會計師及財務經理。

高先生於2005年7月獲得中央財經大學管理學學士學位。

高先生為馮女士侄女的丈夫。

孫雲霞女士，53歲，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孫女士於1999年10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9年1月獲委任為董事及於2020年8月調任為執行董事。2012年1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孫女士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非臨床業務。

孫女士曾於1999年10月至2005年4月在本公司擔任多個其他職位，包括高級研究主任，2005年4月至2008年6月擔任毒理部主任，2008年7月至2009年12月擔任質量保證部主任，2010年1月至2020年3月擔任JOINN (Beijing)設備測試副經理及經理。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孫女士先後任職吉林省四平市防疫站的食品衛生監督員及北京大學首鋼醫院的主任醫師。孫女士自2011年10月起一直擔任中國毒理學會藥物毒理與安全性評價專業委員會委員，自2018年10月起擔任中國毒理學會理事及自2019年11月起擔任中國毒理學會中藥與天然藥物毒理專業委員會之常務委員會委員。

孫女士於1995年7月在中國獲得白求恩醫科大學（現稱吉林大學白求恩醫學部）醫學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姚大林博士，73歲，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高級副總經理兼首席科技官。姚博士於2012年2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9年1月獲任命為董事會董事及於2020年8月調任為執行董事。彼於2012年2月獲委任為高級副總經理。姚博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科學創新及技術改進的戰略規劃以及提高監管合規水平。

在2012年2月加入本公司之前，姚博士於1989年至1990年在白求恩醫科大學(現稱吉林大學白求恩醫學部)擔任助理教授，1990年10月至1995年12月擔任美國國立衛生研究院國立神經病學與中風研究所實驗神經病學實驗室特聘科學家。於1999年12月至2011年12月，姚博士在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藥品評審和研究中心工作，包括擔任代謝及內分泌藥物部高級審議。

姚博士於1990年11月在中國白求恩醫科大學獲得醫學博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顧曉磊先生，34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顧先生於2012年12月加入本集團及於2012年12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0年8月調任為非執行董事。顧先生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營運提供戰略建議，並參與董事會決策。

顧先生於2009年7月至2016年4月任香塘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及副總經理。顧先生自2016年4月起擔任該公司副主席。

2009年8月，顧先生獲得英國倫敦帝國理工學院(Imperial College London)應用商業管理理學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明成先生，47歲，自2019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先生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和判斷，從而保護本集團的整體利益。

孫先生於2013年至2017年擔任麥特汽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董事會秘書。孫先生自2017年11月起擔任揚州東昇汽車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自2018年5月起擔任恆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一間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03223)獨立董事。

孫先生於2000年4月獲得遼寧工程技術大學工程學碩士學位。隨後，於2005年7月另外獲得北京郵電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自2013年起成為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現稱中國財政科學研究院)會計學博士生。自2011年4月起，孫先生一直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擔任非執業註冊會計師。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翟永功博士，60歲，自2019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翟博士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和判斷，從而保護本集團的整體利益。

翟博士於2005年1月至2007年1月是美國匹茲堡大學(University of Pittsburgh)高級訪問學者。翟博士自2009年9月至2019年8月擔任中國北京師範大學教授。

翟博士於1984年7月獲得西北農學院(現稱西北農林科技大學)畜牧學農業學士學位。1992年6月，在同一所學校獲得動物遺傳育種與繁殖學農業碩士學位。隨後於1999年12月在中國西安交通大學獲得生物醫學工程博士學位。

歐小傑先生，48歲，自2019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歐先生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和判斷，從而保護本集團的整體利益。

歐先生於2009年1月至2012年5月擔任北京東方君和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彼於2012年8月至2014年5月擔任北京中軟國際信息技術有限公司部門總經理。彼於2015年5月至2017年9月先後擔任北京地道風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策略顧問。

歐先生於1999年獲得中國廣東工業大學工業自動化工程學士學位。

張帆先生，42歲，自2021年2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一直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和判斷，從而保護本集團的整體利益。

張先生於2001年至2006年先後任職於中國建設銀行總行審計部、重組辦公室和董事會辦公室，於2010年至2018年，張先生擔任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董事總經理兼金融機構業務主管，於2018年至2019年，張先生擔任新分享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首席戰略官。張先生自2019年起擔任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企業客戶服務部董事總經理。張先生一直為美國執業會計師。

張先生於2001年6月獲得中國中山大學會計管理學士學位。2010年5月獲得美國卡內基梅隆大學(Carnegie Mellon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監事

李葉女士，39歲，監事會主席。2012年12月，李女士獲委任為監事。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財務、董事和高級管理層。

李女士自2007年4月加入本公司以來先後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助理、行政部主管、人力資源部經理。自2019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人力資源部董事總經理。

李女士於2006年6月獲得中國西北師範大學英語語言文學學士學位。

尹麗莉女士，41歲，本公司監事。尹女士於2012年12月獲委任為監事。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財務、董事和高級管理層。

尹女士自2006年7月加入本公司以來先後擔任藥效部和毒理部專題負責人、毒理二部主任及質量保證部主任。自2020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質量保證部負責人。

尹女士於2006年7月在中國獲得中國人民解放軍軍事醫學科學院醫學(病理學和病理生理學)碩士學位。

孫輝業先生，53歲，職工監事。孫先生於2012年12月獲委任為監事，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財務、董事和高級管理層。

2006年7月至2014年6月，孫先生先後在本公司擔任專題負責人、毒理部主任及毒理總監，2014年6月至2020年7月於昭衍(蘇州)擔任設備測試經理。自2020年7月起，孫先生分別擔任昭衍(蘇州)副總經理和本公司首席獸醫官。

孫先生於1992年7月獲得中國人民解放軍獸醫大學農業(獸醫學)學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高大鵬先生，39歲，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董事會秘書及聯席公司秘書。有關高先生的簡歷，請參閱本節「一董事—執行董事」。

孫雲霞女士，53歲，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有關孫女士的簡歷，請參閱本節「一董事—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姚大林博士，73歲，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有關姚博士的簡歷，請參閱本節「董事－執行董事」。

顧靜良先生，41歲，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兼銷售部主管。顧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銷售及營銷管理。

在2019年1月獲委任為副總經理和2011年擔任銷售部主管之前，顧先生自2006年4月加入本公司以來先後擔任本公司藥效專題負責人、毒理專題負責人兼藥物代謝實驗室副主任及主任。彼自2018年7月起亦擔任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蘇州昭衍醫藥科技有限公司的總經理。

顧先生自2017年1月起擔任萬醫諾(蘇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自2017年1月起亦擔任蘇州廣奧醫藥開發有限公司董事。

顧先生於2006年6月在吉林大學獲得醫學(藥理學)碩士學位。

顧先生為馮女士姐姐的外孫女的丈夫。

于愛水女士，45歲，現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于女士於2019年7月獲委任為首席財務官。於2019年7月至2020年3月期間，彼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的任期與高大鵬先生的任期重疊，以確保高先生的相關職責順利交接給于女士。于女士自2020年4月起已成為本公司的唯一首席財務官。于女士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整體財務管理。

在加入本公司之前，于女士於2000年2月至2002年3月在嘉吉化肥(煙台)有限公司(現稱美盛化肥(煙台)有限公司)擔任主管會計師，2005年7月至2008年12月在中信資訊科技投資有限公司擔任投資經理，2008年6月至2012年1月借調北京華信新媒技術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2012年2月至2019年4月任中美冠科生物技術(北京)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

于女士於2005年7月獲得中國人民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自2010年9月起，于女士一直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成員，為非執業會計師。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ICAEW)會員。

董事會欣然呈列本董事會報告連同報告期間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是一家專注於藥物非臨床安全性評價的領先合同研究組織，正擴展以提供涵蓋藥物研發服務鏈上藥物發現、臨床前和臨床試驗階段的綜合服務。本公司於1995年成立，是國內專門從事新藥藥理毒理學評價並取得卓越成就的合同研究組織。基於在藥物安全性評價方面的核心能力，本公司一直擴展其服務組合，以成為能夠提供涵蓋非臨床研究、臨床試驗及相關服務以及實驗模型業務等全面合同研究組織服務組合的綜合醫藥研發服務平台。憑借項目經驗及科學專業知識，本公司旨在幫助客戶降低研發成本及風險以及提高其全球醫藥研發項目的整體生產率及效率。

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重大變動。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主要業務劃分的收益及經營溢利分析載於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及財務報表附註4。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包括使用財務關鍵績效指標進行的本集團表現分析、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詳情及預期本集團業務未來的發展的說明)可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附表5參閱本報告「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企業管治報告」等章節。該等回顧及討論內容為本董事會報告的組成部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綜合業績載於本報告第94至95頁。

董事會建議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分派計劃(「2021年溢利分派計劃」)如下：(1)向於釐定股東符合2021年溢利分派計劃資格的記錄日期的股東分派股息每股股份人民幣0.36元(2020年：人民幣0.35元)。根據於2022年3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合共381,246,492股股份計算，建議末期股息總計金額約為人民幣137,248,000元(2020年：人民幣94,850,000元)；及(2)自儲備中向於釐定股東符合2021年溢利分派計劃資格的記錄日期的本公司全體股東每10股本公司現有股份增發4股新股份(2020年：每10股現有股份增發4股新股份)。2021年溢利分派計劃須待(其中包括)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以及就批准新H股(就資本化發行而言)上市及買賣向聯交所提出申請並獲得批准後，方可作實。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2年3月30日刊發的通函。

董事會報告

財務概要

本集團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刊發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報告第10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物業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報告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遵守法律及法規

我們可能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不時捲入法律訴訟。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本集團經營所在地的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公司條例、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企業管治守則中有關(其中包括)信息披露及企業管治的規定。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及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概無受到中國證監會的任何調查或行政處罰、被採取市場禁入、被認定為不適當人選、被證券交易所公開譴責、被採取強制措施、移送司法機關或追究刑事責任的情形，亦無涉及任何其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訴訟、仲裁或行政訴訟。

報告期後事件

本公司的報告期後事件詳情載於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II.財務回顧—報告期後事件」。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高度重視環保，並無發現其業務(包括環境保護、健康與安全、工作場地狀況、就業及環境)有嚴重違反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

本集團已制訂環境保護的詳細內部規則，尤其是氣體、水及固定廢物排放以及噪音控制。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具體因環境合規而產生任何額外成本。

有關本集團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詳情將披露於本公司於適當時候刊發的報告期間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股本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報告的財務報表附註36(d)。

儲備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報告第168至169頁的財務報表附註36(a)。

可分派儲備

於2021年12月31日，根據中國法規及規例計算的本公司可分派儲備為人民幣570.2百萬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2021年3月29日，本公司召開董事會第三屆第26次會議，董事會決議及批准建議部分購回及註銷2018年受限制A股，據此，本公司獲批准通過私人安排按人民幣9.81元的購回價購回及註銷合共25,518股受限制股份，尚未購回的總代價為人民幣250,300元。於2021年年底，本公司尚未完成部分受限制股份的購回及註銷。

於2021年8月30日，本公司召開董事會第三屆第28次會議，董事會決議及批准建議部分購回及註銷2018年受限制A股及2019年受限制A股，據此，本公司獲准以非公開方式(i)回購並註銷合共25,214股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為每股人民幣11.85元，回購總對價為人民幣298,786元，以私人安排方式結算；(ii)註銷合共74,676份購股權。於2021年年底，本公司尚未完成部分受限制股份的購回及註銷。

有關上述回購限制性A股的進一步詳情(包括其理由)，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29日及2021年8月30日的公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中國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任何規定，規限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其持股比例發售新股份。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H股於2021年2月26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上市且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於2021年3月19日獲部分行使，涉及合共40,800股H股，由本公司於2021年3月24日按每股H股151.00港元的價格發行及配發。本公司就進行全球發售及行使超額配股權獲得所得款項約6,373.6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285.2百萬元)(經扣除有關進行全球發售及行使超額配股權的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所得款項淨額」)。

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i)提高本集團蘇州設施的能力；(ii)增強本集團美國業務以迎合客戶日益增長的對Biomere所提供服務的需求；(iii)進一步擴大本集團在中國的設施網絡及服務能力；(iv)拓展及深化本集團的綜合合同研究組織服務，特別著重於進一步擴展本集團的臨床試驗及相關服務；(v)為潛在收購提供資金；及(vi)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動用約人民幣307.0百萬元(相當於所得款項淨額約5.8%)，所得款項淨額餘額約為人民幣4,978.2百萬元。

董事會報告

自上市日期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將全球發售募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以下用途。本公司擬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相同方式及比例使用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用途	佔總所得款項淨額的百分比 (與招股章程所述的比例相同) (%)	用作相關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金額 (與招股章程所述的比例相同)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尚未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使用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A) 提高我們蘇州設施的非臨床研究產能	16.0	845.6	29.1	816.5	
(i) 裝修蘇州現有實驗室及實驗模型設施	7.9	417.5	12.6	404.9	2022年年底前
(ii) 在蘇州興建新設施的基礎設施	1.7	89.8	13.9	75.9	2022年年底前
(iii) 購買尖端設備及實驗室技術以及投資新的定制化實驗模型的研發	5.5	290.7	2.6	288.1	上市起1至3年
(iv) 提升蘇州設施的具有國際背景的技術及科研能力	0.9	47.6	-	47.6	上市起3至5年
(B) 增強我們的美國業務以迎合客戶對Biomere所提 供服務日益增長的需求	10.0	528.5	-	528.5	
(i) 優化北加利福尼亞州的現有設施及服務團隊	7.6	401.7	-	401.7	上市起1至2年
(ii) 投資Biomere的業務開發工作、擴充服務團隊及升級實驗室設備	2.4	126.8	-	126.8	上市起1至2年
(C) 進一步擴大我們於中國的設施網絡及服務能力	39.0	2061.3	19.7	2041.6	
(i) 建設新廣州設施一期，以專注於廣州的非GLP及符合GLP的非臨床研究	17.0	898.5	10.1	888.4	2023年結束前
(ii) 在重慶建設新實驗室、實驗模型繁殖設施及臨床營運設施的一期工程	17.0	898.5	7.7	890.8	2023年結束前
(iii) 提升我們廣州及重慶設施的技術及科研能力	2.6	137.4	1.9	135.5	上市起3至5年
(iv) 發展尖端實驗室及實驗模型技術	2.4	126.9	-	126.9	上市起3至5年

所得款項用途	佔總所得款項 淨額的百分比 (與招股章程 所述的比例相同) (%)	用作相關用途的 所得款項淨額金額 (與招股章程所述 的比例相同)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的 已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的 尚未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使用餘下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D) 拓寬和深化我們的綜合CRO服務，特別注重進一步擴大我們的臨床試驗和相關服務。	5.0	264.3	7.3	257.0	
(i) 聘用約220名有經驗的臨床試驗操作專業人員，他們至少擁有學士學位，並在臨床操作、醫學、質量控制、統計分析和臨床樣本分析方面有至少兩年的工作經驗，重點是早期臨床試驗項目	0.6	31.7	1.0	30.7	上市起1至3年
(ii) 投資於我們不斷增長的臨床試驗業務的業務開發工作	0.4	21.2	-	21.2	上市起1至3年
(iii) 採購新的設備、技術、系統、數據庫和基礎設施，用於臨床試驗以及生物分析服務等相關服務，以加強我們的服務質量和客戶體驗	4.0	211.4	6.3	205.1	上市起1至3年
(E) 為潛在的收購合適的(i)專注於非臨床研究的CRO公司，(ii)專注於臨床試驗的CRO公司，和/或(iii)在中國和海外的研究模型生產設施提供資金。	20.0	1,057.0	76.7	980.3	上市起1至3年
(F) 營運資金和一般公司用途	10.0	528.5	174.2	354.3	

附註：(A) (i) 裝修工程已按招股書所披露之進度在2021年建設完成，但工程尾款預計會在2022年結付。本公司預計就此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低於預期。本公司正考慮將就此未動用的所得款項重新分配作其他用途，且將適時就所得款項用途的任何變更及作有關用途的相應時間線刊發公告。

(A) (ii) 主體工程已完成，但是由於疫情而略有延誤，並沒能按招股書所披露之進度於2021年完工，預期項目收尾工作將2022年完成。本公司預期就此動用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低於預期。本公司正考慮將就此未動用的所得款項重新分配作其他用途，且將適時就所得款項用途的任何變更及作有關用途的相應時間線刊發公告。

董事會報告

董事

董事會現時由以下10名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馮宇霞女士(董事長)
左從林先生(副董事長)
高大鵬先生(總經理、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
孫雲霞女士(副總經理)
姚大林博士(高級副總經理、首席科技官)

非執行董事

顧曉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明成先生
翟永功博士
歐小傑先生
張帆先生

監事

李葉女士(監事會主席)
尹麗莉女士
孫輝業先生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本集團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本報告日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內的第28至33頁。

董事資料變動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的其他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董事服務合同

各執行董事已於2021年2月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據此，彼等各自己同意出任執行董事，初步為期三年，並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規定重選連任，直至根據服務合同的條款及條件終止為止。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2021年2月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據此，彼等各自己同意出任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視情況而定)，初步為期三年，並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規定重選連任，直至根據服務合同的條款及條件終止為止。

各監事已於2021年2月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每份委任函均載列與遵守相關法律法規、遵從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及透過仲裁方式解決爭議有關的條文。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同(不包括一年內屆滿或本公司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合同)。

與主要股東訂立的合同

於報告期間或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主要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或存續重大合同，而於2021年12月31日，主要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就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並無訂立或存續重大合同。

董事及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的權益

於2021年12月31日或報告期間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非任何就有關本集團業務且其董事／監事或與任何該董事／監事的關連實體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的訂約方。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以制定薪酬政策。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袍金、薪金、花紅、其他津貼、實物福利、定額供款計劃及其他股份薪酬等形式收取報酬。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報酬以彼等的職責、資質、職位及資歷釐定。本集團的董事及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報告第137至138頁的財務報表附註9及附註10。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概無向任何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或作為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賠償。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董事或監事放棄任何酬金。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及監事或代表任何董事及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董事會報告

於報告期間按範圍劃分的應付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並非董事及監事)薪酬載於下表：

薪酬範圍	高級管理層數目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止年度
零至1,000,000港元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2,000,001港元及2,500,000港元	—
	2

董事、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報告期間，概無董事、監事及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在與本集團的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擔任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董事除外)。

根據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責任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的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不競爭承諾

就本公司A股於2017年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而言，為避免馮女士及周先生(作為一方)與本公司(作為另一方)之間構成任何潛在競爭，馮女士及周先生已於2017年8月25日向本公司作出不競爭承諾(「不競爭承諾」)。馮女士及周先生各自均已根據不競爭承諾作出承諾：

- (i) 彼或彼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公司或實體將不會從事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營運；
- (ii) 倘彼或彼等任何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公司或實體遇到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公司或實體與本集團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商機，彼等會將該商機轉介本集團；及
- (iii) 倘上述不競爭承諾被證明不實或倘馮女士或周先生未能遵守上述不競爭承諾，彼同意就本公司因該違反而可能蒙受的所有直接或間接損失向本公司作出彌償。

於本報告日期，馮女士及周先生確認彼等已遵守及將遵守不競爭承諾，據此，馮女士及周先生已同意彼等不會與本集團的業務競爭。

除已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或報告期間內任何時間，控股股東並無提供其他不競爭協議或安排。

管理合同

除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同及委任函外，於2021年12月31日或報告期間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或存在與本集團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事務有關的合同。

可換股債券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發行任何可換股債券。

股權掛鈎協議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重大法律訴訟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

貸款及擔保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貸款或就任何貸款直接或間接向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本公司控股股東(如有)或彼等各自的關連人士作出擔保。

董事會報告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2018年2月27日、2019年8月15日及2020年7月15日分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獎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所規限，因為該等條款並不涉及本公司於上市後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新股份。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大致相同，概述如下。

條款概要

以下為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a)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是建立本公司長期激勵機制，吸引及挽留人才，調動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關鍵技術人員的熱情，促進股東、本公司及經營者之間共同利益，從而促進本公司的持續、長期及健康發展。

(b) 獎勵類型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提供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獎勵(「獎勵」)，惟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不提供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獎勵。

(c) 管理

股東大會是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最高機構。董事會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管理機構。監事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監管機構。

(d) 參與者範圍

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關鍵技術人員(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監事、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及控股股東以及彼等的配偶、父母及子女)。

(e) 股份來源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涉及股份應為本公司私下發行的A股。

(f) 最高股份數目

一名合資格僱員根據所有生效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將獲授獎勵涉及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發行在外股本總額的1%。涉及所有生效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發行在外股本總額的10%。

(g)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年期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終止條款的規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自授出獎勵之日起至該等獎勵不再受任何禁售所約束、悉數獲行使或註銷之時有效及生效。有效期不得超過48個月。

(h) 授出日期

授出獎勵的日期應由董事會確定，惟須經股東大會批准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方可作實，該日期須為交易日。獎勵應於股東大會批准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後的60天內授出、登記及公佈。否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將終止，且其項下尚未授出的獎勵將告失效。

(i) 禁售期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涉及的獎勵的禁售期分別為自獎勵註冊之日開始後的12個月、24個月及36個月。於禁售期內，獎勵不得轉讓、用作擔保或償還債務。

(j) 授出及行使獎勵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若干條款並受其約束，可向或由任何合資格僱員授出或行使獎勵，即通過將由本公司及承授人授出及行使獎勵與其階段成就或表現聯繫起來。倘本公司的業績、有關承授人及其他條件未在規定期限內達成，則獎項應由本公司購回或取消。

(k) 本公司的權利及義務

- (1) 本公司具有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解釋及執行權，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文對承授人的表現進行評估的權利。倘承授人的表現不符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條件，本公司將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定購回或取消獎勵。
- (2) 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其他形式向承授人提供貸款或財務資助。
- (3) 本公司應按照相關規定，及時履行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聲明及資料披露義務。

董事會報告

- (4)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相關規定及中國證監會、上海證券交易所及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中國結算」)的相關規則，本公司應積極協助承授人行使獎勵。然而，倘承授人由於上海證券交易所或中國結算的原因未能行使其獎勵，則本公司不應就對該承授人造成的損失承擔責任。
- (5) 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確定承授人，並不表示該承授人有權在本公司任職，亦不構成對該承授人的任期的任何承諾。本公司與承授人之間的僱傭關係仍然受本公司與承授人簽訂的僱傭合同的約束。
- (3) 承授人的資金來源應為自籌資金。
- (4) 當本公司派付股息時，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承授人將分別按該等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相關A股股份比例收取股息。
- (5)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承授人將有權享有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相關A股股份的投票權。購股權承授人將僅在該等購股權獲行使及向該承授人授出相關A股股份後有權享有該等購股權相關A股股份的投票權。
- (6)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不得轉讓、用作擔保或償還債務。
- (7) 承授人應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就從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獲得的收入繳納個人所得稅及其他稅項。
- (8) 倘於獲授的獎勵獲完全行使之前，承授人不再為合資格承授人，則未歸屬獎勵應由本公司購回或取消。

(I) 承授人的權利及義務

- (1) 承授人應恪守職業道德，為本公司的發展做出貢獻。
- (2) 承授人須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文禁售其獲授獎勵。

- (9) 倘因本公司的披露文件存在虛假記錄、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導致承授人不再為合資格承授人，承授人應將從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獲得的所有利益退還予本公司。
- (10) 經股東大會批准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後，本公司與各承授人之間應簽署書面協議，並訂明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有關權利、義務及其他相關事項。
- (11) 相關法例法規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規定的其他權利及義務。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承授人列表

於本報告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即2018年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2019年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及2020年購股權計劃)項下所批准授出的最高數目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悉數授予合資格承授人。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購股權予360名承授人(包括四名董事、一名高級管理層成員)，彼等於行權後可認購429,100股A股，佔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約0.11%。假設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述3,202,829份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全部獲行使，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股份總數為384,449,321股，馮宇霞女士及周志文先生於本公司的總持股比例將從36.22%降至35.92%。概無向本公司其他關連人士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購股權。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予88名承授人(包括本公司四名董事及兩名高級管理層成員)，彼等已獲授72,100股受限制A股，佔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約0.02%。假設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述266,417股發行在外的受限制股份均為獎勵股份，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股份總數為381,246,492股，馮宇霞女士及周志文先生於本公司的總持股比例將從43.37%降至36.22%。概無向本公司其他關連人士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受限制股份。

董事會報告

下表概述於本報告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尚未行使且尚未過期的購股權的相關A股股份數目。有關未獲行使購股權的公平值及行使價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33(a)(iii)。

承授人姓名	職位	行使價 (每股人民幣元)	授出日期	於2021年			歸屬期	年內已註銷	年內已失效	於2021年
				1月1日 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已行使				12月31日 未行使
董事										
左從林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67.44	2020年7月17日	96,000	0	0	(附註4)	0	0	134,400
高大鵬	執行董事、總經理、董事 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	67.44	2020年7月17日	30,000	0	0	(附註4)	0	0	42,000
孫雲霞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	67.44	2020年6月24日	108,000	0	0	(附註3)	0	0	151,200
		67.44	2020年7月17日	30,000	0	0	(附註4)	0	0	42,000
姚大林	執行董事、高級副總經理、 首席科技官	67.44	2020年7月17日	30,000	0	0	(附註4)	0	0	42,000
小計				294,000	0	0		0	0	411,600
高級管理層										
于愛水	首席財務官	67.44	2020年6月24日	10,000	0	7,000	(附註3)	0	0	7,000
		67.44	2020年7月17日	15,000	0	10,500	(附註4)	0	0	10,500
小計				25,000	0	17,500		0	0	17,500
其他僱員										
		20.13	2018年3月9日	2,883,829	0	2,009,190	(附註1)	0	221,676	1,735,153
		24.12	2019年9月9日		0		(附註2)	0		
		67.44	2020年6月24日		0		(附註2)	0		
		67.44	2020年7月17日		0		(附註3)	0		
總計				3,202,829	0	2,026,690		0	221,676	2,164,253

附註：

- (1) 2018年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該批尚未行使且尚未過期的購股權應根據以下歸屬期歸屬：(i)購股權總數的50%於2019年4月19日至2020年4月18日期間歸屬；(ii)購股權總數的30%於2020年4月19日至2021年4月18日期間歸屬；及(iii)購股權總數的20%於2021年4月19日至2022年4月18日期間歸屬。
- (2) 2019年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該批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應根據以下歸屬期歸屬：(i)購股權總數的50%於2020年10月14日至2021年10月13日期間歸屬；(ii)購股權總數的30%於2021年10月14日至2022年10月13日期間歸屬；及(iii)購股權總數的20%於2022年10月14日至2023年10月13日期間歸屬。
- (3) 2019年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該批尚未行使且尚未過期的購股權應根據以下歸屬期歸屬：(i)購股權總數的50%於2021年8月11日至2022年8月10日期間歸屬；及(ii)購股權總數的50%於2022年8月11日至2023年8月10日期間歸屬。
- (4) 2020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該批尚未行使且尚未過期的購股權應根據以下歸屬期歸屬：(i)購股權總數的50%於2021年8月31日至2022年8月30日期間歸屬；(ii)購股權總數的30%於2022年8月31日至2023年8月30日期間歸屬；及(iii)購股權總數的20%於2023年8月31日至2024年8月30日期間歸屬。
- (5) 未獲行使購股權的有效期不得超過48個月。未獲行使購股權的行使期乃自該等購股權不再受任何禁售之日期起計，不得超過有效期。
- (6) 未獲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將根據有關本公司股息分派的決議案予以調整，並自資本儲備中的股份溢價轉移至股本。

董事會報告

下表概述於本報告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尚未解鎖且尚未過期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相關A股股份數目。有關發行在外受限制股份的公平值及行使價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33。

承授人姓名	職位	行使價 (每股人民幣元)	授出日期	於2021年			歸屬期	年內已註銷	年內已失效	於2021年
				1月1日 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已行使				12月31日 未行使
董事										
左從林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9.81	2018年3月9日	10,976	0	10,976	(附註1)	0	0	0
		16.94	2019年9月9日	21,000	0	17,640	(附註2)	0	0	11,760
高大鵬	執行董事、總經理、董事 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	9.81	2018年3月9日	10,976	0	10,976	(附註1)	0	0	0
		16.94	2019年9月9日	21,000	0	17,640	(附註2)	0	0	11,760
孫雲霞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	9.81	2018年3月9日	10,976	0	10,976	(附註1)	0	0	0
		16.94	2019年9月9日	21,000	0	17,640	(附註2)	0	0	11,760
姚大林	執行董事、高級副總經理、 首席科技官	9.81	2018年3月9日	10,976	0	10,976	(附註1)	0	0	0
		16.94	2019年9月9日	21,000	0	17,640	(附註2)	0	0	11,760
小計				127,904	0	114,464		0	0	47,040
高級管理層										
顧靜良		9.81	2018年3月9日	4,390	0	4,390	(附註1)	0	0	0
		16.94	2019年9月9日	21,000	0	17,640	(附註2)	0	0	11,760
		47.39	2020年6月24日	15,000	0	10,500	(附註3)	0	0	10,500
于愛水	首席財務官	47.39	2020年6月24日	4,000	0	2,800	(附註3)	0	0	2,800
小計				44,390	0	35,330		0	0	25,060
其他僱員										
		9.81	2018年3月9日	147,902	0	112,177	(附註1)	0	35,725	0
		16.94	2019年9月9日	190,400	0	138,768	(附註2)	0	41,160	86,632
		47.39	2020年6月24日	44,000	0	30,800	(附註3)	0	0	30,800
總計				554,596	0	431,539	0	76,885	189,532	

附註：

- (1) 2018年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該批尚未解鎖且尚未過期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應按照以下解除限售期解鎖：(i)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的50%於2019年4月19日至2020年4月18日期間解鎖；(ii)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的30%於2020年4月19日至2021年4月18日期間解鎖；及(iii)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的20%於2021年4月19日至2022年4月18日期間解鎖。
- (2) 2019年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該批尚未解鎖且尚未過期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應按照以下解除限售期解鎖：(i)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的50%於2020年10月14日至2021年10月13日期間解鎖；(ii)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的30%於2021年10月14日至2022年10月13日期間解鎖；及(iii)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的20%於2022年10月14日至2023年10月13日期間解鎖。
- (3) 2019年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該批尚未解鎖且尚未過期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應按照以下解除限售期解鎖：(i)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的50%於2021年8月11日至2022年8月10日期間解鎖；及(ii)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的50%於2022年8月11日至2023年8月10日期間解鎖。
- (4) 未獲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有效期不得超過48個月。未獲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行使期乃自該受限制股份不再受任何禁售之日期起計，不得超過有效期。
- (5) 未獲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行使價將根據有關本公司股息分派的決議案予以調整，並自資本儲備中的股份溢價轉移至股本。

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持股計劃

本公司於2022年1月19日採納採納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2021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獎勵計劃及員工持股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獎勵計劃及員工持股計劃的條款不受限於上市規則第17章條文，原因為該等計劃為本公司的酌情計劃，並無涉及授出有關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發行的新股份或任何新證券的購股權，且並無構成購股權計劃。

條款概要

(a) 目的

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目的乃建立、健全本公司長效激勵機制，吸引和留住優秀人才，充分調動本公司員工的積極性，確保本公司發展戰略和經營目標的實現，推進本公司的長遠發展。

2021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的目的在於建立和完善員工、股東的利益共享機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職工的凝聚力和 Company 競爭力，調動員工的積極性和創造性，促進公司長期、持續、健康發展。

(b) 獎勵類型

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提供限制性股票的獎勵，而2021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為參與者提供股份認購。

董事會報告

(c) 管理

鑒於受限制股份將由承授人直接持有，於受限制股份獲解鎖後，承授人可根據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就彼等各自的已解鎖受限制股份自行作出決策。

就2021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而言，持有人會議為2021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的最高內部管理機關，而管理委員會獲成立為監察2021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的日常管理名及行使相關股份所附股東權行的管理機構。

(d) 激勵對象的範圍

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共有505名參與者，均為核心技術(業務)骨幹。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參與者不包括本公司獨立董事、監事、單獨或合共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股份的股東或實際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或子女。

就2021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而言，參與者應為本公司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核心技術(業務)骨幹。參與者總人數不超過11人(包括4名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e) 來源

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的限制性股份為本公司將發行及配發的新股份。2021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項下的相關股份為本公司購回的現有股份及由本公司回購專用證券賬戶持有，有關股份將由本公司按轉讓價轉移至2021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

(f) 股份最高數目

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的675,400股限制性股份乃授予參與者，涉及的目標股份種類為人民幣A股普通股，約佔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0.18%。

本公司在全部有效期內的股權激勵計劃所涉及的目標股票總數累計未超過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股本總額的10%。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中任何一名激勵對象所獲授限制性股票數量均未超過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股本總額的1%。

根據2021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擬認購的股份數目不超過32,600股，約佔本公司目前股本總額的0.009%。每名持有人於2021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的持有份額根據員工實際繳款情況確定。

(g) 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獎勵計劃及員工持股計劃的期限

在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獎勵計劃及員工持股計劃項下的終止條文所規限下，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期限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至激勵對象獲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購註銷之日止，最長不超過48個月。

2021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的期限為48個月，自本公司公告最後一筆目標股票過戶至2021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名下之日起算。

(h) 授予日

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於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2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2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獲批准。授予日為2022年1月28日。有關授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28日的公告。

(i) 禁售期

根據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禁售期分別為自激勵對象獲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12個月、24個月及36個月。激勵對象根據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獲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轉讓、用於擔保或償還債務。

(j) 獎勵授出及行使

在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若干條款所規限下，獎勵可由任何合資格僱員授出，即將獎勵的授出與本公司及承授人里程碑的實現或履約聯繫起來。倘若本公司、相關承授人履約，而其他條件並無於所定期間內達成，則獎勵將由本公司回購或註銷。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及限制性股票獎勵計劃項下的承授人名單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批准授出的限制性股票最高數目已悉數授予合資格承授人。於2022年3月31日，授出登記程序經已完成。有關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的授出登記完成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31日的公告。根據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勵對象間的分配情況如下表所示：

承授人姓名	職務價格 (人民幣/股)	獲授的限制性 股票數量	佔本公司目前 總股本的比例
核心技術(業務)骨幹(297人)	83.97	366,300	0.1%

於本報告日期，激勵對象根據2021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批准認購的最高數目限制性股票尚未由合資格激勵對象認購，約佔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0.09%。

董事會報告

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登記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職務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佔相關類別	
					股份的概約 百分比 ⁽²⁾	佔總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³⁾
馮女士 ⁽¹⁾	董事長，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A股	89,702,855(L) ⁽²⁾	27.99%	23.53%
		配偶權益	A股	48,396,580(L) ⁽²⁾	15.10%	12.69%
顧曉磊先生	非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A股	18,472,397(L) ⁽²⁾	5.76%	4.85%
左從林先生 ⁽⁴⁾	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A股	13,342,845(L) ⁽²⁾	4.16%	3.50%
孫雲霞女士 ⁽⁵⁾	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A股	2,645,642(L) ⁽²⁾	0.83%	0.64%
高大鵬先生 ⁽⁶⁾	執行董事、董事會秘書、 聯席公司秘書	實益擁有人	A股	274,646(L) ⁽²⁾	0.09%	0.07%
姚大林博士 ⁽⁷⁾	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A股	110,864(L) ⁽²⁾	0.03%	0.03%

附註：

- (1) 周先生為馮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馮女士及周先生均被視為於對方擁有權益的A股中擁有權益。馮女士持有89,702,855股A股，佔我們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3.53%（並無計及根據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任何A股股份）。周先生持有48,396,580股A股，佔我們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2.69%（並無計及根據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任何A股股份）。因此，馮女士及周先生均被視為於合共138,099,43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我們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的36.22%（並無計及根據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任何A股股份）。
- (2)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 (3)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共有381,246,492股已發行股份，包括320,534,652股A股及60,711,840股H股（並無計及根據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任何A股股份）。
- (4) 於左從林先生的權益中，當中163,800股為授予左從林先生的購股權之相關股份。
- (5) 於孫雲霞女士的權益中，當中222,600股為授予孫雲霞女士的購股權之相關股份。
- (6) 於高大鵬先生的權益中，當中71,400股為授予高大鵬先生的購股權之相關股份。
- (7) 於姚大林博士的權益中，當中71,400股為授予姚大林博士的購股權之相關股份。

除上文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獎勵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條文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登記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2021年12月31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在本公司登記冊中記錄的權益及／或淡倉，擁有佔相關類別股份5%或以上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佔相關類別股份 的概約百分比 ⁽²⁾	佔股份總數 的概約百分比 ⁽²⁾
周先生	實益擁有人	A股	48,396,580(L) ⁽³⁾	15.10%	12.69%
			89,702,855(L) ⁽³⁾	27.99%	2353%
JPMorgan Chase & Co.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投資經理；於股份擁有抵押權益的人士及核准借出代理人	H股	4,775,544(L)	7.87%	1.25%
			1,459,480(S)	2.40%	0.38%
			73,848(P)	0.12%	0.02%
BlackRock, Inc.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H股	3,083,200(L)	5.08%	0.81%
UBS Group AG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H股	5,700,374(L)	9.39%	1.50%

附註：

- (1) (L)－好倉、(S)－淡倉、(P)－可供借出的股份。
- (2)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合共有381,246,492股已發行股份，包括320,534,652股A股及60,711,840股H股(並無計及根據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任何A股股份)。
- (3) 請參閱上述分節附註(1)。

主要股東於本集團成員公司(不包括本公司)的權益

附屬公司名稱	法定股本／註冊資本	擁有10%或更多股權的人士	股權概約百分比(%)
北京視康前沿技術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姚寧	35
蘇州啟辰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黃雯涓	45
昭衍(無錫)新藥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江蘇先通分子影像技術有限公司	20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所深知，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記錄之相關類別股份5%或以上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除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權證)而獲益。

與持份者的主要關係

與客戶的關係

我們的主要客戶包括製藥和生物技術公司，包括中國和全球的藍籌醫藥公司和中小型生物技術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服務的客戶約為750名。我們還向越來越多的創新型生物技術公司提供服務。

董事會報告

- **非臨床研究客戶服務協議的主要合同條款**

我們一般會就我們的非臨床研究與客戶簽訂服務協議。我們服務協議的期限通常為期兩年，並訂明各方的權利和義務，服務範圍，並載列規管相關數據及項目結果的報告和轉讓、知識產權、定價和付款條款等詳細條款及規定。此類基於項目的服務協議訂明項目要求、項目管理制度、項目進度、開發步驟、定價和付款條款、知識產權和終止權利，並具有法律約束力。我們的客戶通常保留彼等向我們提供的所有知識產權的所有權。

我們通常基於所指定的付款時間表及服務合同和工作訂單所規定的服務性質向客戶開具賬單。

我們積極監控每個項目的進展，定期與客戶溝通，以減少合同糾紛的風險。具體而言，如果產生重大的成本超支，我們通常會與客戶進行真誠磋商，以提高我們的費用。於報告期間，概無發生我們單方面或客戶單方面重大違反服務協議、基於項目的服務合同或工作訂單的情況，亦無終止任何重大合同。於報告期間，我們與客戶的服務協議並無錄得虧損。

- **實驗模型銷售合同的主要合同條款**

我們就銷售我們的實驗模型與客戶(包括第三方學術及研究機構)簽訂實驗模型銷售合同。

於報告期間，我們或我們的客戶均沒有嚴重違反實驗模型銷售合同。

- **客戶支持**

為方便項目管理和與客戶溝通，我們已指派特定的項目經理負責各項目的執行。項目經理負責內部協調參與各項目的不同部門。彼等還定期與客戶互動，以處理客戶的諮詢和投訴。於報告期間，我們並無遭遇有關我們服務或產品的任何重大客戶投訴。

與供應商的關係

我們的主要供應商主要位於中國。我們與眾多主要供應商建立穩定的關係。由於我們提供綜合性服務，我們採購一般實驗耗材、設備及實驗模型(主要是啮齒類及非人靈長類動物)等各種物資，主要用於我們的實驗室。一般實驗耗材(如試劑)和設備可自不同的供應商獲得，且數量足以滿足我們的需求。於報告期間，我們在採購充足的一般實驗耗材或設備方面並無遇到任何重大困難。

於報告期間，我們從優質第三方供應商採購大部分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由於我們與部分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供應商訂立長期採購合同，加上我們因採購量大及與有關供應商的長期關係而具備的議價能力，我們能夠按合理的價格獲得充足的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供應且於報告期間並無遭遇對我們的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嚴重短缺。

我們用於非臨床研究的絕大部分其他實驗模型(主要包括啮齒類動物實驗模型)乃自第三方供應商採購，以滿足部分客戶對規格的要求及確保始終如一的質量並以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穩定供應非臨床研究所需的大量實驗模型。國內多家供應商通常均可隨時提供各種各樣且數量充足的該等實驗模型，可滿足我們的非臨床研究需求。

於報告期間，董事、其各自的聯繫人或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股東概無在我們的前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於報告期間，概無主要供應商同時為我們的客戶。

我們根據多項因素選擇供應商，包括其資質、信譽、定價及整體服務。我們對供應商進行全面盡職調查，定期監控及審查彼等的表現以及進行年度調查。

於本報告日期，我們並無與供應商發生任何重大糾紛，亦無出現對供應協議的任何重大違反。於報告期間，我們的物資並無出現任何嚴重短缺。據我們所深知，於本報告日期，概無任何資料或安排會導致我們與任何主要供應商終止關係。

與僱員的關係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2,140名僱員，大部分均駐於我們於中國的設施。我們於美國的僱員主要由我們於2019年底收購的Biomere聘用。

遵照適用勞動法，我們與僱員訂立個人僱傭合同，內容涵蓋工資、獎金、僱員福利、工作場所安全、保密責任、不競爭及終止理由等事宜。該等僱傭合同通常為期三年。我們亦為我們的中國僱員在中國繳納社會保險基金供款，包括基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基金及住房公積金。

我們通過人才計劃招募、培訓和留聘有才幹的僱員，該計劃旨在激勵高素質僱員在本公司搭建其自身的職業生涯。我們致力於通過全面的培訓體系來持續提高我們團隊的技術專長、繼續教育、項目管理能力和服務質量。我們相信我們盡職敬業且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及其行業網絡以及強大的人才儲備為我們取得長期成功提供了寶貴的資產。

為支持我們的業務增長，我們定期檢討我們的能力及調整我們的勞動力，以確保我們擁有最佳的專才組合來滿足我們的服務需求。我們相信，我們的聲譽、工作環境、培訓體系、薪酬待遇及僱員股份計劃可幫助我們吸引合資格人選。我們已在中國成立工會，在頒佈公司細則及內部規定方面代表僱員。

我們要求所有僱員遵守我們的反賄賂及反貪污合規要求以及適用法律法規，以消除賄賂及貪污風險。

董事會報告

於本報告日期，我們從未遭遇任何罷工、勞資糾紛或勞工行動，從而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影響，且我們認為我們與僱員維持良好關係。

與股東的關係

本公司認可保護股東權益及與彼等有效溝通的重要性。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溝通為雙向流程，致力於通過股東大會、企業通訊、中期及年度報告以及業績公告確保信息披露的質量及有效性、定期與股東保持對話及認真聽取股東的意見及反饋。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最大客戶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的3.50%。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的12.05%。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的28.55%。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的55.66%。

概無董事、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或據董事所深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任何股東於本集團任何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與其客戶或供應商並無任何重大糾紛。

H股股東稅項減免資料

個人投資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的規定，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應按照「利息、股息、紅利所得」項目，由扣繳義務人依法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其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議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根據相關稅收協議及稅收安排規定的相關股息稅率一般為10%，為簡化稅收徵管，在香港發行股票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派發股息紅利時，一般可按1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事宜。對股息稅率不屬10%的情況，按以下規定辦理：(1)低於10%稅率的協議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可代為辦理享受有關協議待遇申請，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2)高於10%低於20%稅率的協議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協議實際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審批事宜；(3)沒有稅收協議國家居民及其他情況，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20%扣繳個人所得稅。

根據2006年8月21日就所得稅簽署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國稅函[2006]884號)，中國政府可就中國公司應付予香港居民的股利徵稅，但稅額不得超過應付股利總額的10%，如香港居民持有中國公司至少25%的股權，則有關稅額不得超過中國公司應付股利總額的5%。

企業

根據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若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或者雖設立機構、場所但獲得的股利及紅利與其所設機構、場所並無實際關聯，則須就其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10%的企業所得稅。該預扣稅可根據適用避免雙重徵稅條約予以寬減。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頒佈並於2008年11月6日生效的《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利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利時，則須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該預扣稅可根據適用避免雙重徵稅條約予以寬減。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中國證監會《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投資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按照上述規定計徵個人所得稅。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H股公司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其中，內地居民企業連續持有H股滿12個月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依法免徵企業所得稅。

根據現行香港稅務局慣例，在香港毋須就本公司派付的股息繳稅。

本公司股東依據上述規定繳納相關稅項及／或享受稅項減免。

董事會報告

僱員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2,140名僱員。在2,140名僱員中，1,962名僱員駐於中國，178名僱員駐於海外，主要位於美國。本集團與其僱員訂立僱傭合同，涵蓋工資、福利及終止原因。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7(b)。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包括花紅及津貼。薪金計劃將僱員的薪酬與其表現掛鈎，並以特定的客觀標準計量。我們亦根據適用法規及我們的內部政策為僱員提供福利。我們向僱員提供定期培訓以改善其質素、技能及知識，包括向新僱員提供入職培訓以及向銷售及營銷團隊提供技術培訓、專業及管理培訓、健康及安全培訓以及全面的培訓。本集團亦已為其僱員實行獎勵計劃，有關詳情載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一節。

退休供款計劃

中國及美國的養老金計劃為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之僱員須按僱員薪金某個百分比向退休供款計劃供款，以作為此項福利之經費。本集團就此退休供款計劃之唯一義務乃作出規定供款。

本集團對中央養老金計劃的供款立即全部歸屬於僱員。因此，(i)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央養老金計劃下的供款並無被沒收；及(ii)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被沒收的供款以減少其對中央養老金計劃的現有供款水準。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7(b)。

對於美國僱員，Biomere(「僱主」)正在幫助彼等通過提供僱主安全港匹配供款，可以更輕鬆地根據我們的401(k)計劃為退休進行儲蓄。即使計劃年可能不是日曆年，僱員的合併選擇性供款和Roth 401(k)供款亦受日曆年限制。僱主將匹配僱員的稅前及／或實打實地Roth選擇繳款，最高為僱員合格工資的4%。此供款稱為安全港匹配供款。這筆供款將代表符合條件的僱員進行。僱主可以選擇在年內撤銷或暫停安全港供款。倘若發生此情況，僱員將提前30天收到停職通知，僱員將有機會更改僱員的選擇性繳費率。

僱主確認(i)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401(k)計劃下的供款並無被沒收；及(ii)截至2021年12月31日，僱主並無可用於減少其對計劃的現有供款水準的沒收供款。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我們已訂立並預期會繼續進行根據上市規則屬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若干交易。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及香港聯交所已授予本公司就本集團於上市前訂立的該等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105條所載的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如適用)。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財務報表附註39所列的關聯方交易均不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且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披露規定。

就提供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提供董事服務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代價。

關連及持續關連交易

關連交易

於2021年12月10日，作為JOINN Biologics Inc. B+輪融資的一環，本公司(連同其他人士)與JOINN Biologics Inc. 訂立購股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購買，而JOINN Biologics Inc. 已同意發行及出售44,116,176股B+輪優先股，佔其已發行股本約4.76%(按全面攤薄及轉換基準計算)，總代價為50百萬美元。購股協議的其他訂約方包括JOINN Biologics Inc. 的附屬公司、委託人(即馮女士、周先生、周馮邑及周馮源)、控股公司(即JOINN Biologics Holdco、Sologen Holdings Limited、Jousn Inc.、LFY Inc.、FY Zhou's Holdings Inc.、Jousn Holdings LLC、Lao Feng Biotech Holdings LLC、Arc Cheetah Holdings LLC、Ice Leopard LLC)及天使投資者(A&C Brothers Holdings Limited)。由於根據上市規則計算有關B+輪優先股購買協議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上述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10日的公告。

持續關連交易

下列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1條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且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1條須於本年報中披露。本公司確認其已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如下。

1. *Biorichland*租賃協議

於2021年2月9日，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昭衍(加州)與Biorichland LLC(「Biorichland」)(為一家根據美國加州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控股股東馮女士與周先生之子周馮源先生全資擁有)訂立租賃協議(「Biorichland租賃協議」)。Biorichland租賃協議自上市日期起並將至2022年12月31日止。

昭衍(加州)同意就我們在北加利福尼亞州的設施向Biorichland租賃其位於2600 Hilltop Drive, Richmond, CA, the United States的若干經營場所，相關經營場所包括實驗模型設施、實驗室及辦公室(「租賃處所」)，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預計建築面積分別不超過4,500平方米及6,000平方米，連同將用於研發空間的所有設備(「租賃設備」，合併租賃處所統稱為「租賃物業」)。

董事會報告

自2017年1月1日起，昭衍(加州)一直在使用租賃物業同一位置的租賃辦公室。董事認為Biorichland租賃協議符合本公司的業務和商業目標，並認為其將使本公司能夠確保在租賃物業特定地點的穩定研發，而不會因在物色及翻新替代場所時產生額外成本及費用，並確保本公司於租賃物業的持續運營不會受到干擾。

Biorichland租賃協議項下的有關租賃物業的應付租金應由雙方參考(i)租賃面積、配套設備、地理位置及租賃物業周邊地區概況及(ii)租賃物業所處同一地區相同或相似物業的現行市價後公平磋商釐定。Biorichland將提供的租賃物業相關條款及條件應與現行市場條款一致，並且不遜於我們可從其他獨立第三方客戶獲得者。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持續關連交易的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7.9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9.6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為人民幣11.6百萬元。

2. 舒泰神銷售框架協議

於2021年2月9日，本公司與舒泰神訂立一份銷售框架協議(「舒泰神銷售框架協議」)，據此，我們同意將實驗模型出售予舒泰神集團。舒泰神為舒泰神集團的母公司，由周先生及馮女士合共持有40.29%，其中37.21%由熠昭(北京)醫藥科技有限公司(由周先生及馮女士各自直接持有47.60%及37.40%)持有，1.97%由周先生透過華泰證券資管－招商銀行－華泰聚力16號集合資產管理計劃持有及1.11%由周先生直接持有。舒泰神銷售框架協議自上市日期起並將至2022年12月31日止。

根據舒泰神銷售框架協議進行的實驗模型銷售將根據每筆實際訂單的個別銷售協議進行，其中規定了實驗模型的類型、購買數量、購買價格、交付日期及其他詳細資料。付款應由舒泰神集團根據舒泰神銷售框架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以雙方就每筆實際訂單簽訂的個別服務協議為準。

實驗模型的銷售價格應由雙方經參考(i)本集團就將提供的實驗模型產生的成本，及(ii)將提供的實驗模型類型、質量及規格後公平磋商釐定。僅當銷售價格與現行市場價格一致，並且不遜於我們可從其他獨立第三方客戶獲得者時，我們才會與舒泰神集團訂立個別銷售協議。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持續關連交易的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0.8百萬元(僅包括實驗模型銷售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5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為人民幣1.5百萬元。

3. 和興研發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1年2月9日，本公司與北京和興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和興」)訂立一份研發服務框架協議(「和興研發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我們同意向和興及其附屬公司(「和興集團」)提供涵蓋臨床前及臨床試驗階段的全方位藥物研發服務以及藥物警戒服務。和興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左從林先生的兒子左文傑先生持有55.00%的權益。和興研發服務框架協議自上市日期起並將至2022年12月31日止。

將就和興服務收取的服務費將以訂約方根據和興研發服務框架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就每筆實際交易訂立的個別服務協議為準。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持續關連交易的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0.1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0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為人民幣10.0百萬元。

4. 生全病理學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1年2月9日，本公司與生全智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生全」)訂立一份病理學服務框架協議(「生全病理學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我們同意向生全及其附屬公司(「生全集團」)提供切片製作、切片掃描及相關培訓等全方位病理學服務。生全為一家由控股股東馮女士及周先生之子周馮源先生持有90%之公司。生全病理學服務框架協議自上市日期起並將至2022年12月31日止。

將予收取的服務費以訂約方根據生全病理學服務框架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就每筆實際交易簽訂的個別服務協議為準。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生全集團提供任何病理學服務。生全集團於2018年11月方成立，於2021年完成項目團隊及項目儲備，並處於試驗探索階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8.0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為人民幣10.0百萬元。

董事會報告

5. 舒泰神研發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1年2月9日，本公司與舒泰神訂立一份研發服務框架協議（「舒泰神研發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舒泰神集團提供涵蓋臨床前及臨床試驗階段的全方位醫藥研發服務以及藥物警戒服務。舒泰神研發服務框架協議自上市日期起並將至2022年12月31日止。

將收取的服務費將以訂約方根據舒泰神研發服務框架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就每筆實際交易訂立的個別服務協議為準。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持續關連交易的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33.1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60.0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為人民幣70.0百萬元。

本公司確認，上文所載的持續關連交易項下的落實協議之執行及實施已遵守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定價政策。

除上文所披露的資料外，(i)於2021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其他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申報的交易；及(ii)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39.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所載的關聯方交易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構成須根據上市規則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有關交易：

- 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或倘並無足夠可供比較者以鑑定有關交易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則按不遜於本集團給予獨立第三方或獨立第三方提供予本集團之條款訂立；及
- 根據持續關連交易之有關協議訂立，而交易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委聘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非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的鑒證工作」，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經修訂）「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就本集團所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列其調查結果及結論。本公司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呈交核數師函件副本。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會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彌償

於目前及報告期間均已就有關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保險實施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公司條例)。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確保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14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為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將不斷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資料載於本報告第67至83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捐贈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作出人民幣1.2百萬元的捐贈。

核數師

H股於2021年2月26日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自上市日期以來核數師並無變動。報告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由建議於應屆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續聘的執業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閱。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

馮宇霞

香港，2022年3月30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報告之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致力達致良好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對本公司提供框架以維護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其透明度及問責性至關重要。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

董事會認為，於相關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本集團全體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已確認於整段有關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列的準則。本公司繼續及將會繼續確保遵守標準守則載列的相應條文。

本公司亦已為可能擁有本公司未公開的價格敏感資料的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制訂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其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本公司並不得悉僱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的事宜。

董事會

本公司由高效的董事會領導，董事會監察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方針及表現，並以本公司最大利益為目的作出客觀的決定。

董事會應定期審查董事就執行其職責時需作出的貢獻，及董事有否投入充足時間履行其職責。

全體董事須確保彼等本著真誠、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無論何時均以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的方式履行職責。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由10名董事組成，包括5名執行董事、1名非執行董事及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馮宇霞女士(董事長)
左從林先生(副董事長)
高大鵬先生(總經理、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
孫雲霞女士(副總經理)
姚大林博士(高級副總經理、首席科技官)

非執行董事

顧曉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明成先生
翟永功博士
歐小傑先生
張帆先生

董事的履歷資料載於本報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而董事之間的關係於相關董事的履歷中披露。

除董事於「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的相關董事履歷項下所載的關係，董事與其他董事並無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第C.2.1條(即企業管治守則修訂(於2022年1月1日生效)前的前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董事長為馮宇霞女士。本公司不設行政總裁職位。取而代之，總經理高大鵬先生負責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董事長及總經理的職責已清晰劃分。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整段有關期間，董事會在任何時間均符合上市規則所載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三分之一)，其中一名須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金融管理專業的規定。

本公司已從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接獲彼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指引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書面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董事委任及重選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指定任期為三年，屆滿後可重選連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或更換，任期三年。董事合資格於任期屆滿後重選連任。在並無違反本公司股份上市地的相關法律、法規及監管規例的情況下，獲委任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的人士將分別任職至彼獲委任後的本公司首屆股東大會或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於其時合資格重選連任。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

董事會直接及透過委員會間接帶領並指導管理層，包括通過制訂戰略及監督戰略實施，監察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確保設立完善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提供各個範疇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與專業，協助董事會高效及有效地運作。

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維持高標準的監管報告，並平衡董事會權力，就企業行動及營運作出有效獨立判斷。

全體董事均可充分且及時地取得本公司全部資料，並可按要求於適當情況下徵詢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對本公司的職責，相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其擔任的其他職務詳情。

董事會有權決定與本公司政策事務、戰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主要營運有關的一切重大事宜。管理層獲授權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職務。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人員購買責任保險，對於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企業活動而可能面臨的任何法律訴訟提供保障。

本公司管理層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其監督本公司的生產、經營和管理、組織以及執行董事會的決議案及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職責。董事會應定期討論授權職能及職責。於進行任何重大交易之前，管理層應獲得董事會的批准。

董事有關財務申報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管理層已在需要時向董事會提供充分的解釋及資料，以便董事會對本公司財務資料及狀況作出知情評估，以提呈董事會批准。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可能導致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受重大質疑之事件或情況之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關於其對財務報表所承擔的申報責任之聲明載於第85至90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須掌握最新的監管發展及變更從而有效履行職務，確保彼等在知情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適切的貢獻。因此，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5條，全體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彼等對董事會作出的貢獻保持知情及相關。

每名新委任董事於首次獲委任時，均已獲提供正式、全面且度身定製的就職指引，確保適當了解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並完全知悉根據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規定須承擔的董事職責與義務。

董事須參與合適的持續專業培訓，以提升並掌握最新的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將在適當情況下為董事安排內部簡介會，並為董事提供相關議題的文件。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出席相關的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間，董事已獲得有關職責、監管及業務發展的持續專業發展培訓紀錄概要如下。董事須向本公司提供彼等不時進行的持續專業發展培訓的詳情。培訓記錄由公司秘書保存。

董事	培訓類型 ^{附註}
執行董事	
馮宇霞女士	A/B
左從林先生	A/B
高大鵬先生	A/B
孫雲霞女士	A/B
姚大林博士	A/B
非執行董事	
顧曉磊先生	A/B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明成先生	A/B
翟永功博士	A/B
歐小傑先生	A/B
張帆先生	A/B

附註：

培訓類型

A： 出席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簡介會、研討會、討論會及工作坊

B： 閱讀相關快訊、報章、期刊、雜誌及相關刊物

全體董事已於年內確認，於其任期內已對本集團的事務付出足夠的時間及關注。此外，董事會及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的其他承諾，例如在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及重大委任，並及時向本公司告知任何後續變化。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為提高董事會效率並維持公司管治的高標準，董事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載有本公司董事會候選人的選擇標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以及專業經驗。最終決定將根據獲選候選人對董事會的功績及貢獻作出。

董事的性別、知識和技能組合均衡，包括在商業管理、醫學臨床研究、科學研究、財務管理和會計等領域的知識和經驗。彼等獲得醫學、藥理學、工程及工商管理等多個領域的學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執行情況良好，分別有兩名女性和八名男性董事來自不同行業和分部的事實足以證明該點。董事會認為董事會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負責審查董事會的多元化。自本公司股份上市以來，提名委員會將不時監察和評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執行情況，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提名政策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審閱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董事委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提名委員會將適時審閱提名政策，並向董事會建議修訂以供考慮及批准。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當中載列物色及推薦作為獲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候選人的目標、甄選條件及提名程序。

於有關期間，董事會的組成並無變動。本公司已遵守董事會多元化的新規定。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負責監察本公司特定範疇的事務。

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有具體書面職權範圍，清楚說明其權力及職責。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刊登，並可按要求供股東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孫明成先生、翟永功博士及張帆先生。孫明成先生為審計委員會主席。

審計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之條款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訂明者。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監督及評估外聘核數師的工作；
- 指導內部審計工作；
- 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告並就此發表意見；
- 評估內部控制的有效性；
- 促進管理層、內部審計部及本公司相關部門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溝通；及
-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以及相關法律及法規列明的其他事宜。

審計委員會已舉行四次會議，以審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季度、中期及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營運及合規控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與內部審計職能的成效、委任外聘核數師及委託非審計服務和相關範疇工作、關連交易以及僱員舉報潛在不當行為的安排等重大事宜。

審計委員會的成員出席紀錄載於「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紀錄」。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左從林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孫明成先生及歐小傑先生組成。歐小傑先生為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之條款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訂明者。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根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管理崗位的主要範圍、職責、重要性以及其他相關企業相關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計劃或方案；薪酬計劃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於績效評價標準、程序及主要評價體系，獎勵和懲罰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
- 因應董事會所訂立的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全體績效考核與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定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獲董事會轉授責任，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或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
-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
-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同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同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致過多；
-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同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同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
-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彼之薪酬；
- 審查本公司董事(非獨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行職責情況並對其進行年度績效考評；
- 負責對本公司薪酬及考核制度執行情況進行監督；及
-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於報告期間，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已舉行三次會議，以審閱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架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待遇及其他相關事宜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及評估委員會的成員出席紀錄載於「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紀錄」。

董事及監事按類別劃分的薪酬詳情載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註8及附註9。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並非董事及監事)於報告期間按範圍劃分的薪酬詳情載於第40頁的董事會報告。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馮宇霞女士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翟永功博士及歐小傑先生組成。翟永功博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之條款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訂明者。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至少每年一次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根據本公司經營活動情況、資產規模和股權結構對董事會的規模和構成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在考慮董事會成員組成時，應確保董事會中執行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董事)的組合保持均衡，同時應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的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及專業經驗；制定並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 研究董事、經理人員的選擇標準和程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廣泛物色具備資格可擔任董事和經理人員的人選，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對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和經理人選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
- 對須提請董事會聘任的其他高級管理層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
-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總經理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評估董事會構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中載列的各個方面及有關董事會多元化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種族、語言、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及專業經驗。提名委員會將就實現董事會多元化討論並商定可衡量的目標，並於必要時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以供採用。

物色及遴選合適的董事人選時，就物色及甄選合適候選人擔任董事職務而言，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候選人的品格、資格、經驗、獨立性、時間付出及其他為配合公司策略及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必要相關準則(如適用)，繼而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於報告期間，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的多元化觀點得以維持適當平衡，且在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時並無設定任何衡量目標。

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出席紀錄載於「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紀錄」。

戰略委員會

戰略委員會由三名執行董事馮宇霞女士、左從林先生及孫雲霞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顧曉磊先生以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歐小傑先生組成。馮宇霞女士為戰略委員會主席。

戰略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符合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

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對本公司長期發展戰略規劃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對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或股東大會授權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投資融資方案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對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或股東大會授權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資本運作、資產經營項目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對其他影響本公司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對以上事項的實施情況進行檢查；及
-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於報告期間，戰略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就本集團的長期策略以及主要投資及融資計劃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戰略委員會的成員出席紀錄載於「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紀錄」。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即企業管治守則修訂(於2022年1月1日生效)前的前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職能。

於有關期間，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與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遵守標準守則、僱員書面指引與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以及本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紀錄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1條，董事會每年應至少舉行四次會議，大概每季度舉行一次，且須有大多數董事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通訊方法積極參與。於報告期間，本公司舉行七次董事會會議。

下表載列各董事於彼等任職期間出席報告期間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以及本公司股東大會的紀錄：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	薪酬與 考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戰略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其他股東大會
馮宇霞女士	7/7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1/1	2/2
左從林先生	7/7	不適用	3/3	不適用	1/1	1/1	2/2
高大鵬先生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2/2
孫雲霞女士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2/2
姚大林博士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2/2
顧曉磊先生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2/2
孫明成先生	7/7	4/4	3/3	不適用	不適用	1/1	2/2
翟永功博士	7/7	4/4	不適用	1/1	不適用	1/1	2/2
歐小傑先生	7/7	不適用	3/3	1/1	1/1	1/1	2/2
張帆先生	5/5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2/2

附註：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5.1條(即企業管治守則修訂(於2022年1月1日生效)前的前守則條文第A.1.1條)，董事會會議應每年召開至少四次，大約每季一次，大部分董事須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通訊方法積極參與。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主席亦於年內根據守則條文第C.2.7條(即於修訂於2022年1月1日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前的前守則條文第A.2.7條)在其他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的企業管治守則。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1. 風險管理

有關本公司風險管理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IV.風險管理」。

2. 建立內部控制系統

董事會已建立內部控制系統，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D.2段(即企業管治守則修訂(於2022年1月1日生效)前的前第C.2段)每年進行監控及檢討。董事會承認其負責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審閱其有效性。該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並且只能針對重大錯報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3. 內部控制系統的主要特徵以及用以檢討內部控制系統有效性及整改缺陷的程序

以下為本公司已實施的內部監控政策、措施及程序的概述：

- 財務報告風險管理－本公司維持一套與財務報告風險管理相關的會計政策，如財務報告管理政策、預算管理政策、理財產品投資政策、財務報表編製政策以及財務部門及員工管理政策。本公司有各種程序及IT系統來實施其會計政策，並且其財務部門會相應審查我們的管理賬戶。
- 人力資源風險管理－本公司在中國及海外設定了許多標準的人力資源管理操作程序，包括招聘管理政策、人事檔案管理政策、試用及錄用政策、勞工合同管理政策、社保及住房公積金管理政策、培訓管理政策、離職及辭任管理政策以及考勤與休假管理政策。該等程序旨在減輕本公司在招聘不足、員工流失、不遵守勞動法規、員工信息管理及其他方面的風險。
- 董事會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D.2段授權由孫明成先生擔任主席的審計委員會負責持續監督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且對該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年度檢討。該檢討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審計委員會的職責將包括(i)監督及評審外聘核數師的工作；(ii)為內部審計工作提供指引；(iii)就本公司的財務報告進行審閱及發表意見；(iv)評審內部控制的有效性；(v)促進本公司管理層、內部審計部門與相關部門及外聘核數師之間的溝通；及(vi)處理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以及相關法例及法規所規定的其他事宜。
- 董事(負責監察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在法律顧問的協助下會定期審閱我們在上市後對所有相關法律法規的遵守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 本公司已委聘一名內部控制顧問以就本公司及其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而出具一份詳細報告及就本公司實體層面的控制及各項程序(包括環境控制、風險評估、控制活動、信息與溝通、監控活動、銷售及應收款項管理、採購與付款管理、存貨管理、生產管理、研發管理、人力資源與薪酬管理、庫務管理、固定資產與無形資產管理、報告與披露、稅務、保險、合同管理與信息系統管理)的內部控制的事實結果進行報告。
- 本公司已委聘英高財務顧問有限公司為其合規顧問以於上市後首個財政年度結束止期間就與上市規則相關的事宜向其董事及管理團隊提供意見。本公司的合規顧問預期會確保我們按照招股章程所披露者使用資金，並及時就有關監管機構的規定提供支持及意見。
- 本公司亦將定期就有關中國法律法規諮詢其中國律師並獲得其意見，以提高合規意識並使其了解有關監管的最新進展。
- 本公司已遵照有關中國法律法規執行為僱員繳納社保及住房公積金的政策。
- 本公司已制定政策，據此，控股股東(i)須支持本公司業務及營運，且在經營範圍及性質、目標客戶及替代產品方面不得與本公司競爭；(ii)須支持本公司獨立的業務營運、內部管理、對外投資及對外擔保決策；及(iii)不得利用彼等的控制地位將可能使本公司獲益的任何商機據為己有。
- 在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架構下，管理層負責設計、實施以及維護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確保(其中包括)(i)已經設計和建立適當的政策和監控程序保障本公司的資產，以避免其被不恰當利用或處置；(ii)遵守以及符合有關法例、規則或規定；及(iii)根據相關會計標準以及監管報告要求保存可靠的財務和會計記錄。於報告期間，管理層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所進行的主要工作包括以下各項：
 - 每個重要運營單位或部門負責日常風險管理活動，包括識別可能影響本集團業績的重大風險；根據其影響及發生的可能性評定和評估已識別的風險；規劃和實施某些措施、控制以及應急預案以管理和降低此類風險；
 - 管理層以及財務部門持續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進行監控和檢討，且向審計委員會就該系統的狀態進行報告；

- 管理層定期跟進和檢討對已識別的重大風險實施的措施、控制以及應急預案，以確保對已識別的重大風險有足夠的重視、監管和應對；
- 管理層定期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識別程序和控制的缺陷，且設計及實施糾正措施以處理該等缺陷；及
- 管理層確保有適當的程序和措施，例如保障資產不會被未經授權使用或處置，控制資本支出，妥善保存會計記錄和確保業務上使用以及向外公佈的財務資料的可靠性等。

4.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控制

經董事會批准，根據境內外法律法規、上市規則、公司章程等規定，結合本公司的實際情況，本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確了信息披露的職責分工、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及其他應披露的信息的程序。根據該制度，本公司須在知曉任何內幕消息後或有可能造成虛假市場的情況下，在合理且切實可行的範圍內，儘快向公眾披露該消息。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嚴格按照境內外法律法規、上市規則、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規定，真實、準確、合法、及時地披露信息，無虛假記載、無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以確保投資者能夠平等、及時及有效地了解所披露的消息。

5. 內部控制評價

建立健全並有效實施和改進內部控制系統是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共同的職責。本公司內部控制的目標是：保證本公司經營的合法合規及內部規章制度的貫徹執行，防範經營風險和道德風險，保障客戶及本公司資產的安全、完整，保證本公司業務記錄、財務信息和其他信息的可靠、完整、及時，提高本公司經營效率和效果。

內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僅能對達到上述目標提供合理保證；而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亦可能隨本公司內外部環境及經營情況的改變而改變。本公司內部控制設有檢查監督機制，內控缺陷一經識別，本公司將採取整改措施。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未發現內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建立了有效的內部控制制度，達到了本公司內部控制的目標，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企業管治報告

6. 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透過審計委員會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全面審閱。有關期間涵蓋2021年財政年度，且涵蓋本公司主要業務。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條文，並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及充足。

核數師薪酬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別獲委聘為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國際財務報告及中國財務報告核數師。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而已付或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分別為人民幣2.4百萬元及人民幣0.2百萬元。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非審計服務與編製2021年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報告有關。

聯席公司秘書

本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董事會秘書及聯席公司秘書高大鵬先生負責向董事會提出有關企業管治事宜的建議以及確保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以及適用法律、法規及規例得到遵守。

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並確保符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律，本公司亦委聘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為公司秘書服務提供商)的經理吳卓明先生為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協助高大鵬先生履行彼作為本公司公司秘書的職責。證券事務代表賈豐松先生獲指定為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以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以及秘書及行政事務與吳卓明先生進行合作及溝通。作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高大鵬先生及吳卓明先生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項下的相關專業培訓規定。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本公司就各重大獨立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提呈獨立決議案。股東大會上提呈指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進行投票表決，且投票表決之結果將於股東大會結束後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召開股東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須每年召開一次，並應於上一財政年度完結之後的六個月內舉行。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72條，獨立董事有權向董事會提議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獨立董事行使上述職權時應取得全體獨立董事的一半以上同意。

對獨立董事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提議，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本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上市規則和本章程的規定，在收到提議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應當說明理由並公告。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73條，監事會有權向董事會提議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本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上市規則和本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在收到提案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將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議的變更，應徵得監事會的同意。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或者在收到提案後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視為董事會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東大會會議職責，監事會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74條，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並闡明會議的議題。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本公司股份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上市規則和本章程的規定，在收到書面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

監事會同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應在收到請求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案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企業管治報告

於股東大會提呈議案

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以及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本公司提出提案。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臨時提案的內容應當屬於股東大會職權範圍，並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

除前款規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後，不得修改股東大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東大會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本章程第78條規定的提案，股東大會不得進行表決並作出決議。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就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而言，股東可監察本公司的營運，並相應作出建議及查詢。

聯絡詳情

股東可通過以下方式提交上述查詢或要求：

地址： 中國北京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榮京東街5號，郵編：100176
(抬頭請註明致董事會／公司秘書)
傳真： 010-67869966-1077
電郵： jiafengsong@joinn-lab.com

為免生疑，股東必須遞交及發出正式簽署的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的正本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彼等的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以便本公司回覆。股東資料可能根據法律規定而予以披露。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提升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非常重要。因此，本公司已設立網站(www.joinn-lab.com)，公眾可從中獲取相關最新資訊、有關本公司業務運作及發展的最新動態、本公司財務資料及企業管治常規和其他數據。

本公司致力與股東保持交流，特別是通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於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或其指定代表，視情況而定)可與股東會面並回答股東的提問。

組織章程細則變動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已修訂其組織章程細則。該等修訂涉及本公司的註冊資本變更。該等修訂詳情載於日期為2021年5月18日致股東的通函內。

組織章程細則亦可於本公司網頁及聯交所網頁查閱。

與股東有關的政策

本公司已制訂政策，與股東保持溝通，確保妥善回應股東意見及關注，而有關政策亦會定期檢討，以確保其有效性。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F.1.1條(即企業管治守則修訂(於2022年1月1日生效)前的前第E.1.5條)採納派息政策，並已考慮包括但不限於(其中包括)本集團的盈利、現金流量、資金要求、法定基金儲備規定等多項因素以及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條件。該政策訂明有關支付股息的多項考慮因素，包括程序及方法等，旨在為股東提供持續穩定的合理回報，同時確保可維持本公司的業務運作並達致長期發展目標。股息的派付將由董事會制訂，並須待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截至本報告日期，並無任何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包括未來股息)之安排。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北京昭衍新藥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94至188頁的北京昭衍新藥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以及與我們對中華人民共和國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相關的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這些道德要求以及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有關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提出。我們不會對有關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續)

非臨床研究服務的收益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附註2(w)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的收益主要產生自提供非臨床研究服務。

貴集團訂立的該等非臨床研究服務合同可能包含一項或多項實驗研究。服務合同列明研究範圍、項目時間表、定價及各項研究的結果之結算報告。貴集團管理層評估各項研究是否存在獨特的履約責任。收益於向客戶轉移服務結果的控制權時確認。

我們將非臨床研究服务的收益確認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收益是貴集團的關鍵績效指標之一，而當中涉及為達到目標或預期而操控收益確認時間之固有風險。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有關非臨床研究服務的收益確認之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瞭解及評估 貴集團就非臨床研究服務的收益確認的重要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及運作的有效性；
- 根據現行會計準則，通過抽樣基準檢查合同，以瞭解合同條款及評估 貴集團有關非臨床研究服務的收益確認政策(包括識別履約責任)；
- 取得選定客戶的公開工商登記資料(如有)以瞭解該等選定客戶的背景，並將該等選定客戶的股東、董事及監事與管理層提供的關聯方清單比較，以識別任何未披露的關聯方關係；
- 通過抽樣基準將非臨床研究服務於財政年度的收益與服務合同、結算報告及／或其他相關文件進行比較，以評估選定的收益交易是否已根據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確認；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非臨床研究服務的收益確認(續)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附註2(w)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有關非臨床研究服務的收益確認之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各項：(續)

- 透過檢查非臨床研究服務合同、結算報告及／或其他相關文件，通過抽樣基準評估於財政年度末前後的非臨床研究服務的收益交易是否已於合適期間確認；
- 通過抽樣基準向客戶取得於財政年度末的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之確認；如未有收回確認，則進行替代程序；及
- 檢查與符合特定風險標準有關的賬冊項目的基礎文件。

關鍵審計事項(續)

生物資產估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及附註2(i)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的生物資產主要包括用於繁殖的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及非臨床研究。該等生物資產乃按公平值計量。貴集團委聘外部核數師協助進行生物資產的估值。

生物資產的公平值計量涉及重大程度的管理層判斷，包括近期市場價格、若干年齡組的重置成本及年度飼養成本。

我們將生物資產估值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乃由於估值涉及重大判斷及不確定因素，並受管理層偏頗所影響。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有關生物資產估值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瞭解及評估 貴集團就生物資產估值的重要內部控制的設計及實施；
- 評估獨立外部估值師的的資歷及能力，並考慮其客觀性及獨立性；
- 邀請內部估值專家經參考會計準則的規定後評估估值方法的合適性；
- 透過比較市場數據及／或其他支持文件評估主要參數或假設(包括近期市場價格、若干年齡組的重置成本及年度飼養成本)的合理性；
- 觀察 貴集團生物資產的實物清點，並將生物資產的數量與估值計算中的數量進行比較；及
- 經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後，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中有關生物資產估值的披露。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商譽的潛在減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以及附註2(m)(ii)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於2021年12月31日，商譽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22,431,000元，乃產生自於2019年收購Biomedical Research Models, Inc.。

管理層於各財政年度末透過比較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及基於已貼現現金流量預測，將商譽分配至可收回金額以就商譽進行減值虧損，從而釐定是否須確認任何減值虧損。貴集團委聘外部估值師以協助進行商譽減值評估。

就評估商譽的潛在減值而編製已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涉及重大管理層估計，特別是釐定收益增長率、毛利率及貼現率。

我們將商譽的潛在減值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乃由於商譽的減值評估本質上有主觀性及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故可能受不確定因素及管理層偏頗所影響。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有關商譽的潛在減值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獲得瞭解及評估商譽減值評估的重要內部控制的設計及實施；
- 評估管理層對現金產生單位的識別、向各現金產生單位分配商譽及管理層參考現行會計準則要求進行商譽減值評估所採用的方法；
- 評估獨立外部估值師的資歷及能力，並考慮其客觀性及獨立性；
- 加入內部估值專家評估貼現資產流量法預測中採用的貼現率是否合理；
- 基於我們對行業的瞭解、知識及經驗以及經參考貴集團已審批之業務計劃後，質疑管理層於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主要假設或參數(包括收益的收益增長率、毛利率及貼現率)；

關鍵審計事項(續)

商譽的潛在減值(續)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以及附註2(m)(ii)的會計政策。(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有關商譽的潛在減值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續)

- 評估關鍵假設變化(包括貼現率及其他關鍵假設)對於減值評估中得出結論的影響，並評估是否存在任何管理層偏頗的指標；
- 將管理層於去年編製已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關鍵估計及假設與本年度的業務實際表現進行比較，以評估是否存在任何管理層偏頗；及
- 經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後，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中有關商譽減值評估的披露。

獨立核數師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以外的資料

董事需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為高。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告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續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為清除對獨立性的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余慧心。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2年3月30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1,516,680	1,075,905
服務成本		(781,002)	(525,280)
毛利	4(b)	735,678	550,62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5	113,441	31,720
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	6	125,323	54,732
銷售及營銷開支		(15,973)	(12,907)
一般及行政開支		(264,321)	(211,482)
研發開支		(47,756)	(50,659)
經營溢利		646,392	362,029
財務成本	7(a)	(3,962)	(3,521)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426)	–
除稅前溢利	7	642,004	358,508
所得稅	8	(85,587)	(46,944)
年內溢利		556,417	311,564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稅後)	11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權益投資－公平值儲備變動淨額(不可劃轉)		2,734	44,578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5,212)	(15,909)
		(2,478)	28,669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553,939	340,23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		557,460	312,950
非控股權益		(1,043)	(1,386)
年內溢利		556,417	311,564
以下各項應佔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股東		554,982	341,619
非控股權益		(1,043)	(1,386)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553,939	340,233
每股盈利	12		
基本(人民幣元)		1.51	0.99
攤薄(人民幣元)		1.50	0.98

第102至188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814,728	645,871
無形資產	14	57,068	62,769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17	25,289	–
商譽	15	122,431	125,296
生物資產	18	74,115	19,43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9	105,661	64,445
存款證	20	1,405,323	–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	74,124	37,139
遞延稅項資產	34(b)	43,854	35,261
		2,722,593	990,215
流動資產			
存貨	22	106,293	91,011
合同成本	23	433,794	247,742
生物資產	18	160,499	67,462
合同資產	24(a)	98,999	66,8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5	115,510	91,04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6	64,312	71,02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7	680,978	238,903
銀行及手頭現金	28	4,154,099	308,690
		5,814,484	1,182,687
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29	4,544	3,081
貿易應付款項	30	53,644	60,286
合同負債	24(b)	972,213	583,537
其他應付款項	31	140,328	92,586
租賃負債	32	21,651	14,520
應付所得稅	34(a)	21,862	20,297
		1,214,242	774,307
流動資產淨值		4,600,242	408,38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322,835	1,398,59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29	4,939	21,375
租賃負債	32	64,188	53,170
遞延稅項負債	34(b)	48,428	35,200
遞延收入	35	60,844	67,041
		178,399	176,786
淨資產		7,144,436	1,221,809
資本及儲備	36		
股本		381,246	227,455
儲備		6,754,968	995,089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7,136,214	1,222,544
非控股權益		8,222	(735)
權益總額		7,144,436	1,221,809

董事會於2022年3月30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姓名：馮宇霞
職位：董事長

姓名：高大鵬
職位：董事

第102至188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附註	股本	股份溢價	股份 獎勵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公平值儲備 (不可劃轉)	保留溢利	總計	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 (d))	(附註36 (e)(i))	(附註36 (e)(ii))	(附註36 (e)(iii))	(附註36 (e)(iv))	(附註36 (e)(v))						
於2021年1月1日的結餘		227,455	249,804	(9,916)	59,290	(15,357)	44,578	666,690	1,222,544	(735)	1,221,809		
2021年的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		-	-	-	-	-	-	557,460	557,460	(1,043)	556,417		
其他全面收益		-	-	-	-	(5,212)	2,734	-	(2,478)	-	(2,478)		
全面收益總額		-	-	-	-	(5,212)	2,734	557,460	554,982	(1,043)	553,939		
根據H股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36(b)	43,365	5,241,855	-	-	-	-	-	5,285,220	-	5,285,220		
根據紅股發行發行股份	36(d)	108,399	(108,399)	-	-	-	-	-	-	-	-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027	100,820	-	-	-	-	-	102,847	-	102,847		
解除受限制股份	33(b)(ii)	-	-	5,847	-	-	-	-	5,847	-	5,847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3	-	23,513	-	-	-	-	-	23,513	-	23,513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相關的稅務 影響	34	-	35,977	-	-	-	-	-	35,977	-	35,977		
轉撥至儲備		-	-	-	28,138	-	-	(28,138)	-	-	-		
就上年度宣派及派付的股息	36(c)(ii)	-	-	134	-	-	-	(94,850)	(94,716)	-	(94,716)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持有人的注資		-	-	-	-	-	-	-	-	10,000	10,000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		381,246	5,543,570	(3,935)	87,428	(20,569)	47,312	1,101,162	7,136,214	8,222	7,144,436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股份獎勵 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公平值儲備 (不可劃轉)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 (d))	(附註36 (e)(i))	(附註36 (e)(ii))	(附註36 (e)(iii))	(附註36 (e)(iv))	(附註36 (e)(v))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161,717	233,133	(14,283)	35,206	552	-	432,875	849,200	745	849,945
2020年的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	-	-	-	-	-	-	312,950	312,950	(1,386)	311,564
其他全面收益	-	-	-	-	(15,909)	44,578	-	28,669	-	28,669
全面收益總額	-	-	-	-	(15,909)	44,578	312,950	341,619	(1,386)	340,233
根據紅股發行發行股份	36(d)	64,766	(64,766)	-	-	-	-	-	-	-
發行受限制股份	33	63	2,923	(2,986)	-	-	-	-	-	-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909	28,978	-	-	-	-	29,887	-	29,887
解除受限制股份	33(b)(ii)	-	-	7,168	-	-	-	7,168	-	7,168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3	-	29,906	-	-	-	-	29,906	-	29,906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相關的稅務 影響	34	-	19,536	-	-	-	-	19,536	-	19,536
轉撥至儲備		-	-	-	24,084	-	(24,084)	-	-	-
就上年度宣派及派付的股息	36(c)(ii)	-	-	185	-	-	(55,051)	(54,866)	-	(54,866)
收購非控股權益		-	94	-	-	-	-	94	(94)	-
於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	227,455	249,804	(9,916)	59,290	(15,357)	44,578	666,690	1,222,544	(735)	1,221,809

第102至188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642,004	358,508
調整：			
無形資產之攤銷	7(c)	11,624	11,306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7(c)	89,873	71,967
財務成本	7(a)	3,962	3,521
財務收入		(28,469)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5	(49,880)	(5,737)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42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5	408	314
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	6	(125,323)	(54,732)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33(c)	23,513	29,906
匯兌虧損淨額	5	60,326	3,377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增加		(15,282)	(41,456)
合同成本增加		(186,053)	(99,305)
合同資產(增加)/減少		(32,187)	2,833
生物資產增加		(24,075)	(1,22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9,000)	6,34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5,069)	(27,153)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6,642)	26,20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27,682	12,350
合同負債增加		388,676	188,746
遞延收入減少		(20,320)	(14,846)
營運產生的現金		726,194	470,921
已付稅項	34(a)	(41,539)	(33,235)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684,655	437,68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收購人民幣理財產品的付款		(1,137,883)	(444,000)
收購一間上市公司股權投資的付款		(43,620)	–
收購一間非上市公司股權投資的付款		(38,000)	–
收購存款證付款		(1,376,900)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20,352)	(141,128)
購買無形資產		(16,892)	(7,850)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的付款		(25,715)	–
出售人民幣理財產品的所得款項		789,308	341,5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247	186
新增受限制存款		–	(3,646)
與資產有關的已收政府補助		1,000	3,956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2,068,807)	(250,947)
融資活動			
H股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	36(a)	5,318,710	–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	36(a)	102,847	29,887
發行受限制股份的所得款項	28(b)	–	2,986
新計息借款的所得款項	28(b)	–	35,622
有關注資的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所得款項		10,000	–
償還計息借款	28(b)	(3,723)	(31,780)
已付股息	36(c)	(94,850)	(55,051)
已付利息	28(b)	(421)	(762)
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	28(b)	(21,446)	(12,953)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28(b)	(963)	(304)
購回受限制股份的付款		(655)	–
支付與H股首次公開發售有關的發行成本		(19,097)	(17,775)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5,290,402	(50,13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60,898)	(8,5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3,845,352	128,086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a)	305,044	176,958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a)	4,150,396	305,044

第102至188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1 公司資料

北京昭衍新藥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批准，本公司於2017年8月25日完成其首次公開發售A股，並且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3127.SH)。本公司的H股於2021年2月2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127.HK)。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全面的合同研究組織(「合同研究組織」)服務，包括非臨床研究服務、臨床試驗及相關服務以及銷售實驗模型等。

2 重大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含所有適用的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遵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於下文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乃在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附註2(c)提供有關首次應用該等發展所導致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的資料，該等變動與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反映本集團本會計期間有關。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及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組成。

除下列資產根據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所闡釋者乃按其公平值列賬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是以歷史成本作為計量基準：

- 生物資產(見附註2(ii))。
- 於非上市公司的股權投資(見附註2(h))；
- 於上市公司的股權投資(見附註2(h))；及
- 人民幣理財產品(見附註2(h))。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續)

在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對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報告數額構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和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是根據以往經驗及因應當時情況被認為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作出，其結果構成在無法依循其他途徑即時得知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時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各項估計及相關假設將持續予以檢討。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作出修訂的期間，其影響便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倘修訂對當前與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與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載於附註3。

(c)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首次對綜合財務報表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上述轉變概無對本期間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或呈列方式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d) 業務合併

本集團於控制權轉至本集團時以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入賬(見附註2(e))。於收購中轉讓之代價通常按公平值計量，已收購之可識別淨資產亦如是。所產生的任何商譽，均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2(m)(ii))。議價收購之任何收益，均直接於損益確認。交易成本於產生時支銷，惟關於發行債務或股本證券者除外。

已轉讓的代價不包括涉及結算事先存在之關係之款項。該等款項通常於損益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d) 業務合併(續)

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倘一項支付或然代價的責任符合金融工具之定義而被分類為權益，則其不獲重新計量，而結算則於權益內入賬。此外，其他或然代價按每個報告日期之公平值重新計量，而或然代價其後之公平值之變動於損益確認。

如果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獎勵(替代獎勵)須轉換為被收購方的僱員持有的獎勵(被收購方獎勵)，則收購方替代獎勵的全部或部分金額計入計量業務合併事項的轉讓代價中。此釐定乃將替代獎勵的市場基準計量與被收購方獎勵的市場基準計量進行比較，並根據替代獎勵與合併前服務的相關程度而釐定。

(e)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乃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因其參與該實體而面對或有權獲取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對該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當評估本集團是否具有權力時，僅會考慮(本集團及其他方所持之)實質權利。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自控制開始當日起至控制終止當日止綜合入賬至綜合財務報表內。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交易及現金流量以及因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任何未變現溢利均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因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得之未變現虧損以與未變現收益相同之方式對銷，惟僅以概無減值證據者為限。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而本集團並未就此與該等權益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而將導致本集團整體具有符合金融負債定義有關該等權益合同責任之附屬公司股權。就各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平值或按非控股權益的按比例分佔於附屬公司的可識別資產淨值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中與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分開呈列。於本集團業績內的非控股權益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呈列為於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權益股東之間分配期間總利潤或損失及綜合收益總額。非控股權益持有人之貸款及其他有關該等持有人之合同責任，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根據附註2(r)或(s)列為金融負債，視乎負債之性質而定。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e)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續)

本集團於一家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如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則入賬列作股本交易，據此會對綜合股本內控股權益及非控股權益金額作出調整，以反映相對權益變動，但不會就商譽作出調整，亦不會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

倘本集團失去一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入賬列作出售於該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因此而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會在損益中確認。失去控制權當日於該前附屬公司保留之任何權益會按公平值確認，而此金額會被視為初步確認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見附註2(h))，或被視為初步確認於一家聯營公司(見附註2(f))或合營企業投資之成本(如適用)。

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一家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除減值虧損(見附註2(m)(ii))列賬，除非有關投資被劃分為持有待售(或計入歸類為持有待售的出售組別)，則作別論。

(f)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但並無控制或共同控制其管理層的實體，而重大影響包括參與其財務及經營決策。

除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被分類為可供銷售(或包括在已分類為可供銷售之出售組合)外，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是按權益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投資先以成本入賬，並就本集團所佔被投資公司可辨別資產淨值於收購日之公平值超過投資成本之金額(如有)作出調整。投資成本包括購買價、直接歸因於收購投資之其他成本，以及任何於聯營公司並構成本集團股本投資一部分之直接投資。其後，投資乃就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資產淨值之收購後變動及任何與投資有關之減值虧損(見附註2(g)和2(m)(ii))作出調整。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是否有任何客觀憑證顯示該投資減值。任何收購日期超出成本之差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之收購後及除稅後業績、年內任何減值虧損，以及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之收購後及除稅後項目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超出其權益時，本集團之權益將減至零，而除非本集團擁有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被投資公司作出付款，否則將不再確認進一步虧損。就此而言，本集團之權益為根據權益法計算之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淨投資一部分之任何其他長期權益，於將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應用至有關其他長期權益(如適用)後(見附註2(m)(i))。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f) 聯營公司(續)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損益，乃以本集團於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為限予以對銷，除非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證明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在此情況下，該等未變現虧損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如果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變為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或於合營企業的投資變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則毋須重新計量保留權益。反之，有關投資繼續以權益法列賬。

在所有其他情況下，當本集團喪失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時，按出售有關被投資公司的全部權益列賬，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在損益中確認。在喪失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日期所保留有關前被投資公司的權益，按公平值確認，該金額於初始確認金融資產時當作公平值。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見附註2(m))列賬，除非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合)。

(g) 商譽

商譽指

- (i) 已轉讓代價之公平值、於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於被收購方持有的股本權益之公平值三者之總和；超出
- (ii) 於收購日期計量之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淨額的部分。

當(ii)大於(i)，則該差額會作為議價購買收益即時於損益確認。

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因業務合併所產生之商譽乃分配至預期自合併的協同效應得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且每年作出減值測試(見附註2(m)(ii))。

於年內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時，任何應佔購入商譽金額於出售時均計入損益的計算內。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h) 其他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

本集團的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除外)政策載於下文。

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於本集團承諾購買/出售投資當日確認/終止確認。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賬，惟不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該等投資，該等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中確認。有關本集團釐定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的方式於附註37(e)中闡明。該等投資其後根據其分類，以下列方式入賬。

(i) 非股本投資的投資

本集團持有的非股本投資歸入以下其中一個計量類別：

- 按攤銷成本，倘投資為持作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即純粹為本金及利息付款。投資所得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見附註2(w)(iii))。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倘投資的合同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且投資乃於目的為同時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中持有。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惟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及匯兌盈虧於損益中確認。當投資被終止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從權益劃轉至損益。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倘投資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的標準。投資的公平值(包括利息)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ii) 股本投資

於股本證券的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除非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用途，且於初步確認投資時，本集團不可撤回地選擇指定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劃轉)，以致公平值的後續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有關選擇乃按工具個別作出，惟僅當發行人認為投資符合權益定義時方可作出。於作出有關選擇後，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繼續保留於公平值儲備(不可劃轉)，直至投資被出售為止。出售時，於公平值儲備(不可劃轉)累計的金額轉撥至保留溢利，而非透過損益賬劃轉。來自股本證券(不論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投資的股息，均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益淨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i) 生物資產

本集團的生物資產主要指實驗模型(包括用於繁殖及非臨床研究的非人靈長類動物以及啮齒類動物)。生物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及於各報告期末按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量。用於繁殖的實驗模型分類為非流動資產，而用於非臨床研究的實驗模型分類為流動資產。

飼養成本及其他相關成本(如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及飼養用於非臨床研究的實驗模型產生的公用設施成本)會被資本化，直至實驗模型開始交配並轉為本集團的繁殖用實驗模型為止。就繁殖用實驗模型產生的該等成本於報告期內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初步確認生物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及公平值變動減生物資產之出售成本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乃於其所產生的年度計入損益。

(j) 物業、廠房及設備

下列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m)(ii))呈列：

- 自本集團非物業權益註冊擁有人的租賃物業的租賃所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及
- 包括相關廠房及設備租賃(見附註2(l))所產生的使用權資產的廠房及設備項目。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包括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拆卸及移除項目以及恢復項目所在地原貌成本初始估計(倘相關)和適當比例生產經常費用及借款成本(見附註2(y))。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或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差額釐定，並在報廢或出售當日於損益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j)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折舊乃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減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計算：

	估計可使用年期
廠房及樓宇	20至30年
機器及設備	5至10年
車輛、家具及其他	3至10年
租賃物業裝修	租期或3至10年的較短者
使用權資產	於租賃期間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有不同可使用年期，則該項目成本按合理基準在該等部分之間分配，而各個部分則單獨折舊。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均每年進行檢討。在建工程不計提任何折舊直至其完工並可投入其擬定用途。

(k)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研究活動產生的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於產品或工藝在技術上及商業上可行，且本集團有充裕資源及意願完成開發時，開發活動的開支方可資本化。資本化開支包括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適當比例的經常開支及借貸成本(如適用)。資本化的開發成本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m)(ii))列賬。其他開發開支乃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收購的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當估計可使用年期有限)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m)(ii))列賬。內部產生的商譽及品牌的開支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於該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中扣除。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乃根據損耗率、技術過時以及相關法律權利到期等因素釐定的。下列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自其可供使用當日起攤銷，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專利及商標	10年
軟件	5至10年
不競爭協議	協議未滿期限與可使用年期的較短者
客戶關係	10年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k)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在業務合併中獲得的客戶關係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客戶關係的可使用年期反映本公司董事對客戶關係平均經濟年期的看法，並參照每年損耗率評估。攤銷按直線法於10年預期年期內計算。

攤銷期間及方法均每年進行檢討。

(l) 租賃資產

於合同成立時，本集團會評估合同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同賦予權利在一段時間內控制使用已識別資產以換取代價，則合同為或包含租賃。當客戶有權主導已識別資產的用途以及從該用途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時，即表示控制權已轉移。

作為承租人

倘合同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選擇不區分所有租賃的非租賃組成部分及將各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入賬列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期為12個月或更短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當本集團訂立一份有關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時，本集團決定是否按個別租賃基準資本化該租賃。與並無被資本化的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系統化基準確認為開支。

當租賃被資本化時，租賃負債初始按租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的現值(使用租賃的內含利率貼現)確認，或倘內含利率不易確定，則使用相關增量借貸利率。於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並非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並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因此於產生之會計期間於損益中扣除。

租賃被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包括租賃負債之初始金額加上開始日期或之前任何租賃付款與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的情況下，使用權資產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場地之估計成本，貼現至現值並扣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呈列(見附註2(j)及2(m)(ii))。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l) 租賃資產(續)

可退還租賃按金的初始公平值根據適用於按攤銷成本(見附註2(h)、2(w)(iii)及2(m)(i))入賬的債務證券投資會計政策與使用權資產分開入賬。任何按金的初始公平值與面值之間的差額作為額外已付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入賬。

倘指數或利率變化引致未來租賃付款出現變動，或本集團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應付的估計金額出現變化，或就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選擇權的有關重新評估產生變化，則租賃負債將重新計量。倘以這種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則應當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而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調減至零，則應於損益列賬。

當租賃範疇發生變化或租賃合同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代價發生變化(「租賃修改」)，且未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時，則亦要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在該情況下，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及租賃期限，使用經修訂的折現率在修改生效日期重新計量。

(m)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i) 金融工具及合同資產的信貸虧損

本集團就下列項目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
- 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定義的合同資產(見附註2(o))；

按公平值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股本及債務證券、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劃轉)的股本投資)毋需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m)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及合同資產的信貸虧損(續)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為按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信貸虧損以所有預期現金差額(即本集團按合同應收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可收取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之現值計量。

固定利率的金融資產、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預期現金差額使用於初步確認釐定的實際利率或貼現影響重大時的近似值貼現。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是以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最長合同期間為準。

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在毋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合理可靠資料。這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採用以下任一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預期導致的虧損；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適用的項目在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預期導致的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虧損撥備一般按等同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撥備矩陣估計，並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對當前及於報告日期預計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會以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確認虧損撥備，除非自初步確認後該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大幅上升，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會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m)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及合同資產的信貸虧損(續)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及於初步確認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重新評估時，本集團認為，倘借款人在本集團不採取變現抵押(如持有)等行動進行追索的情況下不大可能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債務，則發生違約事件。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在毋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於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如有)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目前或預期變動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責任的能力有重大不利影響。

取決於金融工具的性质，信貸風險大幅上升的評估乃按個別基準或共同基準進行。倘按共同基準進行評估，則金融工具按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進行分組。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進行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m)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及合同資產的信貸虧損(續)

利息收入的計算基準

根據附註2(w)(iii)確認的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則在該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總賬面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在各個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則金融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同，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可能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有重大改變而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

撇銷政策

若日後實際上不可收回款項，則本集團會撇銷(部分或全部)金融資產或合同資產的總賬面金額。該情況通常出現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以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來償還應撇銷的金額。

先前撇銷之資產其後收回，則在收回發生的期間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撥回。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m)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內部及外部資料，以確定以下資產有否出現減值跡象，或(除商譽外)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
- 商譽；
- 其他非流動資產；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就商譽而言，其可收回金額會每年估計(不論有否出現減值跡象)。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的評估及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倘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並非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產生獨立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類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公司資產(例如，總部大樓)的部分賬面值分配至單個現金產生單位(如果分配可在合理及一致的基礎上進行)，或者分配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如另外可行)。

— 確認減值虧損

當資產或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即會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分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首先用作減少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按比例基準用作減少該單位(或一組單位)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但資產的賬面值將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如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如可釐定)。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m)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續)

— 撥回減值虧損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如用作釐定可收回數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則須撥回減值虧損。商譽的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減值虧損撥回以該資產並未計算過往年度所確認的減值虧損時的賬面值為限。減值虧損撥回於確認有關撥回的年度計入損益。

(n) 存貨及其他合同成本

(i) 存貨

存貨主要指在提供服務時所消耗的原材料及用品。

存貨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成本使用個別識別或先進先出公式計算。可變現淨值為估計合同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作出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當存貨被出售／消耗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在相關收益獲確認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ii) 其他合同成本

其他合同成本為與客戶履行合同而未作為存貨資本化的成本(見附註2(n)(i))。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94段的實際權宜方法，倘本集團理應另行確認的資產攤銷期為一年或以下，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將獲確認為開支。

履約成本於成本直接與現有合同或特定識別的預測合同有關時資本化；產生或增加資源將於未來用作提供服務；並預期將收回。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n) 存貨及其他合同成本(續)

(ii) 其他合同成本(續)

與現有合同直接相關的成本或包括直接勞工、直接物料、成本分配、客戶明確應付的成本及僅因本集團訂立合同(如分包商付款)而產生的其他成本。其他未如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資本化的履約成本則於產生時支銷。

資本化合同成本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減值虧損於合同成本資產的賬面值超出以下項目淨額時確認：(i)本集團預期換取資產相關服務而收取的代價餘額，減(ii)直接與提供該等服務有關且尚未確認為開支的任何成本。

有關收益確認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w)。

(o) 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

倘本集團根據合同載列的付款條款於有權無條件收取代價前確認收益(見附註2(w))，則合同資產獲確認。合同資產會根據附註2(m)(i)載列的政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並於代價權利成為無條件後重新分類為應收款項(見附註2(p))。

合同負債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客戶支付不可退還的代價時確認(見附註2(w))。倘本集團在確認相關收益前有權無條件收取不可退還的代價，則亦確認合同負債。於此情況下，相應應收款項亦將獲確認(見附註2(p))。

對於與客戶簽訂的一份單一合同，應以合同資產淨額或合同負債淨額呈列。對於與客戶簽訂的多份合同，不相關合同的合同資產與合同負債不能以淨額基準呈列。

倘合同包括重大融資部分，合同結餘包括根據實際利率法所累計的利息(見附註2(w)(iii))。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p)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有權無條件收取代價時確認。收取代價的權利於僅須待時間過去代價即須到期支付時方為無條件。倘收益於本集團有權無條件收取代價前確認，有關金額則呈列為合同資產(見附註2(o))。

並無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其交易價格計量。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計量。隨後所有應收款項透過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及包括減信貸虧損撥備)(見附註2(m)(i))。

保險報銷隨後根據附註2(v)(i)確認及計量。

(q)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及流動性高的投資，該等投資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的風險極低，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應要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部分的銀行透支亦計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根據附註2(m)(i)所載政策就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

(r)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於初始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在該情況下按發票金額列賬。

(s)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減交易成本計量。初步確認後，計息借款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利息開支根據本集團借款成本會計政策確認(見附註2(y))。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t)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及非貨幣福利的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累計。倘延遲支付或結算並造成重大影響，則該等金額按其現值列賬。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的公平值被確認為僱員成本，而權益賬的資本儲備亦會相應增加。公平值乃於授出當日按柏力克－舒爾斯模式計量，並會考慮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凡僱員須符合歸屬條件後才可無條件地有權獲得購股權，考慮購股權將告歸屬之可能性後，於歸屬期攤分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總額。

接受選定現任僱員服務換取授出受限制股份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將予支銷的總額乃參考所授予股份於授予日期計量的公平值減從僱員收取的所得款項釐定，並於各歸屬日期於資本儲備入賬及記入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儲備。從僱員收取的所得款項首先入賬為其他應付款項。

於歸屬期間，本集團會審閱預期將會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由此對以往年度確認的累計公平值所作的任何調整，將於檢討年度內扣除／計入損益並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調整，除非原來的僱員開支符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則當別論。於歸屬當日，除股本工具只因未能達致與本公司股份市價相關的歸屬條件時被沒收外，本集團將調整已確認為開支的金額，以反映歸屬的實際股本工具數目（並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調整）。權益金額於資本儲備中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或受限制股份獲解除（屆時計入就已發行股份在資本儲備中的股份溢價確認的金額）或購股權或受限制股份失效（屆時該金額將直接撥入保留溢利內）為止。

(iii) 終止僱傭福利

終止僱傭福利於本集團無法取消提供該等福利時及本集團確認涉及支付終止僱傭福利之重組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u)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於損益確認，惟其與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為年內應課稅收入的預期應付稅項(採用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以及過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源自可扣稅及應課稅暫時差額，即就財務申報而言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稅基的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源自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

除若干有限的例外情況外，將確認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惟以日後可能有應課稅溢利抵銷可動用資產者為限。可引證確認源自可扣稅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日後應課稅溢利，包括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將產生者，惟該等差額與相同稅務機關及相同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扣稅暫時差額預計撥回的同一期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稅項虧損可轉回或結轉的期間撥回。如該等差額與相同稅務機關及相同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將於動用稅項虧損或稅項抵免期間撥回，則釐定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是否足以確認源自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抵免的遞延稅項資產時，採納相同標準。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有限例外情況為產生自商譽且就稅務而言不可扣減的暫時差額、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的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前提是其不屬於業務合併的一部分)，以及有關於附屬公司投資的暫時差額，倘屬應課稅差額，則僅限於本集團控制撥回的時間，且在可預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的差額；或倘屬可扣稅差額，則僅限於將來很可能撥回的差額。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金額按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使用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未貼現。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有關稅項利益時作調減。若可能存在足夠應課稅溢利供使用，則撥回任何有關扣減。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u) 所得稅(續)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與其變動各自獨立呈列，且不予對銷。倘本公司或本集團具有合法強制執行權利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且符合下列附帶條件，則即期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可分別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

- 倘為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或
- 倘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且該等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應課稅實體，在預期將清償或收回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各未來期間，計劃按淨額基準或同時變現及清償的方式變現即期稅項資產與清償即期稅項負債。

(v) 撥備及或然負債

(i)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可能會導致需要經濟利益流出以清償責任，且有關金額能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倘金錢的時間價值重大，則有關撥備按清償責任的預期開支的現值列賬。

倘不大可能需要經濟利益流出，或相關金額未能可靠估計，則須披露有關責任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微乎其微除外。當潛在責任須視乎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方可確定存在與否，則該等責任亦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微乎其微除外。

倘支付撥備所需的部分或全部開支預期將由另一方償付，則就大致上可確定的任何預期償付款項另行確認資產。就償付確認的金額以撥備的賬面值為限。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v) 撥備及或然負債(續)

(ii) 虧損性合同

當本集團為履行合同規定之義務所產生不可避免的成本超過預期因該合同可獲取的經濟利益時，便存在虧損性合同。虧損性合同的撥備按終止合同的預期成本與合同的持續成本淨額的現值較低者計算。

(w) 收益及其他收入

倘收入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因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而產生，本集團乃將其分類為收益。

收益按本集團預期獲得的承諾代價金額(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確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為扣減任何貿易折扣後的金額。

有關本集團的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i) 提供服務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服務(或一批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服務。

就臨床試驗及相關服務產生的若干收益而言，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條件，控制權隨時間轉移，收益則可參考完成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而按時間確認：

- 客戶隨著本集團履約的同時獲得及消費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創設及加強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能創造對本集團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收取至今已完成的履約付款。

否則，收益乃於本集團將服務／可交付單位的控制權轉移及有權於完成服務或於交付和接受可交付單位後向客戶收款的某個時間點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w) 收益及其他收入(續)

(i) 提供服務(續)

就非臨床研究服務而言，客戶服務合同可能包含一項或多項研究。服務合同列明研究範圍、項目時間表、定價及各項研究的結果之結算報告。本集團管理層評估各項研究是否存在獨特的履約責任。本集團按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各履約責任。收益於履行個別履約責任後的某個時間點與所分配的金額確認。

(ii) 銷售貨品

當客戶接管並接收產品時確認收益。倘產品屬履行涉及其他貨品及／或服務的合同的一部分，則所確認收益金額為合同規定的總交易價格的適當比例，並在合同承諾的所有貨品及服務之間按相對個別售價攤分。

(iii) 利息收入

在利息產生時確認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所使用利率為將金融資產預期年期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精確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總值的折現率。就按攤銷成本或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可劃轉)計量且並非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有關資產的總賬面值乃按實際利率計算。就信貸減值金融資產而言，有關資產的攤銷成本(即總賬面值扣除虧損撥備)按實際利率計算(參閱附註2(m)(i))。

(iv) 政府補助

倘可合理保證將收取政府補助且本集團符合補助所附條件，則政府補助初步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補償本集團所產生開支的補助於開支產生的相同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為收入。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的補助確認為遞延收入，並隨後於資產可使用年期內在損益中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x) 外幣換算

年內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匯兌盈虧於損益確認。

以外幣以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交易日的的外幣匯率進行換算。交易日是指本集團初始確認該等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

海外業務的業績乃按與交易日的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財務狀況表項目(包括因合併海外業務而產生的商譽)乃按於報告期末的收市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權益中的匯兌儲備獨立累計。

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海外業務的累計匯兌差額，於確認出售損益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y) 借款成本

與收購、建造或生產需要長時間才可以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款成本，將予資本化作為該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其他借款成本則於產生期間支銷。

借款成本於資產開支產生、借款成本產生及準備資產作擬定用途或銷售之所需活動進行時開始撥充資本，作為合資格資產的部分成本。倘將合資格資產準備作擬定用途或銷售之絕大部分活動遭到干擾或完成，借款成本將暫停或停止撥充資本。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z) 關聯方

- (a) 倘屬以下情況，則某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成員。
-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相互關聯)。
 - (ii) 某一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某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設立的僱員離職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第(a)(i)項所指明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實體或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個人的近親指於該人士與實體進行交易時，預期可能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族成員。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aa)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報表所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取自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定期呈報以便其向本集團各業務及區域分配資源以及評估該等業務及區域表現的財務資料。

個別重大經營分部不會為財務報告用途而合併，除非相關分部具有類似的經濟特徵，且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流程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用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相似。符合上述多數標準的非個別重大經營分部可合併。

3 會計判斷及估計

附註15、18、33及37(e)載有有關商譽減值、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所授購股權及股份激勵計劃下受限制股份的公平值及金融工具公平值之假設及風險因素資料。其他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載列如下：

(a)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根據預期虧損率的假設計算。本集團根據本集團過往的歷史、現有的市況及於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運用判斷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有關所採用的關鍵假設及輸入數據的詳情，請參閱附註37(a)。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會對評估結果造成重大影響及可能需要在未來期間計提額外的虧損撥備。

(b) 遞延稅項資產

倘很有可能未來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遞延稅項資產，應就未動用的稅務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需要運用大量的判斷來估計未來應課稅溢利的時間和水平，結合未來納稅籌劃策略，才能決定應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的金額。如此等估計有重大改變，在未來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金額會作出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向醫藥及生物技術公司提供藥物非臨床安全性評價服務。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的進一步詳情於附註4(b)披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同收益按主要服務項目劃分的分類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提供服務：		
非臨床研究服務	1,482,615	1,052,760
臨床試驗及相關服務	30,514	20,976
銷售貨品：		
銷售實驗模型	3,551	2,169
	1,516,680	1,075,905

向單一客戶銷售所得的收益概無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0%或以上。

本集團客戶集中信貸風險的詳情載於附註37(a)。

於2021年12月31日，分配至未履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金額約為人民幣2,900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1,700百萬元)。本集團管理層預計截至各報告期末分配至未履行合同的大多數交易價格將自各報告期末起三年內確認。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線管理業務。本集團採取與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進行內部匯報一致的方式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並已呈列下列三個可報告分部。本集團並無合併營運分部以形成下列可報告分部。

- *非臨床研究服務*

本集團現時在中國及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提供廣泛的非臨床研究服務，包括(i)藥物安全性評價；(ii)藥代動力學(「藥代動力學」)研究；及(iii)藥理及藥效學研究。

- *臨床試驗及相關服務*

該等服務包括(i)臨床合同研究組織服務；(ii)一期臨床研究協作單位；及(iii)生物分析服務。

- *銷售實驗模型*

本集團從事設計、研製、繁殖及銷售實驗模型(目前包括非人靈長類動物及啮齒類動物)。

(i) 分部業績

就評估分部間的分部表現及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可報告分部的應佔業績：

收入及開支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開支分配至可報告分部。報告分部業績使用毛利作為計量方式。分部間銷售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的價格來定價。

本集團的其他營運收入及開支(例如其他盈虧淨額、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與銷售及行政開支以及資產及負債)並非根據個別分部計量。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或相關資本開支、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資料。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分部業績(續)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同收益及為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目的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有關本集團可報告分部之資料載列如下。

	2021年			
	非臨床 研究服務 人民幣千元	臨床試驗及 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銷售 實驗模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收益確認時間分類				
時間點	1,482,615	20,102	3,551	1,506,268
隨時間	-	10,412	-	10,412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482,615	30,514	3,551	1,516,680
分部間收益	1,446	-	89,537	90,983
可報告分部收益	1,484,061	30,514	93,088	1,607,663
可報告分部毛利	713,503	10,462	25,590	749,555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分部業績(續)

	2020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臨床 研究服務 人民幣千元	臨床試驗及 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銷售 實驗模型 人民幣千元	
按收益確認時間分類				
時間點	1,052,760	1,835	2,169	1,056,764
隨時間	–	19,141	–	19,141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052,760	20,976	2,169	1,075,905
分部間收益	–	–	24,616	24,616
可報告分部收益	1,052,760	20,976	26,785	1,100,521
可報告分部毛利	539,137	9,702	10,469	559,308

(ii) 可報告分部毛利的對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可報告分部毛利	749,555	559,308
對銷分部間毛利	(13,877)	(8,683)
綜合毛利	735,678	550,625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的地區位置資料。按外部客戶各自的定居國家／地區編製的有關收益的地區資料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1,263,509	853,220
美國	243,291	215,486
其他國家／地區	9,880	7,199
	1,516,680	1,075,905

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按資產實際所在地點(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生物資產而言)劃分，而就無形資產、商譽及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而言，按其獲分配的經營地點劃分。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794,585	588,220
美國	299,046	265,150
	1,093,631	853,370

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41,397	27,723
利息收入	83,724	2,076
匯兌虧損淨額	(60,326)	(3,37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408)	(314)
人民幣理財產品的公平值變動(附註37)	18,056	5,737
於一間上市公司之股權投資的公平值變動(附註37)	31,824	-
其他	(826)	(125)
	113,441	31,720

6 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變現收益	86,950	42,006
已變現收益	38,373	12,726
	125,323	54,732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a) 財務成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借款利息	421	837
租賃負債利息	3,541	2,684
	3,962	3,521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7 除稅前溢利(續)

(b) 員工成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77,618	284,236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26,707	15,920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附註33)	23,513	29,906
	427,838	330,062

本公司及於中國成立的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僱員參加當地政府機構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這些公司必須按僱員基本薪金的一定比率向該計劃供款。這些公司的僱員當到達其正常退休年齡時有權享有上述退休計劃按中國(不包括香港)平均薪金水平百分比計算的退休福利。該計劃的供款即時歸屬，本集團並無使用被沒收的供款以降低現有的供款水準。

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無其他義務支付其他退休福利。

(c) 其他項目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攤銷	12,242	11,306
折舊費用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68,590	57,531
—使用權資產	23,579	14,436
確認/(撥回)預期信貸虧損	1,308	(2,730)
核數師酬金	2,400	1,200

8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所得稅

(a)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稅項指：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年內撥備(附註34(a))	79,412	44,981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之來源及撥回(附註34(b))	6,175	1,963
	85,587	46,944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的對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642,004	358,508
按稅率25%計算的稅項(附註(i))	160,501	89,627
以下各項的稅務影響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的不同稅率及 稅項寬減(附註(ii)及(iii))	(82,223)	(37,297)
—研發開支的額外扣除(附註(iv))	(8,849)	(9,508)
—未予確認之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暫時差額	14,485	2,592
—不可扣稅開支	1,673	1,530
	85,587	46,944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8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所得稅(續)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的對賬：(續)

附註：

(i) 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於中國(不包括香港)成立的本集團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ii) 本集團於美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聯邦企業所得稅及州所得稅。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聯邦企業所得稅的稅率為21%，而州所得稅的稅率則介乎8%至8.87%。

自2019/20課稅年度起，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一間附屬公司須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繳稅。法團首筆2,000,000港元(「港元」)溢利的利得稅稅率將調低至8.25%，超過該金額的溢利將須按16.5%的稅率繳稅。

(iii)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允許企業申請「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證書，從而令合資格公司可在符合認定標準的前提下享受15%的所得稅優惠稅率。

本公司及昭衍(蘇州)新藥研究中心有限公司(「昭衍(蘇州)」，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本公司及昭衍(蘇州)可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享受15%的優惠稅率。優惠稅率的資格於2022年12月屆滿。

根據關於延續西部大開發企業所得稅政策的公告，廣西前沿生物技術有限公司(「廣西前沿」)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30年12月31日按優惠稅率15%納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令》第63號)第27條規定，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繁殖業務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可享受50%的所得稅減免。

根據關於實施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公告，北京視康前沿技術有限公司(「視康前沿」)按優惠稅率20%納稅，並就其並無超過人民幣1百萬元的應課稅收入享有87.5%的所得稅豁免。

(iv) 根據中國有關稅收規定，符合條件的研發開支可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有關支出的75%享受額外稅項扣減。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9 董事及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所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董事及 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附註33)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馮宇霞女士(董事長)	-	1,543	376	57	1,976	-	1,976
左從林先生	-	640	378	53	1,071	979	2,050
高大鵬先生	-	644	376	53	1,073	443	1,516
孫雲霞女士	-	639	378	53	1,070	1,280	2,350
姚大林博士	-	1,014	144	-	1,158	443	1,601
非執行董事							
顧曉磊先生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明成先生	100	-	-	-	100	-	100
翟永功先生	100	-	-	-	100	-	100
歐小傑先生	100	-	-	-	100	-	100
張帆先生(於2021年2月21日獲委任)	100	-	-	-	100	-	100
監事							
李葉女士	-	448	387	53	888	-	888
尹麗莉女士	-	446	368	53	867	-	867
孫輝業先生	-	421	382	7	810	-	810
	400	5,795	2,789	329	9,313	3,145	12,458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9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董事及 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附註33)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馮宇霞女士(董事長)	-	1,640	170	-	1,810	-	1,810
左從林先生	-	622	124	39	785	1,176	1,961
高大鵬先生	-	573	110	39	722	844	1,566
孫雲霞女士	-	572	104	39	715	1,388	2,103
姚大林博士	-	1,051	160	-	1,211	844	2,055
非執行董事							
顧曉磊先生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明成先生	81	-	-	-	81	-	81
翟永功先生	81	-	-	-	81	-	81
歐小傑先生	81	-	-	-	81	-	81
監事							
李葉女士	-	472	385	38	895	-	895
尹麗莉女士	-	489	385	39	913	-	913
孫輝業先生	-	514	439	5	958	-	958
	243	5,933	1,877	199	8,252	4,252	12,504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監事或附註10所披露的任何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加入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2020年：無)，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2020年：無)。

10 最高薪酬人士

於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當中，2名(2020年：2名)董事的薪酬於附註9披露。餘下3名(2020年：3名)人士的酬金總額載列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12,575	7,285
退休計劃供款	503	502
	13,078	7,787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其餘3名(2020年：3名)人士的薪酬範圍如下：

	2021年 人數	2020年 人數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1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1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1	–
5,000,001港元至5,500,000港元	1	–
6,000,001港元至6,500,000港元	1	–
	3	3

11 其他全面收益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公平值儲備變動淨額 (不可劃轉)(附註37(e))	3,216	52,445
稅務影響(附註34(b))	(482)	(7,867)
扣除稅項金額	2,734	44,578
換算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5,212)	(15,909)
稅務影響	–	–
扣除稅項金額	(5,212)	(15,909)
	(2,478)	28,669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12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557,460,000元(2020年：人民幣312,950,000元)及下文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1年	2020年
於1月1日的已發行普通股	227,454,729	161,716,920
於2021年2月的H股首次公開發售(附註36(b))	36,134,600	–
根據於2020年的紅股發行而發行股份(附註36(d))	–	64,686,768
根據於2021年的紅股發行而發行股份(附註36(d))	105,435,732	90,561,475
受限制股份的影響(附註33(b))	(571,957)	(1,153,963)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的影響(附註33(a))	306,573	310,041
於12月31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68,759,677	316,121,241

上文所示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予追溯調整，以反映根據紅股發行發行股份的影響(附註36(d))。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557,460,000元(2020年：人民幣312,950,000元)及下文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經攤薄)計算：

	2021年	2020年
於12月31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68,759,677	316,121,241
未行使受限制股份的影響(附註33(b))	484,793	612,542
根據購股權計劃視作發行股份的影響(附註33(a))	2,159,887	1,009,846
於12月31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經攤薄)	371,404,357	317,743,629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賬面值對賬

	廠房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家具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0年1月1日	323,401	117,200	258,005	22,622	19,852	35,307	776,387
添置	60	43,255	72,041	3,866	909	27,888	148,019
出售	-	(1,173)	(3,492)	(770)	-	-	(5,435)
轉入／(轉出)	4,175	-	1,400	-	9,041	(14,616)	-
匯兌調整	-	(4,004)	(1,555)	(146)	(1,319)	54	(6,970)
於2020年12月31日	327,636	155,278	326,399	25,572	28,483	48,633	912,001
添置	-	59,732	54,098	11,652	4,315	132,382	262,179
出售	-	-	(1,395)	(1,344)	-	-	(2,739)
轉入／(轉出)	43,413	-	992	-	9,177	(53,582)	-
匯兌調整	-	(1,969)	(709)	(126)	(609)	(72)	(3,485)
於2021年12月31日	371,049	213,041	379,385	35,754	41,366	127,361	1,167,956
累計折舊：							
於2020年1月1日	(58,745)	(12,558)	(114,006)	(12,924)	(1,834)	-	(200,067)
年內計提	(14,006)	(14,436)	(36,403)	(2,011)	(5,111)	-	(71,967)
出售撥回	-	1,173	3,057	717	-	-	4,947
匯兌調整	-	550	232	38	137	-	957
於2020年12月31日	(72,751)	(25,271)	(147,120)	(14,180)	(6,808)	-	(266,130)
年內計提	(14,867)	(23,579)	(42,916)	(3,452)	(5,059)	-	(89,873)
出售撥回	-	-	984	1,099	-	-	2,083
匯兌調整	-	424	148	21	99	-	692
於2021年12月31日	(87,618)	(48,426)	(188,904)	(16,512)	(11,768)	-	(353,228)
賬面淨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283,431	164,615	190,481	19,242	29,598	127,361	814,728
於2020年12月31日	254,885	130,007	179,279	11,392	21,675	48,633	645,871

本集團於Biomedical Research Models, Inc. (「Biomere」) 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質押以獲得Biomere的若干銀行貸款(附註29(c))。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b) 使用權資產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按折舊成本列賬的自用租賃物業：		
— 土地使用權	80,125	60,863
— 租賃土地	3,842	4,704
— 辦公樓宇	80,026	64,440
— 設備	622	—
	164,615	130,007

本集團租賃的土地、辦公室及設備的租期分別為5至20年及2至10年。該等租賃均不包括於租賃期末購買租賃資產的選擇權。

於損益確認的有關租賃的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		
— 土地使用權	1,590	1,243
— 租賃土地	862	853
— 辦公樓宇	20,970	12,340
— 設備	157	—
	23,579	14,436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7(a))	3,541	2,684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	4,129	4,634

有關租賃負債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8(c)及32。

14 無形資產

	專利及商標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不競爭協議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0年1月1日	609	18,208	13,501	42,262	74,580
添置	-	7,850	-	-	7,850
匯兌調整	-	-	(873)	(2,734)	(3,607)
於2020年12月31日	609	26,058	12,628	39,528	78,823
添置	-	6,817	-	-	6,817
匯兌調整	-	-	(289)	(904)	(1,193)
於2021年12月31日	609	32,875	12,339	38,624	84,447
累計攤銷：					
於2020年1月1日	(342)	(4,195)	(375)	(352)	(5,264)
年內計提	(50)	(2,625)	(4,451)	(4,180)	(11,306)
匯兌調整	-	-	266	250	516
於2020年12月31日	(392)	(6,820)	(4,560)	(4,282)	(16,054)
年內計提	(48)	(3,504)	(4,163)	(3,909)	(11,624)
匯兌調整	-	-	154	145	299
於2021年12月31日	(440)	(10,324)	(8,569)	(8,046)	(27,379)
賬面淨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169	22,551	3,770	30,578	57,068
於2020年12月31日	217	19,238	8,068	35,246	62,769

無形資產的攤銷主要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服務成本和一般及行政開支。

專利及商標的可使用年期為10年，乃根據相關法律權利的屆滿期限而釐定。

軟件的可使用年期約為5至10年，此乃根據技術過時釐定。

不競爭協議按協議的未到期期限及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中較短的期限(即3年)進行攤銷。

收購Biomere時確認的客戶關係的可使用年期為10年，此乃基於損耗率的因素釐定。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15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0年1月1日	133,962
匯兌調整	(8,666)
於2020年12月31日	125,296
匯兌調整	(2,865)
於2021年12月31日	122,431

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測試

商譽來自於2019年收購Biomere。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等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5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預測。5年期後的現金流採用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預計零增長率推算。

	2021年	2020年
5年預測期內的收益年增長率	3.00%-17.85%	3.35%-9.58%
稅前折現率	14.54%	14.34%

根據於2021年12月31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扣除賬面值計算的淨額為人民幣35,274,000元(2020年：人民幣16,189,000元)。

管理層對商譽的減值測試進行了敏感度分析。下表載列年增長率及稅前折現率的假設變動，單獨來看，該等變動會分別消除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剩餘淨額：

	2021年	2020年
年增長率減少	0.7%	0.2%
稅前折現率增加	2.5%	0.7%

由於上述減值測試，本公司董事認為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商譽並無減值。

16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2021年12月31日的本集團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營運 地點以及 法人實體類型	已發行/ 繳足股本詳情	擁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 公司持有	
昭衍(蘇州)新藥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附註)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0元	100%	100%	-	非臨床研究服務及 銷售實驗模型
昭衍(重慶)新藥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附註)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 300,000,000元	100%	100%	-	非臨床研究服務
昭衍(廣州)新藥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附註)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 300,000,000元	100%	100%	-	非臨床研究服務
梧州昭衍生物技術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0元	100%	100%	-	實驗模型繁殖
梧州昭衍新藥研究中心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100%	-	非臨床研究服務
昭衍(北京)檢測技術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100%	-	臨床試驗及相關服務
昭衍(無錫)新藥研究中心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元	80%	80%	-	非臨床研究服務
北京昭衍鳴訊醫藥科技有限責任公司(附註)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100%	-	臨床試驗及相關服務
昭衍(北京)醫藥科技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100%	-	臨床試驗及相關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16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營運 地點以及 法人實體類型	已發行/ 繳足股本詳情	擁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 公司持有	
蘇州昭衍醫藥科技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	臨床試驗及相關服務
廣西前沿生物技術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	100%	實驗模型繁殖
JOINN Laboratories, CA Inc.	美利堅合眾國，有限公司	10,000,000股 股份	100%	100%	-	非臨床研究服務
蘇州啟辰生物技術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55%	55%	-	非臨床研究服務
昭衍(上海)新藥研究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	非臨床研究服務
昭衍易創(蘇州)新藥研究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	非臨床研究服務
昭衍(香港)新藥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3,000,000股 股份	100%	100%	-	投資管理
北京視康前沿技術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00元	65%	65%	-	臨床試驗及相關服務
Biomedical Research Models, Inc	美國，有限公司	200,000股 股份	100%	-	100%	非臨床研究服務
Joinn Laboratories (Delaware) Corporation	美國，有限公司	1,500股股份	100%	100%	-	投資管理
Biomere-Joinn (CA), Inc.	美國，有限公司	20,000,000股股份	100%	-	100%	非臨床研究服務

附註：

在英文版中，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該等實體的正式名稱為中文，載入英文譯名僅供參考。

17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以下列表僅載列一間不重大聯營公司的詳細資料，該公司乃未上市公司實體，其市場報價不可用：

聯營公司名稱	業務結構形式	註冊成立及 營業地點	擁有權益的比例			主要業務
			已發行/ 繳足股本詳情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附屬公司 持有	
江蘇先通分子影像科技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 30,000,000元	30%	30% -	放射性及分子成像技術測試

上述聯營公司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入賬。

個別不重大的聯營公司的匯總資料：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個別非重大的聯營企業的賬面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匯總	25,289	-

本集團應佔該等聯營公司的權益總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426)	-
全面收益總額	(426)	-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18 生物資產

本集團的生物資產主要包括用於非臨床研究的實驗模型(分類為流動資產)及用於繁殖的實驗模型(分類為本集團非流動資產)。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用於繁殖的非人靈長類動物	74,102	19,421
—用於繁殖的啮齒類動物	13	13
	74,115	19,434
流動資產		
—用於非臨床研究的非人靈長類動物	160,208	67,178
—用於非臨床研究的啮齒類動物	291	284
	160,499	67,462
	234,614	86,896

18 生物資產(續)

(a) 非人靈長類動物分析

	用於繁殖的 非人靈長類 動物 人民幣千元	用於非臨床研究 的非人靈長類 動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11,949	18,815	30,764
因採購／養殖增加	—	17,172	17,172
繁殖成本*	—	2,204	2,204
因出售減少	(12)	(14,753)	(14,765)
因死亡減少	(209)	(3,299)	(3,508)
生物資產的公平值變動(附註6)	7,651	47,081	54,732
轉移	42	(42)	—
於2020年12月31日	19,421	67,178	86,599
因採購／養殖增加	—	86,896	86,896
繁殖成本*	—	3,347	3,347
因出售減少	—	(65,584)	(65,584)
因死亡減少	(389)	(1,882)	(2,271)
生物資產的公平值變動(附註6)	35,522	89,801	125,323
轉移	19,548	(19,548)	—
於2021年12月31日	74,102	160,208	234,310

附註：

* 非人靈長類動物的繁殖成本主要包括飼料成本、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費用以及水電費。繁殖非人靈長類動物所產生的繁殖成本已於損益中扣除。

非人靈長類動物的數量概述如下：

	2021年 (隻)	2020年 (隻)
非流動生物資產		
— 用於繁殖的非人靈長類動物	1,043	674
流動生物資產		
— 用於非臨床研究的非人靈長類動物	2,169	2,096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18 生物資產(續)

(b) 生物資產的公平值計量

生物資產的公平值計量屬於公平值層級第三層級。

本集團的非人靈長類動物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重新估值。估值由獨立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開展。本集團的財務經理及首席財務官於各報告期末進行估值時與估值師就估值假設及估值結果進行討論。

生物資產的公平值使用市場法及折舊重置成本法釐定。計算公平值時已採用市場價格及重置成本以及基於生物資產特性(包括年齡、性別、健康狀況、可繁殖年期等)的調整因素。

有關第三層級公平值計量的資料：

種類	估值方法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平值之間的關係
3至5歲雄性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	3至5歲雄性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的公平值乃參考市價釐定。	3至5歲的雄性非人靈長類動物平均市場價格為：人民幣95,000元(2020年：人民幣34,000元至人民幣45,000元)	市場價格越高，公平值越高
3至5歲雌性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	3至5歲雌性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的公平值乃參考市價釐定。	3至5歲的雌性非人靈長類動物平均市場價格/重置成本為：人民幣95,000元(2020年：3至8歲：人民幣34,000元至人民幣46,000元)	市場價格越高，公平值越高
3歲以下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	3歲以下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的公平值乃透過按完成成本及飼養者所需利潤調整3歲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的市價釐定。	3歲的非人靈長類動物平均市場價格為：人民幣95,000元(2020年：人民幣34,000元) 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飼養至3歲的成本為：零至人民幣3,223元(2020年：零至人民幣2,856元)	市場價格越高，公平值越高。 繁殖成本越高，公平值越低

18 生物資產(續)

(b) 生物資產的公平值計量(續)

對於5歲以上的雌性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及雄性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而言，公平值乃使用折舊重置成本法估計，該方法乃基於5歲的雌性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及雄性非人靈長類動物實驗模型的剩餘使用年期。

非人靈長類動物的估計公平值由於市場價格及重置成本的上漲／下降而上漲／下降。於2021年12月31日，如果市場價格及重置成本上漲／下降10%，生物資產的估計公平值將增長／減少人民幣23,431,000元(2020年：人民幣8,660,000元)。

生物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呈列。

1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不可劃轉)		
— 於一家非上市公司的股權投資	105,661	64,445

該款項為於一間於北京註冊成立並從事醫學研究的非上市公司的股權投資。由於投資乃為長期戰略目的持有，本集團將非上市股權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劃轉)。

並無就該投資收取任何股息(2020年：無)。

20 存款證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3年期存款證	1,405,323	—

該金額為初始期限為3年且按固定利率計息的中國商業銀行存款證。本公司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的管理上述金融資產。存款證以攤銷成本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21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項	17,794	20,831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52,432	12,956
其他	3,898	3,352
	74,124	37,139

22 存貨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存貨包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及耗材	106,293	91,011
減：存貨撇減	-	-
	106,293	91,011

(b) 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綜合損益表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已使用存貨的賬面值	427,672	240,643
確認／(撥回)撇銷存貨	-	(58)
	427,672	240,585

23 合同成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履行合同的成本	439,933	252,550
減：合同成本撇減	(6,139)	(4,808)
	433,794	247,742

24 合同資產及合同負債

(a) 合同資產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合同資產	99,496	67,148
減：虧損撥備	(497)	(336)
	98,999	66,812

合同資產主要與本集團已完成但尚未開票收取項目代價的權利有關。合同資產將於有關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轉為貿易應收款項。

(b) 合同負債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交付服務的預收款項	972,213	583,537
年內確認的計入年初合同負債的收益	408,697	230,693

本集團通常於提供非臨床研究服務予客戶前收取預付款項。合同負債指本集團就已向客戶收取預收款項而向客戶交付服務的義務。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2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12,967	94,589
減：虧損撥備	(5,361)	(5,723)
	107,606	88,866
應收票據	7,904	2,175
	115,510	91,041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89,926	73,478
一至兩年	10,657	8,224
兩至三年	6,728	6,411
三年以上	295	753
	107,606	88,866

貿易應收款項於票據日期起21至45天內到期。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及產生自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7(a)。

2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存貨及接受服務的預付款項	38,806	32,389
可收回增值稅	11,354	4,034
預付發行本公司H股產生的成本	-	17,775
雜項費用的預付款項	8,051	6,209
按金	5,057	7,683
可收回所得稅(附註34(a))	275	2,507
其他	1,099	539
	64,642	71,136
減：虧損撥備	(330)	(110)
	64,312	71,026

所有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預計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2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理財產品(i)	605,534	238,903
於上市公司的股權投資(ii)	75,444	-
	680,978	238,903

附註：

- (i) 人民幣理財產品包括結構性存款、非定期存款等，為具有預期但不保證收益率的收益提高型存款。董事認為，人民幣理財產品應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就該產品支付的金額與其於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相若。
- (ii) 該金額為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之投資，受直至2022年6月到期的禁售期所規限。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28 銀行及手頭現金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手頭現金	-	-
銀行現金	4,154,099	308,690
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銀行及手頭現金	4,154,099	308,690
減：受限制存款	(3,703)	(3,646)
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50,396	305,044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負債的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量已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負債。

	計息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認購受 限制A股的 已收代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22,323	-	14,283	67,856	104,462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借款所得款項	35,622	-	-	-	35,622
償還借款	(31,780)	-	-	-	(31,780)
已付利息	-	(762)	-	-	(762)
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	-	-	-	(12,953)	(12,953)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	-	-	(304)	(304)
認購本公司受限制股份的已收代價	-	-	2,986	-	2,986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3,842	(762)	2,986	(13,257)	(7,191)
匯兌調整	(1,709)	-	-	(4,004)	(5,713)

28 銀行及手頭現金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續)

	計息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認購受 限制A股的 已收代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附註7(a))	-	837	-	2,684	3,521
新租賃資本化	-	-	-	14,411	14,411
受限制股份解除限制	-	-	(7,168)	-	(7,168)
支付受限制股份股息的影響	-	-	(185)	-	(185)
其他變動總額	-	837	(7,353)	17,095	10,579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24,456	75	9,916	67,690	102,137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償還借款	(3,723)	-	-	-	(3,723)
已付利息	-	(421)	-	-	(421)
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	-	-	-	(21,446)	(21,446)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	-	-	(963)	(963)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3,723)	(421)	-	(22,409)	(26,553)
匯兌調整	(263)	-	-	(1,414)	(1,677)
其他變動：					
免除借款	(10,987)	(75)	-	-	(11,062)
利息開支(附註7(a))	-	421	-	3,541	3,962
新租賃資本化	-	-	-	38,431	38,431
受限制股份解除限制	-	-	(5,847)	-	(5,847)
支付受限制股份股息的影響	-	-	(134)	-	(134)
其他變動總額	(10,987)	346	(5,981)	41,972	25,350
於2021年12月31日	9,483	-	3,935	85,839	99,257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28 銀行及手頭現金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c)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包含在經營現金流量	4,411	2,979
包含在投資現金流量	14,160	28,844
包含在融資現金流量	22,409	13,257
	40,980	45,080

該等金額乃與下列各項有關：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租金	26,820	16,236
土地使用權及租賃土地付款	14,160	28,844
	40,980	45,080

29 計息借款

(a) 本集團的短期銀行借款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長期銀行借款的流動部分(附註29(b))	4,544	3,081

29 計息借款(續)

(b) 本集團的長期銀行借款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 有抵押(附註29(c))	9,483	13,469
— 薪資保護計劃貸款(「PPP貸款」，附註29(d))	—	10,987
	9,483	24,456
減：長期銀行借款的流動部分(附註29(a))	(4,544)	(3,081)
	4,939	21,375

本集團的長期銀行借款的還款期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544	3,081
一年以上但兩年內	2,984	14,171
兩年以上但五年內	1,955	7,204
	9,483	24,456

(c) 有抵押銀行借款

於2019年，Biomere與一家銀行簽署貸款抵押協議，申請2,000,000美元的2年期信貸額度、800,000美元的5年期設備信貸額度及1,632,000美元的5年期利率為3.98%的定期貸款。作為抵押品，Biomere向銀行授予其資產及權利(不論其位置、現時擁有或其後獲得或產生以及其所有產品及所得款項)中所有現時及未來權利、所有權及權益的持續抵押權益並就此抵押及轉讓予銀行：所有文據(包括承兌票據)、單據、賬目、動產文據、存款賬戶、信用證權利、商業侵權索賠、證券及所有其他投資物業、所有一般無形資產、支持義務，任何其他合同權利或付款權利、應收賬款、保險索賠及所得款項、侵權索賠及所有其他任何類型及性質的個人及設備以及固定裝置。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信貸額度的貸款結餘為864,000美元(2020年12月31日：1,561,000美元)，而設備信貸額度的貸款結餘為623,000美元(2020年12月31日：775,000美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29 計息借款(續)

(c) 有抵押銀行借款(續)

信貸額度及設備信貸額度的利率根據等於華爾街日報不時發佈的最高年利率變動。關於實際利率，請參閱附註37(c)。

(d) PPP貸款

於2020年4月28日，根據冠狀病毒援助、救濟和經濟安全(CARES)法案的薪資保護計劃(PPP)，Berkshire Bank批准授予Biomere貸款1,683,900美元。PPP貸款為期兩年，無抵押，並由美國小企業協會(「SBA」)擔保。貸款按固定年利率1.0%計息，前六個月的利息及本金可延遲支付。

於2021年1月7日，SBA已批准Biomere免除PPP貸款的申請，而該PPP貸款的款項已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項下的「政府補助」(附註5)。

30 貿易應付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53,644	60,286

於2021年12月31日，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53,285	59,937
一至兩年	359	349
	53,644	60,286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貿易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償還或按要求支付。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31 其他應付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員工相關成本	76,953	49,70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46,951	17,128
其他應付稅項	7,596	8,573
已收按金	-	1,570
就僱員根據股份激勵計劃認購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已收的代價(附註28)	3,935	9,916
應付利息(附註28)	-	75
其他	4,893	5,624
	140,328	92,586

所有其他應付款項預計將於一年內清償或於要求時償還。

32 租賃負債

下表列示本集團租賃負債的剩餘合同到期日：

	2021年		2020年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1,651	22,081	14,520	14,829
一年以上但兩年內	19,224	20,339	13,379	14,243
兩年以上但五年內	44,127	49,959	30,880	35,520
五年以上	837	1,419	8,911	11,502
	64,188	71,717	53,170	61,265
	85,839	93,798	67,690	76,094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7,959)		(8,404)
租賃責任現值		85,839		67,690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33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於2018年2月27日，於本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了一項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2018年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於2018年3月9日，本公司根據2018年購股權及2018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分別授出396,000份購股權及342,000股受限制股份予本集團合資格董事及僱員，已於2018年4月19日完成登記。各期權賦予激勵對象權利以行使價人民幣56.62元認購本公司1股普通股，激勵對象有權以每股人民幣28.31元認購本公司受限制股份。

於2019年8月15日，於本公司2019年第四次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了一項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2019年購股權及2019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於2019年9月9日，本公司根據2019年購股權及2019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分別授出1,124,000份購股權及405,000股受限制股份予本集團合資格董事及僱員，已於2019年10月14日完成登記(「第一批」)。各期權賦予激勵對象權利以行使價人民幣48.11元認購本公司1股普通股，激勵對象有權以每股人民幣24.06元認購本公司受限制股份。

於2020年6月24日，本公司根據2019年購股權及2019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分別授出175,000份購股權及63,000股受限制股份予本集團合資格董事及僱員，已於2020年8月11日完成登記(「第二批」)。各期權賦予激勵對象權利以行使價人民幣94.77元認購本公司1股普通股，激勵對象有權以每股人民幣47.39元認購本公司受限制股份。

於2020年7月15日，於本公司2020年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了一項購股權(「2020年購股權」)。於2020年7月17日，本公司根據2020年購股權將2,090,000份購股權授予本集團合資格董事及僱員，已於2020年8月31日完成登記。各期權賦予激勵對象權利以行使價人民幣94.77元認購本公司1股普通股。

根據上述計劃的條款，未行使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的數量及行使價／購回價將根據有關本公司股息分派及資本儲備中的股份溢價轉撥至股本的決議案進行調整。

33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a) 購股權

(i) 授予的條款及條件如下：

	工具數量	歸屬條件	期權的 合同年期
授予董事的期權：			
—於2020年6月24日根據2019年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108,000	表現及服務期限條件均適用(附註(ii))	一至兩年
—於2020年7月17日根據2020年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186,000	表現及服務期限條件均適用(附註(i))	一至三年
授予僱員的期權：			
—於2018年3月9日根據2018年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396,000	表現及服務期限條件均適用(附註(i))	一至三年
—於2019年9月9日根據2019年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1,124,000	表現及服務期限條件均適用(附註(i))	一至三年
—於2020年6月24日根據2019年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67,000	表現及服務期限條件均適用(附註(ii))	一至兩年
—於2020年7月17日根據2020年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1,904,000	表現及服務期限條件均適用(附註(i))	一至三年
授出的購股權總數	3,785,000		

附註：

- (i) 期權將於三年期間歸屬，在滿足歸屬條件並參考本集團的財務表現以及董事及僱員的服務期限及個人表現後，於授出登記日期起計第一、第二及第三個週年日後的首個交易日分別歸屬期權總數的50%、30%及20%。
- (ii) 期權將於兩年期間歸屬，在滿足歸屬條件並參考本集團的財務表現以及董事及僱員的服務期限及個人表現後，於授出登記日期起計第一及第二個週年日後的首個交易日分別歸屬期權總數的50%及50%。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33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a) 購股權(續)

(ii) 購股權的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2021年		2020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期權數量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期權數量
年初未行使	人民幣64.29元	3,202,829	人民幣43.40元	1,479,740
年內授出	-	-	人民幣94.77元	2,265,000
根據紅股發行發行股份的影響(附註36(d))		1,209,790		504,637
年內行使	人民幣50.75元	(2,026,690)	人民幣32.90元	(908,544)
年內沒收	人民幣48.71元	(221,676)	人民幣33.77元	(138,004)
年末未行使	人民幣42.14元	2,164,253	人民幣64.29元	3,202,829
年末可行使		-		-

(iii) 購股權的公平值及假設

為獲授購股權而提供的服務之公平值按參考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計量。已授出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根據柏力克-舒爾斯模式計量。購股權的合同年期為該模式的輸入數據。

購股權的公平值及假設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0年
	購股權及 受限制股份 獎勵計劃	根據2019年 購股權及 受限制股份 獎勵計劃 授出的第一批	根據2019年 購股權及 受限制股份 獎勵計劃 授出的第二批	購股權及 受限制股份 獎勵計劃
計量日期的公平值	人民幣5.88元至 人民幣14.89元	人民幣15.34元至 人民幣17.90元	人民幣12.06元至 人民幣18.75元	人民幣13.40元至 人民幣23.62元
股價	人民幣60.88元	人民幣62.50元	人民幣94.61元	人民幣96.86元
行使價	人民幣56.62元	人民幣48.11元	人民幣94.77元	人民幣94.77元
預期波幅(所述波幅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模式下的模型)	20%至33%	26%至30%	30%至32%	30%至32%
期權年期(合同年期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模式下的模型)	一至三年	一至三年	一至兩年	一至三年
預期股息	0%	1%	0.18%	0.17%
無風險利率	1.50%至2.75%	1.50%至2.75%	2.22%至2.63%	2.22%至2.69%

33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b) 受限制股份

(i) 授予的條款及條件如下：

	工具數目	歸屬條件	期權的合同年期
授予董事的受限制股份：			
—於2018年3月9日根據2018年 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80,000	表現及服務期限條件均適用(附註(i))	一至三年
—於2019年9月9日根據2019年 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120,000	表現及服務期限條件均適用(附註(i))	一至三年
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			
—於2018年3月9日根據2018年 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262,000	表現及服務期限條件均適用(附註(i))	一至三年
—於2019年9月9日根據2019年 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285,000	表現及服務期限條件均適用(附註(i))	一至三年
—於2020年6月24日根據2019年 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63,000	表現及服務期限條件均適用(附註(ii))	一至兩年
授出的受限制股份總數	810,000		

附註：

- (i) 受限制股份將於三年期間歸屬，在滿足歸屬條件並參考本集團的財務表現以及董事及僱員的服務期限及個人表現後，於授出登記日期起計第一、第二及第三個週年日後的首個交易日分別歸屬受限制股份總數的50%、30%及20%。
- (ii) 受限制股份將於兩年期間歸屬，在滿足歸屬條件並參考本集團的財務表現以及董事及僱員的服務期限及個人表現後，於授出登記日期起計第一及第二個週年日後的首個交易日分別歸屬受限制股份總數的50%及50%。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33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b) 受限制股份(續)

(ii) 下表載列受限制股份的變動詳情：

	2021年	2020年
年初未行使	554,596	727,420
年內授出	-	63,000
根據紅股發行發行股份的影響(附註36(d))	153,567	218,056
年內解除限制	(441,746)	(453,880)
年末未行使	266,417	554,596

於2018年3月9日、2019年9月9日及2020年6月24日授出的受限制股份的估值為授出日期普通股的市價與自員工收取的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分別為每股人民幣32.57元、人民幣38.44元及人民幣47.22元。

(c)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人民幣23,513,000元(2020年：人民幣29,906,000元)。

34 財務狀況表中的所得稅

(a) 財務狀況表中的即期稅項指：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應付所得稅結餘淨額	17,790	17,929
年內撥備(附註8(a))	79,412	44,981
於儲備中扣除	(34,076)	(11,885)
已付所得稅	(41,539)	(33,235)
於12月31日的應付所得稅結餘淨額	21,587	17,790
呈列為：		
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所得稅(附註26)	(275)	(2,507)
應付所得稅	21,862	20,297
	21,587	17,790

34 財務狀況表中的所得稅(續)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i)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各部分變動

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資產					負債						
	未動用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信貸虧損 撥備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收購一家附屬 公司產生的 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折舊開支的 加速稅項 撥備 人民幣千元	生物資產的 公平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14,415	1,821	3,338	3,649	2,358	25,581	(17,069)	(106)	(3,469)	(3,013)	(23,657)	1,924
計入損益/(於損益中扣除)(附註8(a))	1,033	(1,151)	(1,020)	1,153	1,488	1,503	4,363	(629)	(1,948)	(5,252)	(3,466)	(1,963)
計入儲備	937	-	-	6,714	-	7,651	-	-	-	-	-	7,651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扣除(附註11)	-	-	-	-	-	-	-	(7,867)	-	-	(7,867)	(7,867)
匯兌調整	288	238	-	-	-	526	(210)	-	-	-	(210)	316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16,673	908	2,318	11,516	3,846	35,261	(12,916)	(8,602)	(5,417)	(8,265)	(35,200)	61
計入損益/(於損益中扣除)(附註8(a))	4,927	(66)	(290)	275	2,102	6,948	2,375	(4,868)	(7,414)	(3,216)	(13,123)	(6,175)
計入儲備	-	-	-	1,901	-	1,901	-	-	-	-	-	1,901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扣除(附註11)	-	-	-	-	-	-	-	(482)	-	-	(482)	(482)
匯兌調整	(256)	-	-	-	-	(256)	377	-	-	-	377	121
於2021年12月31日	21,344	842	2,028	13,692	5,948	43,854	(10,164)	(13,952)	(12,831)	(11,481)	(48,428)	(4,574)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34 財務狀況表中的所得稅(續)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續)

(ii) 財務狀況表對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43,854	35,261
遞延稅項負債	(48,428)	(35,200)
	(4,574)	61

(c)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附註2(t)所載的會計政策，本集團並未就於2021年12月31日的累計稅項虧損人民幣92,759,000元(2020年：人民幣50,801,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乃由於不大可能於有關稅務司法權區／實體獲得可用於抵扣虧損的未來應課稅溢利。

該等累計稅項虧損將結轉並於以下年份到期：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度	—	4,111
2022年度	—	4,795
2023年度	2,333	7,011
2024年度	9,638	1,208
2025年度	12,631	844
2025年以後	68,157	32,832
	92,759	50,801

35 遞延收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67,041	77,931
添置	1,095	8,560
計入損益	(7,292)	(19,450)
於12月31日	60,844	67,041

本集團的遞延收入主要指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收到的政府補助，將按相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於「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確認。

36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權益各部分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的各部分期初與期末結餘的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內。下表載列本公司各權益部分於年初至年末之間的變動詳情：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d))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 (e)(i))	股份 獎勵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 (e)(ii))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 (e)(iii))	公平值儲備 (不可劃轉)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 (e)(v))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227,455	240,609	(9,916)	59,290	44,578	411,764	973,780
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	-	-	-	-	-	281,383	281,383
其他全面收益	-	-	-	-	2,734	-	2,73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2,734	281,383	284,117
根據H股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附註36(b))	43,365	5,241,855	-	-	-	-	5,285,220
根據紅股發行發行股份(附註36(d))	108,399	(108,399)	-	-	-	-	-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027	100,820	-	-	-	-	102,847
受限制股份解除限制(附註33(b)(ii))	-	-	5,847	-	-	-	5,847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33)	-	23,513	-	-	-	-	23,513
確認與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相關的 遞延稅項資產	-	21,885	-	-	-	-	21,885
轉撥至儲備	-	-	-	28,138	-	(28,138)	-
就上一年度宣派及派付的股息 (附註36(c)(ii))	-	-	134	-	-	(94,850)	(94,716)
於2021年12月31日	381,246	5,520,283	(3,935)	87,428	47,312	570,159	6,602,493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36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a) 權益各部分變動(續)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d))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 (e)(i))	股份 獎勵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 (e)(ii))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 (e)(iii))	公平值儲備 (不可劃轉)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 (e)(v))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161,717	232,063	(14,283)	35,206	-	250,077	664,780
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	-	-	-	-	-	240,822	240,822
其他全面收益	-	-	-	-	44,578	-	44,57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44,578	240,822	285,400
根據紅股發行發行股份(附註36(d))	64,766	(64,766)	-	-	-	-	-
發行受限制股份(附註33)	63	2,923	(2,986)	-	-	-	-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909	28,978	-	-	-	-	29,887
受限制股份解除限制(附註33(b)(ii))	-	-	7,168	-	-	-	7,168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33)	-	29,906	-	-	-	-	29,906
確認與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相關的 遞延稅項資產	-	11,505	-	-	-	-	11,505
轉撥至儲備	-	-	-	24,084	-	(24,084)	-
就上一年度宣派及派付的股息 (附註36(c)(ii))	-	-	185	-	-	(55,051)	(54,866)
於2020年12月31日	227,455	240,609	(9,916)	59,290	44,578	411,764	973,780

36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b)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發行H股

於2021年2月26日，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後43,324,8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H股以每股151港元的價格發行並提呈以供認購。於2021年3月19日，額外40,800股H股根據超額配股權以每股面值151港元的價格發行。相當於人民幣43,365,000元(相當於面值)的所得款項計入本公司股本。相當於人民幣5,241,855,000元的剩餘所得款項(扣除股份發行開支)計入資本儲備賬中的股份溢價。

(c) 股息

(i) 年度應佔應付予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分派的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36元 (2020年：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35元)	137,248	94,850

此外，於2022年3月30日，本公司董事建議自儲備中向於釐定股東符合溢利分派計劃資格的記錄日期的本公司全體股東每10股本公司現有股份增發4股新股份(2020年：每10股現有股份增發4股新股份)。

溢利分派計劃須待權益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以及向聯交所申請並獲聯交所批准(有關紅股發行的)新H股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於報告期末後建議的末期股息於報告期末並未確認為負債或自儲備轉撥。

(ii) 上一財政年度應佔應付予本公司權益股東並於年內批准及派付的股息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上一財政年度並於年內批准及派付的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35元 (2020年：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34元)	94,850	55,051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36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d) 股本

已發行股本

	2021年		2020年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普通股：				
於1月1日	227,454,729	227,455	161,716,920	161,717
H股首次公開發售(附註36(b))	43,365,600	43,365	—	—
發行受限制股份(附註33)	—	—	63,000	63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026,690	2,027	908,544	909
根據紅股發行發行股份	108,399,473	108,399	64,766,265	64,766
於 12月31日	381,246,492	381,246	227,454,729	227,455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21年8月4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自儲備中向全體股東每10股現有股份增發4股新股份。因此，已發行108,399,473股股份，約人民幣108,399,000元由資本儲備中的股份溢價轉撥至股本。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20年5月12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自儲備中向全體股東每10股現有股份增發4股新股份。因此，已發行64,766,265股股份，約人民幣64,766,000元由資本儲備中的股份溢價轉撥至股本。

36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e)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

(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包括以下各項：

- 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超過已發行股份面值總額的數額。
- 根據附註2(t)(ii)所載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採用的會計政策確認的授予本集團僱員的未行使購股權及未歸屬受限制股份的授出日期公平值部分。
- 已發行股份面值總額與本公司成立時發起人注入的資產淨值之間的差額。
- 收購非控股權益已付代價與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ii) 股份獎勵儲備

該金額指於歸屬條件達成前，就根據股份激勵計劃發行的受限制股份應付本集團僱員的代價。

(iii) 法定儲備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須根據中國會計規則及規定將其淨利潤的10%（經抵銷過往年度虧損後）轉撥至法定儲備，直至該儲備達到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獲有關當局批准後，法定儲備可用作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本公司的資本，除清盤外不得作出分派。

(iv)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將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為人民幣產生的外匯差額。該儲備根據附註2(x)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

(v) 公平值儲備(不可劃轉)

公平值儲備(不可劃轉)包括於報告期末持有的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平值累計變動淨額(見附註2(h)(ii))。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36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主要旨在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透過對與風險水平相稱的產品及服務進行定價，以及按合理成本取得融資，從而能夠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

本集團主動定期審閱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在較高股東回報(可能伴隨更高水平的借款)與穩健資本狀況帶來的好處和保障之間保持平衡，並因經濟狀況變動調整資本架構。

本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比率(即計息銀行借款除以權益總額)監控資本。截至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	9,483	24,456
權益總額	7,144,436	1,221,809
資產負債比率	0.1%	2.0%

37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本集團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面臨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該等風險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風險所用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載於下文。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未履行其合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出現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歸因於貿易應收款項、合同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面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票據及存款證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交易對手為本集團管理層給予最低信貸評級的銀行及金融機構，故本集團認為其代表低信貸風險。考慮到(i)業主的信貸評級及(ii)剩餘租賃期及租金按金所涵蓋的期間，本集團因可退還租金按金所產生的信貸風險被認為較低。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個別特徵所影響，而非受客戶經營所在行業影響，故本集團的重大信貸集中風險主要在本集團面對重大個別客戶風險時產生。於2021年12月31日，4%(2020年：5%)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總額為應收本集團最大債務人的款項，18%(2020年：21%)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總額為應收本集團五大債務人的款項。

對所有要求超過若干信貸金額的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償還到期款項的記錄及目前的還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特有的資料以及客戶經營所處經濟環境的相關資料。貿易應收款項自開單日期起計21至45天內到期。一般而言，本集團並無獲得來自客戶的抵押品。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虧損撥備。由於不同地區的虧損模式不同，本集團根據地區劃分其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37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續)

下表提供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及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預期虧損率 %	2021年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少於90日但並無逾期	0.5%	146,817	738
逾期少於90日	1.0%	25,461	255
逾期超過90日但少於一年	2.0%	17,999	360
逾期一至兩年	6.2%	11,362	704
逾期兩至三年	11.0%	7,560	832
逾期三至四年	73.7%	1,121	826
逾期四年以上	100.0%	2,143	2,143
		212,463	5,858

	預期虧損率 %	2020年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少於90日但並無逾期	0.5%	102,586	513
逾期少於90日	1.5%	19,895	298
逾期超過90日但少於一年	2.2%	19,040	419
逾期一至兩年	7.5%	8,891	667
逾期兩至三年	13.7%	7,429	1,018
逾期三至四年	57.9%	1,787	1,035
逾期四年以上	100.0%	2,109	2,109
		161,737	6,059

預期虧損率基於近幾年實際虧損經驗計算。該等比率根據歷史數據收集期間的經濟狀況、現況與本集團所認為的應收款項預期存續期內的經濟狀況三者之間的差異進行調整。

37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續)

於年內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虧損撥備賬的變動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結餘	6,059	11,646
匯兌調整	(17)	(40)
年內確認/(撥回)的虧損撥備	962	(2,759)
年內撤銷	(1,146)	(2,788)
於12月31日的結餘	5,858	6,059

於年內有關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賬的變動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結餘	110	84
年內確認的虧損撥備	220	26
於12月31日的結餘	330	110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37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其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及向主要金融機構取得足夠的承諾資金額度，從而滿足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詳列本集團的計息借款及租賃負債於2021年12月31日的餘下合同到期情況，該等餘下合同到期情況乃根據合同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使用合同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或倘為浮動利率，則根據於報告期末的現行利率計算)以及本集團可能須付款的最早日期：

	2021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合同未貼現現金流量					
	一年內 或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一年 但不超過兩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兩年 但不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借款(附註29)	4,799	3,076	2,009	-	9,884	9,483
租賃負債(附註32)	22,081	20,339	49,959	1,419	93,798	85,839

	2020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合同未貼現現金流量					
	一年內 或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一年 但不超過兩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兩年 但不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借款(附註29)	3,624	14,489	7,495	-	25,608	24,456
租賃負債(附註32)	14,829	14,243	35,520	11,502	76,094	67,690

其他金融負債的合同現金流量等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財務狀況表的賬面值。

37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續)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計息借款。按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計息的借款使本集團分別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下表載列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計息金融負債的詳情。

	2021年		2020年	
	實際利率 %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定息借款				
— 租賃負債	3.98%-4.90%	85,839	3.98%-4.90%	67,690
— 計息借款	3.98%	5,507	1%-6.49%	19,398
		91,346		87,088
浮動利率借款				
— 計息借款	2.81%	3,976	3.25%	5,058
借款總額		95,322		92,146
定息借款佔淨借款總額的百分比		95.8%		94.5%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37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續)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產生以外幣(即與其業務有關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結餘的銷售而面臨貨幣風險。產生該風險的貨幣主要為美元、日圓(「日圓」)及港元。

(i) 面臨的貨幣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面臨以與實體有關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的貨幣風險。就呈列而言，面臨風險的金額乃以人民幣列示，採用年結日的即期匯率換算。不包括境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換算成本集團列報貨幣的差額。

	2021年			2020年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日圓 人民幣千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日圓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670,162	2,630	667	31,926	3,001
合同資產	673	-	-	6,068	-
貿易應收款項	19,659	-	-	26	-
貿易應付款項	-	-	-	(1,005)	-
其他應付款項	-	-	(49)	-	-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產生的總風險	690,494	2,630	618	37,015	3,001

37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續)

(d) 貨幣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面臨重大風險的外匯匯率於該日出現變動(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數保持不變)導致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產生的即時變動。

	外匯匯率 上升/(下降)	對除稅後溢利的影響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5%	29,346	1,263
	(5%)	(29,346)	(1,263)
日圓	5%	112	128
	(5%)	(112)	(128)
港元	5%	26	—
	(5%)	(26)	—

上表所載分析結果指為呈列目的而將以相關功能貨幣計量的本集團各實體除稅後溢利及權益按報告期末現行匯率兌換為人民幣的綜合即時影響。

敏感度分析假設已應用匯率變動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令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面臨外匯風險的該等金融工具，包括本集團公司間以貸方或借方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應付款項及應收款項。分析不包括因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為本集團呈報貨幣所產生的差額，有關差額乃取決於本集團所面臨的外幣風險，未必會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產生影響。上述分析按與2020年相同的基準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37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續)

(e)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層級

公平值分類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的三層公平值層級。公平值計量會參考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劃分為如下不同層級：

- 第一層級估值： 只使用第一層級輸入數據(即在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計量公平值。
- 第二層級估值： 使用第二層級輸入數據(即不符合第一層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而無使用重要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平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指無法提供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 第三層級估值： 使用重要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平值。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的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平值，分類為三層公平值層級。

	2021年 公平值 計量分類為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公平值 計量分類為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公平值 計量分類為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於一間上市公司的股權投資	75,444	-	-
於一家非上市公司的股權投資(附註19)	-	105,661	64,445
人民幣理財產品(附註27)	-	605,534	238,903

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之間並無轉撥，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層級。本集團的政策為於公平值層級之間發生轉撥的報告期末確認有關轉撥。

37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續)

(e) 公平值計量(續)

公平值層級(續)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續)

有關第二層級公平值計量的資料

本集團於上市公司的股權投資受直至2022年6月到期的禁售期所規限。於2021年12月31日，股票市場收盤價為人民幣68.60元。受限於禁售的於上市公司的股權投資使用亞洲認購期權模型進行估算，該模型包括無風險利率主要輸入數據、預期股息收益率及股價波幅等。

有關第三層級公平值計量的資料

於非上市公司的股權投資的公平值採用可比較上市公司的市賬率釐定，並就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作出調整。公平值計量與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成反比。於2021年12月31日，倘因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增加／減少一個百分點，則本集團的全面收益總額及公平值儲備(不可劃轉)將減少／增加人民幣870,000元。

人民幣理財產品的公平值根據折現現金流量法計算釐定。本集團就人民幣理財產品採用的主要第三層級輸入數據為預期回報率。於2021年12月31日，倘本集團持有的人民幣理財產品投資的預期回報率上升／下降一個百分點，則本集團於年內的溢利及保留溢利會增加／減少人民幣7,288,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37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續)

(e) 公平值計量(續)

公平值層級(續)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續)

該等第三層級公平值計量的結餘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非上市公司的股權投資(附註27)：		
於1月1日	—	—
投資增加	43,620	—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淨額(附註5)	31,824	—
於12月31日	75,444	—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間非上市公司的股權投資(附註19)：		
於1月1日	64,445	12,000
投資增加	38,000	—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公平值變動(附註11)	3,216	52,445
於12月31日	105,661	64,445

37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續)

(e) 公平值計量(續)

公平值層級(續)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續)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理財產品(附註27)：		
於1月1日	238,903	130,701
投資增加	1,137,883	444,000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淨額(附註5)	18,056	5,737
出售金融資產	(789,308)	(341,535)
於12月31日	605,534	238,903

(ii) 並非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本集團及本公司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於2021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38 承擔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未付資本承擔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已訂約	224,929	74,268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39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向控股股東控制的一間公司銷售實驗模型(附註41)	821	182
向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提供服務	33,146	21,861
自控股股東近親家庭成員控制的公司租賃辦公室及設備的開支	—	2,166
向控股股東近親家庭成員控制的公司提供服務	55	—

(b) 關聯方結餘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與關聯方的結餘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合同資產	15,701	11,005
應收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156	837
應收控股股東近親家庭成員控制的公司其他應收款項	634	—
合同負債		
— 應付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款項	25,562	11,325
— 應付本公司一名董事近親家庭成員控制的公司款項	280	66
應付控股股東近親家庭成員控制的公司其他應付款項	—	2,262

上文所披露的關聯方結餘屬貿易性質。

39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c)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薪酬包括附註9所披露的已付本公司董事的款項及附註10披露的已付若干最高薪酬僱員的款項，載列如下：

薪酬總額計入附註7(b)的「員工成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0,869	9,222
退休計劃供款	436	26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996	5,357
	15,301	14,844

(d) 租賃安排

於2021年，本集團與控股股東近親家庭成員控制的公司訂立有關實驗模型設施、實驗室及辦公室連同用於研發空間的所有設備等若干經營場所的租賃協議。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6,025,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8,413,000元。於2021年本公司已付／應付的租金為1,232,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7,948,000元。

(e) 上市規則有關關連交易的適用性

附註39(a)及39(d)所載的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要求的披露資料載於董事會報告的關連及持續關連交易一節。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呈列)

40 本公司層面的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9,119	131,751
無形資產		14,158	14,481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6	834,268	549,27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5,289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05,661	64,445
存款證		1,405,323	–
其他非流動資產		6,454	4,510
遞延稅項資產		10,488	10,414
		2,510,760	774,879
流動資產			
存貨		51,612	25,071
合同成本		115,654	78,347
合同資產		66,813	34,22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9,085	7,98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7,727	87,09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80,978	208,004
銀行及手頭現金		3,740,653	49,940
		4,782,522	490,66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75,259	30,899
合同負債		304,424	194,127
其他應付款項		277,853	35,606
租賃負債		1,406	1,363
		658,942	261,995
流動資產淨值		4,123,580	228,66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634,340	1,003,546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54	1,774
遞延稅項負債		17,616	13,885
遞延收入		13,777	14,107
		31,847	29,766
淨資產		6,602,493	973,780
資本及儲備	36		
股本		381,246	227,455
儲備		6,221,247	746,325
權益總額		6,602,493	973,780

41 直接及最終控股方

於2021年12月31日，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直接及最終控股方為馮宇霞女士及周志文先生。

42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本、新訂準則及詮釋的潛在影響

截至該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修訂本及一項新訂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同，惟該等修訂本及新訂準則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納。其中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相關者。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本，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的修訂本，虧損性合同－履行一份合同的成本	2022年1月1日
2018年至2020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202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同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本，會計估計的定義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的修訂本，會計政策之披露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源自單一項交易之資產及負債的相關遞延稅項	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發展於初步應用時的預期影響。迄今為止，本集團認為採納該等各項不太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